

釋經講道自助書

「聖經是出於神，講道是我們從神的話語裡得來。」本書作者雷美旭·理查博士的釋經講道方法，已實際訓練了全世界數以千計的教牧同工；當你用心研讀並操練，必讓你深深經歷「入寶山而不空回」的意境。

● 汪川生 歐華神學院院長

雷美旭·理查博士所寫的《釋經講道七階》以「經文的結構」，進一步轉化成「講章的結構」，這正是解經講道最重要的地步。作者用了許多篇幅和例證，把它們的微妙之處解釋出來，對一個傳道人來說，這是一本學習講道的好書。

● 李順長 基督教飛揚協會會長

理查博士樂意將他數十年解經講道的經驗，分享給有心人。他的方法簡單，可行性很高；經過一段時間的練習，循序漸進，讀者必能體會其精華，掌握釋經講道的技巧。

美國麻州真理堂主任牧師

這本書將講章的預備與設計，介紹得清晰、深入、易讀，是一本值得有志於釋經講道的同道一讀的好書。

林森南路禮拜堂長老

本書內容精闢，簡易明瞭，非常實用。它的設計，正是要幫助傳道者克服講道事工的缺欠；邀請傳道者學習追求釋經講道，讓它成為傳道者、聽道者及行道者共同的生命與事奉之道。

釋經講道

七階 Preparing Expository Sermons

A Seven-Step Method
For Biblical Preaching

傳講講章

組織講章

講章的中心思想

目的轉承

經文的中心思想

組織經文

研讀經文

雷旭·理查 Ramesh Richard 著 謝建邦 譯

ISBN 978-986-6876-95-0



9 789866 876950

設計／阮崧梅



· 作 者 簡 介 ·

雷美旭·理查博士
Ramesh Richard

現任達拉斯神學院（Dallas Theological Seminary）教授及雷美旭·理查福音佈道及教會救助會（Ramesh Richard Evangelism and Church Helps，簡稱RREACH）的創辦人兼會長。

理查博士的工作是到全世界宣揚主耶穌基督，鼓勵教牧領袖、自決策領袖傳福音；透過講座與講道闡明聖經信息，會衆涵括非基督徒知識分子與各地傳道人。

他是神學家、哲學家、講員、佈道者、作家，擁有達拉斯神學院系統神學博士及印度德里大學哲學博士等學位。曾擔任印度新德里的德里聖經團契牧師，目前是牧者培訓國際聯盟（The Trainers of Pastors International Coalition，簡稱TOPIC）主席，在教會增長的地區，加速訓練許多教牧領袖。

與太太寶妮（Bonnie）育有三名子女，現居美國達拉斯市。

釋經講道 七階

Preparing Expository Sermons

A Seven-Step Method
For Biblical Preaching

傳講講章

組織講章

講章的中心思想

本書所引聖經經文取自
《新標點和合本》

目的轉承

經文的中心思想

組織經文

研讀經文

雷美旭·理查 Ramesh Richard 著 謝建邦 譯

MBTS 署期教學

7/16/2009

馬
浸
神
國
事
錄

印
第
行

251

R513P

133386



獻給

我的父親

Dr. John Richard 牧師博士，

他一生致力於
用巧妙的語言
傳揚與教導
神的話。

他配受加倍的敬奉。

(提摩太前書五章17節)





致謝

因為鐵磨鐵，磨出刃來。

特別要向達拉斯神學院教牧事工部門的同事們，
以及在許多國家的講道研習會的主辦同仁，
獻上誠摯的感謝。

前者為講道的體系建立了學術研究室；
後者則召聚許多教牧同工，
以講台事工上的實際操練，
來檢驗本書所討論的講道方法。

目錄

序	1 預備一篇好的講章／汪川生	I
序	2 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李順長	II
譯序	具時代感的釋經講道步驟／謝建邦	IV
原序	回歸神話語的講道／雷美旭·理查	VI
中文版序	忠心傳揚神的道／雷美旭·理查	XII
研讀指南	如何使用本書／謝建邦	XIV

緒論

釋經講道過程的動力、定義與綜覽	3
-----------------	---

經文型塑的過程

1. 研讀經文 經文的「身體」	27
2. 組織經文 經文的「骨架」	53
3. 經文的中心思想 經文的「心臟」	71
4. 目的轉承 講章的「腦部」	87

5. 講章的中心思想 講章的「心臟」	97
6. 組織講章 講章的「骨架」	113
7. 傳講講章 講章的「身體」	165
後 記 閣明隱藏的眞理	183

附錄

1. 聖靈與講道的功效	187
2. 原文帶給講員的益處	196
3. 為講章慎選經文	198
4. 原則化的危險性	201
5. 敘事體經文的釋經分析與講道應用	208
6. 中心思想：進深的步驟	218
7. 認識你的會眾：解讀文化	228
8. 講章大綱的要素	232
9. 講章引論的實例	234
10. 講章引論的形式	242
11. 講道評鑑問卷	244
12. 專題式釋經講道	251
參考書目	261

序 1

預備一篇好的講章

要想寫一篇好的講章至少要有兩個條件：

- (一) 有正確而清楚的經文根據和解經。
- (二) 講章本身有好的結構和發展。

雷美旭·理查博士所寫的《釋經講道七階》完全符合這樣的條件，他以解經為根基，不僅注意更留心經文的結構性，使一個講員在發展一篇講章的時候，能順著經文的中心思想和脈絡，把神的道傳遞出來。

此外，他以「經文的結構」，進一步轉化成「講章的結構」，這正是解經講道最重要的地方。作者用了許多篇幅和例證，把他們的微妙之處給解釋出來，對一個傳道人來說，這是一本學習講道的好書。

本書透過經常在世界各地華人教會講道和教導的謝建邦牧師翻譯，更是清晰易讀，相信絕對會給讀者具體的帮助。

歐華神學院院長 汪川生
2008年2月於西班牙

序2

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

講道向來是牧師、傳道人的服事重點，舊約的先知和新約的使徒，都以講道為事奉的中心。當神的道被宣講出來，帶著責備與安慰的能力，拆毀與建造的功能，將人的心帶到神面前，把人的腳挽回到真理上。

在許多講道的形式中，以解經式的講道最為穩健。它以聖經本身的經文為中心，又同時幫助會眾學習靈修讀經的方法，對會眾的靈性和真理追求都有極大益處。只是，優秀的解經式講道不容易達到。

理查博士樂意將他數十年解經講道的經驗，分享給有心人。從經文的骨架進入中心信息，再從講章的中心信息組成講章的骨架。他的方法簡單，可行性很高。經過一段時間的練習，循序漸進，讀者必能體會其精華，掌握解經式講道的技巧。

謝建邦博士築居達拉斯，與理查博士同城，又是解經式講道的同好，並且也是服事二十餘年的同儕，由謝博士執筆

翻譯這本書是最恰當的，相得益彰。謝博士在繁忙的世界宣教行程之中，抽空翻譯本書，熱誠十分感人。願神賜福這本書，造就未來的講員，成為神真理的出口。

飛揚協會會長 李順長

譯序

具時代感的釋經講道步驟

翻譯這本講道書籍是偶然，也是神的美意。

這十年來，內人林芳蘭曾翻譯出版了三本有關教會音樂的書籍，我常有機會幫她做中文譯稿的潤飾。耳濡目染，加上她的鼓勵，就萌生了自己動手翻譯的念頭來。這是偶然。

二十年前蒙召事奉主，志在「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儘管書架上擺了一長列有關講道的書籍，各有各的精華專長，我也照樣模仿操練，一旦站上講台，卻常苦於空有理論而技窮的遺憾！三年前應神學院之邀，密集教授釋經講道學，適有同道推介雷美旭·理查博士寫的《釋經講道七階》一書，我利用搭機、轉機的空檔一口氣讀完這本書，覺得書中介紹的步驟，容易明白又實用。我就用這本書來教已學過基礎講道學的學生，如何從選定經文、找出主題、轉承為講章的中心思想，到傳講出具有時代感的信息來。結果發現效果很好，學生鼓勵我把它翻譯出書，讓更多華人傳道人受益。於是萌生了翻譯本書的念頭。這是神的美意！

本書能夠順利出版，要感謝天恩出版社丁遠屏社長，他肯為福音的緣故，不惜虧本貼錢的心志，令人敬佩。同時要感謝幾位同道好友，抽空為本書寫序或推薦短文，使本書增色不少。最後要感謝內人，她是與我同奔天路、同心事奉的好伴侶，當我在外奔忙服事而無以為繼時，都因著她的鼓勵與扶持，使翻譯工作終於順利完成。

願主大大賜福那些因著本書而得造就的每一個人，都能放膽、有智慧能力地傳講神真道的奧祕！願一切榮耀都歸給坐寶座的主耶穌基督！

飛揚協會遠東培訓事工牧師 謝建邦
2008年2月

【譯者簡介】

謝建邦

台灣桃園人，工程學士，留美電腦碩士。1987年蒙召，先後獲得美國中央神學院聖經研究碩士，西南浸信會神學院道學碩士及宣教與佈道牧學博士。自1989年起，在美國休士頓、達拉斯等地牧會，目前專責飛揚協會遠東培訓事工，在世界各地從事神學教育、培訓、宣教等工作。

原序

回歸神話語的講道

「我一切最偉大的思想都被前人抄襲了！」詩人艾默生 (Emerson) 如此抱怨。我發現他的說法，用在講章預備上，比用在我曾涉獵過的其他科目上更為真實。這類發生在知識道路上的抄襲歪風，早在我出生以前就已司空見慣。前輩學者們在修辭學上的功夫與講道學上的影響力，除了抄襲我的思想以外，還能有什麼解釋呢？¹ 再者，他們根本不承認他們在講道上的觀念是抄襲來的。被搶的人至少知道他是被搶了，而我竟渾然不知，命運對我不公平。

在宣判前人抄襲我的想法後，我注視著同時代的人，發現他們也深諳我的心思。在極度競爭的學術界與出版界裡，一些比我年長的教授兼有智慧的同事，讀過我的想法，在我出版之先，把它們包裝又做了宣傳。他們抓住我要說的，用更好的形式發表出來，結果看起好像是我竊取他們的思想似的。那麼，對那些出色的講道學著作，或一群具有講台能量的現代牧師與傳道人，還能如何解釋呢？結果我又輸了。命

運對我真是不公平。

把牢騷發洩到讀者身上使我獲得紓解！但仍然不能免除以下所要提到的責任。

達拉斯神學院圖書館有超過六百本講道方面的藏書，加上（從主前384年亞里斯多德的到主後2001年的）期刊與論文等，總數就超過一千種。我曾查考其中大部分，明白本書對講道學來說並非毫無作用。風水輪流轉，現在該是講道的理論與實踐的課題被端上檯面的時刻了。雖然命運不公不義，然而，前輩們應當會忍受我在這話題上的一些意見吧。

這本「集各家之大成」(patchwork of plagiarisms)² 的哲理與應用的書，是我累積了二十五年不完全的人生經驗所組成的。本書真正的開始，是從我十幾歲時在南印度的馬德拉斯街市上戶外講道的時候；在那段正值生命成長發展的時期裡，我遇見了善於講道的以馬內利衛理公會牧師撒母耳·卡莫森 (Samuel Kamaleson)，得到他的啟蒙；當我們在沙灘上與電車上講道時，得到來自同儕的鼓勵；家父那熱愛基督、事奉和讀書的生活方式，是留給我有利的遺產。這一切都對催生這本書很有貢獻。

在達拉斯神學院的訓練強化了我的講道恩賜，仁慈的教授們肯定我的講道經驗。我永遠忘不了哈登·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 老師在講道課上給我的評語：「理查先生，你還沒有點燃我對聽你講道的渴切之情。」難道是這句話刺激我去提升講章與講道的方法？

北印度德里聖經團契的會眾對我講道的反應，加強了我的呼召，乃是去高舉「講道是教會每週事奉的中心工作」。有一個家庭搬到孟買，寫信給我：「孟買的天氣較溫和，人口稠密，公車較有秩序，但我想念德里的團契和每週活潑的講道。我曾參加這裡幾個教會的聚會，但是，允許我如此說，這裡的講道，就像喝過上好的蘇格蘭威士忌以後再喝啤酒那樣的淡而無味。又及，很抱歉，我用了你沒經驗過的事作比較。」³

事工大大開展以及對查經帶領者的需求，促使我每星期去教導年輕人講道的方法，其中有一些如今已經成為很優秀的講員了。

藉著許多國際性的講道機會，使我接觸到眾多的牧師與教會領袖，這些牧者們經常必須每星期向不同的會眾講道，他們當中幾乎沒有或很少接受過正規的講道訓練，但就是必須講道。他們蒙召、有恩賜、奉差派去講道，然而有什麼辦法可以帶給他們講道的方法呢？有沒有一種簡單的、跨文化的、適用於跨越文學體裁與學問程度的講道準備步驟，能夠

傳授給他們呢？

達拉斯神學院給我另一個機會，提供一間研究室，讓我和新進的牧師與傳道人一起切磋琢磨。雷美旭·理查福音佈道及教會協助會 (Ramesh Richard Evangelism and Church Helps，簡稱RREACH)，則為全球經濟落後的地區提供了講台技能、研究工具以及事奉等方面的資源，來裝備當地的牧師、傳道人與思想家。

在這個機構共生的平台上，我為有需要的地區的牧師與領袖們，架構了講章誕生的七個步驟。因為這是從數百個神學院學生，與全世界參加經文型塑研習會的數千位牧師的缺點中鍛鍊出來的，我知道什麼是文字或講台所不能達到的！但願我已經把個人的不完美與學生的缺點，轉變成正面積極的形式。使我欣慰的是，來自不同文化背景的講員反應，表示他們已經學到了可以持續一週又一週講道的方法。

四年級神學生的反應同樣令我高興，他們覺得三年的講道學裝備可以摘要整合，應用在每星期的講道事奉上。⁴本書不是專為有經驗的講員寫的，但深信他們也能從當中找到有用之處。

本書分成三大部分，緒論介紹釋經講道的動機與定義，以及綜覽釋經講道的過程。經文型塑的過程用七個步驟來描

述，可以單獨成為譯經講道的自學手冊，也有動手練習的作用供你研習。想要了解書中所建議的方法，一定要立刻實地動手練習；請把筆準備好，有計畫慢慢地讀，讀後做筆記。

本書的第三部分是附錄，討論一些特殊的問題（概論性與技術性的），當你在研讀第一到第七個步驟時，若有需要可以用來作參考。

像學習其他任何技能一樣，學習講道需要努力、專注與實地練習。深願講章型塑的過程，變成你的第二天性，自然就能應用。我建議使用下列策略，來教你明白這個系統。

選擇一處你想用來作兩個月的講道經文，在連續七個星期當中，每星期一天用兩個小時來準備練習講章。每星期完成一個步驟，然後再選另一處經文。把這七個步驟濃縮在三個半星期內完成，最後用一個星期把這七個步驟從頭到尾做一次。如此重複過三次以後，就會變成你的第二天性了。

本書統一使用泛稱的代名詞，適合男女兩性同工閱讀。

達拉斯神學院（Dallas Theological Seminary）教授
雷美旭·理查福音佈道及教會協助會
創辦人兼會長
雷美旭·理查

編按：本書所引用的英文版聖經經文，除特別註記外，均出自NEW AMERICAN STANDARD BIBLE或NEW INTERNATIONAL VERSION。新譯本係指Curtis Vaughn譯作“*The New Testament from 26 Translations*”（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67）。

注釋

1. 請參考G. Ray Jordan, *You Can Preach: Building and Delivering the Sermon* (New York: Fleming H. Revell, 1951)，可從Clement of Rome (bishop, ca. 88-ca. 93) 到Phillips Brooks (1835-1893) 第五章中，找到歷代偉大講員值得學習的地方。
2. 「這句話本身是抄襲來的！」Webb Garrison (*The Preacher and His Audience* [Westwood, N.J.: Fleming H. Revell, 1954], 256)，指出在Charles L. Moore的（“the Highest Type of Originality in Literature,” *Current Literature* 50 [1911]:100）文章中對Faust的評論，認為他的文章前半段都是抄來的。我讀了大部分上個世紀的講道學著作，發現引用別人的話而未註明出處，已蔚為普遍的現象，但在本書裡我會註明引用資料的出處。
3. 我引用這段話並非要貶抑孟買的傳道人，我的朋友已找到一間好教會，我想我應該多講有關酗酒問題的信息。
4. 一本完整的講道學教科書，應該考慮到有關講員的每一件事，從個人到講台上，從聖潔生活到聲音的使用。本書僅專談講道的技巧，偶或也有像Broadus和Robinson等人的書，稍微涉獵較全面的講道課題，都收錄在參考書目裡面。

中文版序

忠心傳揚神的道

奉全能的神、主耶穌基督的名，謹向在基督裡宣揚聖經的華人同工，敬致誠摯的問候之意！

神的靈賜能力給神的工人，去向神的百姓傳講神的話，使神的教會成長，能用神的福音向世人作見證。

許多時候，這個事工鏈最脆弱的一環，是講員沒有裝備，無法忠心又適切地傳講神的話。由於事工的急迫與生活的壓力，使得傳道人無法專心在講道與教導上下工夫。會眾來要聽神的話，結果卻空手而回。講員只做些一般性的觀察，分享有趣的例證，應用一些老生常談的道理。然而，當講員期望個人品格得到聖經作者薰陶的同時，也應當在講道時順服於聖經經文的規範。

我鼓勵你努力用功，去發掘經文裡的真理，組織成講章，來和神的啟發大工相互輝映。然後你就能使作者的原意再現，傳講得前後一致、具有權威又清楚明白。

這一套經文型塑法則，曾傳授給全世界成千上萬的牧師，

本書提供預備講章的方法，讓你能持續有效地傳講聖經。

《釋經講道七階》中文版得以在華人基督教界出版面市，帶給我很大的喜樂！以華人與印度人的背景來說，你與我代表了世界三分之一的人口，你願意和我攜手合作，致力於傳道事業，把神的道傳講地更清楚、迫切、勇敢、謙虛、深廣、準確可信、切合時宜嗎？

願藉著你的努力，把神的話清楚傳講與教導，使祂的名得榮耀！你是「配受加倍的敬奉」（參考提摩太前書五章17節）。

雷美旭·理查
謹誌於2008年1月

研讀指南

如何使用本書

本書所探討的內容的確實際又實用，非常適合一般有志操練釋經講道的牧師、傳道同工與神學生使用。若具有基本的釋經與講道訓練，以及基本的英文閱讀能力，那就更好了。因此，特別提示一些使用本書的方法，供作參考，旨在幫助讀者從本書中獲得更實際而有果效的助益，提升你的講道能力。

1. 請準備一本NASB、NIV，或作者推薦的新譯本 “The New Testament from 26 Translations”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67)等英文版聖經，參照不同翻譯版本的中文聖經使用。如此可以幫助你掌握更精準的經文內容，更清楚明白經文的中心思想與分段。
2. 熟讀該段經文及其上下文，包括整章，甚至整卷經文，掌握整體概念與經文間的關係。
3. 按照本書的建議方法做研經筆記。
4. 從選用經文開始，按照本書教導的七個步驟實際操練

實習，至少完成專題式、經文式、釋經式講章各一篇，並實地上台講道，最好能錄音，事後切實做好檢討、修正、改進的工夫。

若能照上述提示反覆操練，假以時日，必然熟能生巧，你的講道能力提升至相當的水平，將是指日可待的事。

謝建邦

緒

言

釋經講道過程的動力、 定義與綜覽

在奈及利亞伊羅林市（Ilorin）柯瓦拉旅館旁的一家古玩店裡，有時會陳列傑出雕刻家丹尼爾（Daniel）的精美木雕。丹尼爾挑選上好的桃花心木，來雕塑成他所說的「永遠美麗的作品」。

我曾有一次機會觀察丹尼爾雕刻一塊木頭，一塊普通木頭在他手中可以成為佳作。木雕是一門藝術也是一門科學，雕刻技巧的科學部分可以彼此傳授分享，但藝術的部分卻是創作一件優美作品所不可少的。他的每一件作品，都是充分展現出他的藝術天分、苦練、對工作委身的精心傑作。

在與丹尼爾的談話中，他描述雕刻的過程：「木頭是神造的，雕刻就是我在神的創造上加上我的創作。」頓時，我發現釋經講道的準備與傳講的過程和雕刻之間有許多關聯性。

聖經是神的創造，講道就是在神的創造（話語）上加上我們的創作。

藝術而言，講道要有自己的特色；結合天分、訓練、努力用功，將造就出你個人獨特風格的作品來。

當然，雕刻和講道有不同之處，那就是生命！雕刻是將一棵有生命的樹，變成無生命的美麗作品；講道是在這位活的神的管理之下，將祂活潑的話轉化成講道信息傳講出來，帶給會眾生命。講道事關永恆的生命，更勝於一件令人賞心悅目的作品！

釋經講道的必要性

很遺憾，未得救的傳道人到處霸佔著講台，他們不相信神和祂的道。我認識一位持福音派立場的主教，竟遭一群未得救的神職人員威脅要將他趕出教會，因為他們不相信聖經是神所說的話語。

另有一些傳道人認為講道不需要聖經，他們追求具現代感的比喻或有賣點的新聞話題，通常這些講道會旁徵博引地從體育、音樂、政治、文化等方面找來例證，卻沒有什麼聖經內容。在亞洲的一個大城裡，有一位信徒哀嘆他

許多人能複製講道方法，好的講員分享一般性的研經和講道的特點，但是就

牧師講道的內容沒有聖經的話，他對我說：「我的牧師不相信聖經對會眾有幫助，他不是在餵養羊群，而是在高談闊論。」

仍有一些傳道人不認為講道需要準備，他們對講道的服事不用功，態度輕忽，只寄望講道的那一刻有聖靈充滿。我有一位牧師朋友，他就是持著這種心態，在講台上等候最後一刻神從天上賜下話語來，結果是靜悄悄無聲。他向神要求給他信息，仍然安靜沒有聲音，最後他絕望難堪地哀求：「神啊，給我一些今天要講的信息吧。」神回答：「你沒有好好準備。」這就是神給懶人的信息。

還有一些牧者則放棄講道服事的中心地位，他們用諮商輔導、機構的領袖角色或其他緊急的議程，來取代講道這最優先事奉。傳講聖經真道已淪為次要的事工，傳道人的精力也被社會的緊急需要榨得精光。

有一天上午，我問一位剛從教會聚完會回來的朋友，那天的講員講些什麼？他回答主日崇拜的講題是「基督徒必說的三句好話」，我問他是哪三句，他答：「請、謝謝、對不起。」

學這些話沒有錯，但實在沒必要到教會裡只學一些社交禮節。如果這些是主日聚會的主要項目，難怪教會、牧

師、會眾要患屬靈饑荒的病。

本書的設計，正是要幫助你克服上述講道事工的缺欠，我邀請你追求釋經講道，讓它成為你的生命與事奉之道。

釋經講道的影響

釋經講道會影響你的一生，它能幫助你：

- 藉著在神話語上操練，使知識與順服的心增長。
- 節省每週耗費在選擇講道內容的時間與精力。
- 用神更寬廣豐富的話語，來平衡你所專長與喜好的話題。

釋經講道會影響你的會眾，它能幫助你：

- 忠於經文且切合你日常事工的內容。
- 提供能使會眾長期忠於神與事工的裝備，及能力的策略。
- 克服只針對某一特殊的個人或群體講道的傾向。
- 避免有意略過不適合你的口味或個性的話題。

- 在多元與多重需求的環境中，營建具有凝聚力的事工。
- 強化教牧工作的尊貴性，因為你是根據神話語的權威來講道。
- 整合會眾的言行與本週的信息一致。
- 向會眾傳達神的心意。
- 將會眾導向共同的異象，使你得到義務的人力來完成此異象。
- 帶動會眾來推展神所允許的教會活動。
- 儲備帶領教會作改變所需的信任度。
- 有效地培訓當今與將來的教師與傳道人。
- 列出具有激發團結精神的方案。
- 培養出具有聖經涵養的會眾。

基本上來說，釋經講道幫助傳道人推動神給祂子民的計畫。

講道的準備可說是一門藝術、科學、操練和關係。一場有力的講道，是屬靈動力與殷勤努力的技巧結合所產生的結晶。預備講道的動力，源自於傳道人與這位聖經經文的主的關係，是一項嚴謹的操練；自傳道人最初接觸經文

開始，就必須沈浸在禱告裡，從聖靈得著能力（參考「附錄1」）。

本書的目的旨在處理講章準備的技巧，也就是從聖經經文素材中，雕鑿出講章所需的藝術與科學造詣。

定義

釋經講道關乎聖經和你的會眾，所以有許多定義，¹以下是我的定義：

釋經講道是聖經經文中心思想的現代化，經由正確的解經方法，而歸結出此中心思想，透過有效的溝通方法宣告出來，目的是要規範理性、引導心靈、影響行為，歸向敬虔。

組成這一個定義的每一句話，可以幫助我們從許多方向與層面來了解釋經的任務。

「什麼」是釋經講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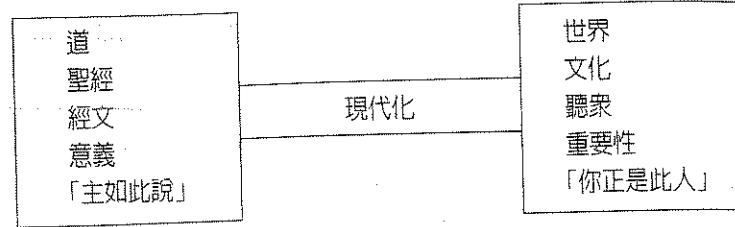
讓我們回到根本的定義，來解釋釋經講道的主要內容是「什麼」：

釋經講道是聖經經文中心思想的現代化（the contemporanization of the central proposition of the biblical text），經由正確的解經方法，而歸結出此中心思想，透過有效的溝通方法宣告出來，目的是要規範理性、引導心靈、影響行為，歸向敬虔。

現代化

「現代化」是從事釋經講道的傳道人的首要任務，他把幾世紀以前的作品，將之「現代化」給當代的視聽群眾。傳道人沒有改變聖經，聖經早已切合人類的問題，他只是把神的話語現代化，轉化成對他的會眾有意義的教導。

傳道人將會面臨早期的經文和當代的情境這兩個基本的實際狀況，有人只強調經文卻不切合現代的情境，有的則強調現代的情境而背離經文原意。原文解釋是研究經文，找出神當時說話的原意。傳講聖經的人建立一個富創意的對話，平衡經文與情境的需求，對當代宣講聖經的重要意義，既不否定也不讓步於古代經文的實況或現代的情境。以下是現代化過程的圖示：



聖經經文的中心思想

綜觀釋經講道的歷史和溝通原理，大多數釋經學者認為只有一個中心思想貫穿全篇講章，不同的是從何處及如何獲得此中心思想。

在解說聖經時，中心主題的來源有兩個：傳道人本身或聖經。專題式釋經（topical exposition）的主題由傳道人選定，經文式釋經（textual exposition）則由經文提供主題。下列圖表顯示專題式釋經和經文式釋經之間相關的特點、優點及缺點。

釋經的種類

項目	專題式釋經	經文式釋經
特點	傳道人選定主題，並且掌控主題的發展。	經文提供主題，並且掌控主題的目的、變數、講章的預備。
優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及時適切性 • 較容易做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長期適切性 • 傳道人須操練

- | | | |
|----|---|---|
| 缺點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經文任由傳道人處置 • 精力耗費在找講道題目上 • 傳道人可能受困於解經瑣事上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經文主導傳道人 • 傳道人須操練 |
|----|---|---|

「釋經」的英文“exposition”，是從希臘字根“expositio (-onis)”「說明」衍生出來的一個多重層面的字；乃是將聖經對聽眾，也是將聽眾對聖經，給解說（expound）、表明（express）、揭露（expose）出來。經文式釋經把聖經的意義與對當今情境的重要性給解說了，將交織在講章中的單一命題表明了，也向現代會眾揭露發掘自經文裡的真理與神的要求。

有關釋經講道內容的三個問題

- 我是否將經文的意旨解說了？
- 我是否將經文的中心思想，用明確及現代的用語表明了？
- 我是否向會眾揭露神的真理與要求，好讓他們學習與順服？

「如何」釋經講道

讓我們回到釋經講道的定義，來看「如何」準備和傳講經文中心思想的過程。

釋經講道是聖經經文中心思想的現代化，經由正確的解經方法，而歸結出此中心思想，透過有效的溝通方法

宣告出來，目的是規範理性、引導心靈、影響行為，歸向敬虔。

解經

正確解經方法的主要標準，是在作者與當時的會眾對一段經文的認知和我們的解釋之間，必須有一個可證明且可信賴的關聯性存在。經文型塑過程（Scripture Sculpture Process）的第一步將對此做更詳細的說明。

事實上，你可以使聖經照你的意思說話，但重要的問題是：你是否照聖經的意思說話？比如說，我聽到一篇講路加福音十九章29至40節的信息，帶出下列真理：

耶穌和驢子

- I. 你像那隻驢子。（29~30節）
 - A. 你被綁在另一個人那兒，他不是你真正的主人。（30節上）
 - B. 你還年幼，沒人騎過你。（30節中）
- II. 耶穌命令你得自由。（30節下）
 - A. 祂藉著門徒使你得自由。（31~32節）
 - B. 當你要自由事奉時必遭遇阻礙。（33節）
 - C. 但主需要你。（34節）
- III. 你是基督的驢子嗎？（35~40節）
 - A. 祂要用你嗎？
 - B. 你讚美祂嗎？

你打算講這篇信息嗎？已經有人講過了！忠於經文嗎？不！你問為什麼？不如問這個重要的問題：這些要點真的是作者想要傳遞的嗎？這些真的是當時的會眾對這個故事的認識嗎？

這類講道其實是「道德主義式」講道，會出現下列幾個問題：

根本不需要用聖經就可信手得到這類教訓！任何人文故事都含有道德價值，每一種文化都有一些比喻與民間傳說，來指引品德和行為。經文故事和文化故事的區別，在於聖靈的意旨，是作者藉著經文所溝通的，是當時的會眾所了解的。道德主義者將聖經降格為故事，聖經對他們來說頂多是好故事而已。

每段經文淪為道德原則的例證，而不是講道要點的來源。在上述的「驢子」故事裡，講員已經決定把驢子當作人的例證。

講道缺乏經文權威。在「驢子」的故事裡，講員何來權力將驢子等同於人，或者假設在大衛與巨人歌利亞的經文中，認定信徒將會遇見巨大的難題？巨人歌利亞是倒下不起了，但事實上，巨大的難題永遠有再生的能力！因

此，這個例證就缺乏經文的權威，除非聖經作者有意那樣應用經文。

這種解釋缺乏客觀的管理機制。任何一個講員都能給一段經文找到許多例證，卻沒有管理的機制。為何是五個而不是三個，或是七個而不是兩個要點呢？

講章的中心思想不是出於經文的中心思想，或與之有明確的關聯性。如此講員的解釋及講章的影響力就變得很武斷，講道將被視為講員在怪異地操弄經文。

正確解經必須是講章的主幹，傳道人成為釋經者之先，應先成為聖經的註釋者。

溝通

如果說合適的解經方法和經文的作者與當時的會眾有關，那麼，有效的溝通就和講員及當今會眾對經文的認知之間的關聯有關。比如說，我和朋友對遠東的教會領袖講一篇有關「做計畫」的道，他的第一堂課「為何要做計畫」，重點是，「我們應該做計畫，因為神做計畫。」祂「計畫」創造、救贖、建立國度，所以我們也應該做計畫。

這樣的陳述有一個問題：沒有考慮到聽眾對真理的認知程度。他們的世界觀、前提、價值觀與信仰，都受到我

朋友的觀點干擾。很遺憾，他們的結論和講員的論點大相逕庭：如果神做了計畫，那我們就免啦！

溝通要有果效，就必須了解聽眾的世界觀、推理過程及文化背景，然後使用類比與例證，適當的形式與傳達方法，以及適切的應用原則，來要求他們順服。這些部分將在經文型塑過程的第六階討論。

「為何」要釋經講道

「為何」要釋經講道，就是問釋經講道的準備與傳講的目的是什麼。讓我們回到定義來看：

釋經講道是聖經的中心思想的現代化，經由正確的解經方法，而歸結出此中心命題，透過有效的溝通方法陳述出來，目的是要規範理性、引導心靈、影響行為，歸向敬虔。

「為何」釋經講道？主要是為了處理基督徒的知性、情感、意志等要素。

規範理性

聽眾聆聽講道的結果必會知道與領悟神的真理，通常

這種知識與講道的中心思想有關。如果他們聽了道以後，並沒有更多知道神說的與對他們的期望是什麼，就表示傳道人是多餘的。主耶穌也會把「盡意愛神」加在祂那最大誠命的經文裡（參考馬太福音二十二章36～37節）。

引導心靈

人做的決定不都是合理性的，情感因素在重大決定時扮演著重要的角色，然而，我們也不能只訴諸於情感。當思想受規範，心靈就受指引。心靈是情感的中心，透過釋經講道提及心靈是可能也是必須的事；講員應當使聽眾生發順服神的熱忱，如果神的道已經指引聽眾的心，我們就能確信他們的感受，既不膚淺也不矯揉造作。聽眾個人順服神的真理，是他們心中的感受與意志，也正是講道的成果。

影響行為

對一篇好的講道很實際的檢驗方法，就是看會眾生命中所結的果子。聖經的話語會帶給人行為上的改變（參考提摩太後書三章16～17節），信心需有行為檢驗（參考雅各書）。講道的成果是聽眾願意順服、有所行動，敬虔是生命

所結的果子。這是指講台不僅是傳播資訊的地方，也是會眾被榜樣與解經推向敬虔的平台。他們必須從聖經經文中明白神的期望，以及如何順服神的命令。講道必須結出敬虔的果子來。

我曾向印度新德里的會眾承諾說：「當我們聚集聆聽神的道的時候，我卻沒有能力再供應你們新的事物，讓你們能知道得更多、感受得更多、做得更多，此時就是教會該熄燈打烊的時候。」

從經文到講道

在經文的型塑過程中，從經文到講道共有七個步驟，應當牢牢记住。

經文型塑過程七階

7. 傳講講章（Preach the Sermon）	「身體」（Flesh）
6. 組織講章（Structure the Sermon）	「骨架」（Skeleton）
5. 講章的中心思想（The Central Proposition of the Sermon）	「心臟」（Heart）
4. 目的轉承（The Purpose Bridge）	「腦部」（Brain）
3. 經文的中心思想（The Central Proposition of the Text）	「心臟」（Heart）
2. 組織經文（Structure the Text）	「骨架」（Skeleton）
1. 研讀經文（Study the Text）	「身體」（Flesh）

在上述圖表的右邊，我列出人體的器官，這些擬人化的用詞，將應用在講章的準備過程中。

1. 研讀經文：詳細研讀經文的整個「身體」。

2. 組織經文：用經文的「骨架」來組織經文，用在解經過程中的經文素材，是由身體與骨架組成的。

3. 經文的中心思想：從這骨架裡找出經文的中心思想，這就是經文意義的「心臟」。

4. 目的轉承：從經文的「心臟」發展出講道的目的，這就是「腦部」的部分，從這形成講章，然後傳講出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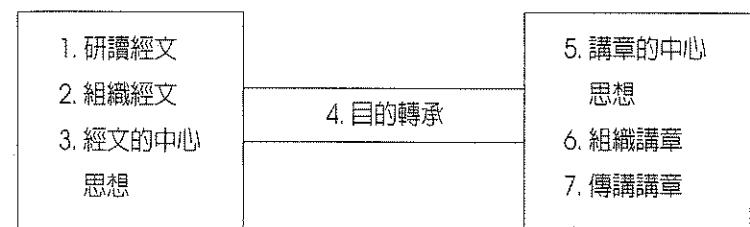
5. 講章的中心思想：講章「心臟」的方向與格式是由「腦部」產生。

6. 組織講章：現在講章的概念與大綱即將形成，信息的「骨架」就要顯明出來。

7. 傳講講章：最後將安置「身體」的細部，一篇為會眾量身製作的獨特講章，至此大功告成。

以下是這七個步驟的另類圖示：

從經文到講道



發展出這套講道準備系統後，我發現一個很容易記住這七步驟的方法。以下告訴你一些訣竅。

- 第三階（經文部分）和第五階（講章部分）是平行的，處理心臟或中心思想部分。
- 第二階（經文部分）和第六階（講章部分）都在處理骨架或結構部分。
- 第一階（經文部分）和第七階（講章部分）處理身體或基本段落。
- 第四階是轉承的橋樑或腦部，將經文轉換為講章。

將它們編列成1234321或ABCDCBA的模式較方便記憶，能幫助你寫出一篇激勵人的講章來。底下摘要說明各步驟，可作為對整本書的概覽。

第一階：研讀經文——經文的身體

第一階介紹研讀經文的基本程序，提供幾個找出經文意義的好方法，為那些希望做嚴謹研究、想要「看見」並「尋求」聖經話語究竟想向人傳遞什麼信息的人，立下良好的基礎。

第二階：組織經文——經文的骨架

了解聖經作者如何把經文組合在一起，是解經過程中一個很重要的步驟。如此，我們不僅傳講作者說了什麼，更要強調他是如何說的。第二階提供怎樣找出經文結構的線索，讓你能歸結出每一段經文的教導。

第三階：經文的中心思想——經文的心臟

中心思想對於經文及講章的關係，就像心臟對於人的關係一樣。第三階將幫助你發掘經文的主要教訓是什麼，包含下列兩個標題：

主題：作者說些什麼？

論述：作者怎樣表達他想說的？

整個經文都環繞在單一主題的周圍，當找到主題／論述時，就能很有信心的在神的權威之下解釋經文了。

第四階：目的轉承——講章的腦部

第四階對釋經講道能切合會眾的需要具關鍵性的地位。講道的目的是講章的腦部，將經文與講章連結在一起。你將學會如何清楚地把講道的目的和會眾連結起來。

第五階：講章的中心思想——講章的心臟

講章和經文一樣必須有單一的主題／論述，講章的中心思想當涵蓋「主題與論述」雙重重點。在這裡，聖經的中心思想（第三階）經由目的轉承（第四階）的導引，轉化為能被會眾明白與順從的信息。

第六階：組織講章——講章的骨架

在這一階段裡，你要思考能使講章發展成具有一致性、有次序、平順進展的基本方法。我會提出一些使人易於理解，且能引發順服的參考模式。

第七階：傳講講章——講章的身體

你可以藉著適當運用例證、合宜的語句與肢體動作，來加強信息的震撼力。在講道之前，你必須盡力而詳盡地寫下講章。「附錄11」提供一份範圍廣泛的講道評鑑問卷及其他相關資料。

如果：

- 你正打算開始從事釋經講道。
- 你想清楚知道如何從經文中找出講道的材料。

看這本書就對了！

注釋

1. 這裡有一些很好的釋經講道的定義：Braga和Hayden的書專講講章的內容，Robinson和釋經講道委員會（the Committee on Biblical Exposition）則提到釋經講道的方法與目標。

釋經講道是「一段或長或短的經文，其解釋與一個主題或題目有關。講章的資料直接來自於經節，大綱則包含一系列圍繞著一個主要概念而進展的概念。」（James Braga, *How to Prepare Bible Messages* [Portland, Ore.: Multnomah, 1969, 1981], 53）

釋經講道是「以一段充實的經文開始，讓這段經文的主要思想，成為講章發展的大綱與應用的基礎。」（Edwin V. Hayden,

“What Is Expository Preaching?” in Charles R. Gresham, ed., *Preach the Word: Guidelines to Expository Preaching* [Joplin, Mo.: College Press, 1983], 12)

釋經講道是一種溝通聖經觀念的方式，透過在經文的情境裡所做歷史的、文法的、文體的研究轉化而得，聖靈首先把這些轉化放進講員性格裡，然後再到會眾身上。（Haddon Robinson, *Biblical Preaching* [Grand Rapids: Baker, 1980], 20）

釋經講道是在現代文化的情境裡，傳講聖經經文的意義，以幫助聽眾明白並順服神的真理為明確的目標。（Committee on Biblical Exposition, 1982）



新嘉坡華人書院

1

研讀經文

經文的「身體」

7. 傳講講章
6. 組織講章
5. 講章的中心思想
4. 目的轉承
3. 經文的中心思想
2. 組織經文
1. 研讀經文

講章準備過程的第一步是研讀經文。^{*}以釋經講道為講台事奉，就不需浪費時間精力去選擇經文，只要逐段經文講下去就是了。（有關選擇經文的要點請參考「附錄3」）

* 如果你已熟習有系統地研讀聖經方式，可直接前進到第二階。但我仍建議你從第一階開始，復習研經的基本方法將有助於你更加熟練。

以釋經講道的研經，是假設你願意精確地、有計畫地、與經文互動的方式來研讀。精確地研經，是因為你以全人包括理智思想去愛神；有計畫地研經，是要發掘在此經文中神給你和會眾的明確目的；當你和經文彼此互動的時候，就會發現神呼召你順服與改變。

研經有兩個層面：

第一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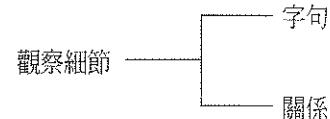
觀察：研讀你所能「看見」的經文細節。

尋找：研讀經文而得的結論，來自於你對經文細節發出的問題和得到的答案。

觀察經文的細節

觀察經文就是觀察神放在經文中的資訊，所有的經文細節都很重要，因為聖經是神所默示的。盡量觀察所有的細節，稍後你可以放棄不合適的部分。

你該觀察每個字，以及字與字之間的關係。



觀察字句

記下經文中的鑰字，字決定經文的內容，影響你建構經文的意義。用一張紙來處理一節經文，將整節經文寫在上端，在鑰字底下畫線。你必須研究的鑰字包括長的字句、特別的字、重複出現的字。

觀察字句

- 長的字句
- 特別的字
- 重複出現的字

動手練習時間

翻開詩篇一百一十七篇，將第1節寫在紙張的上端，在字底下畫線。用相同的方式在第二張紙上練習第2節。研究讚美、萬國、慈愛、誠實、存到永遠等字。

觀察關係

觀察下列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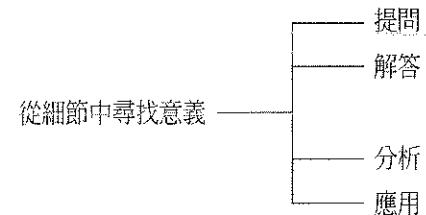
- 文法關係：經文裡的字是如何放在一起？基本的觀察包括時態（過去、現在、將來），數量（單數、複數），性別（陽性、陰性、中性）。
- 邏輯關係：經文裡的思想是如何連結在一起？作者如何鋪陳他的立場或論點？
- 年代及／或地理關係：經文所涉及的時間及地點？
- 心理關係：經文中的字句是否陳述或暗指某些心理觀點？
- 文理關係：經文所處的上下文如何？緊鄰與較遠的上下文關係都必須同時考慮：
 - 整本聖經的上下文。
 - 全卷書的上下文。
 - 這段經文的上下文。
- 文體關係：文體關係與經文所屬的文體種類有關，聖經涵蓋的文體如下：
 - 教導文體：耶穌講道或書信類的教導。
 - 敘事文體：歷史事蹟。
 - 詩歌文體：詩篇、箴言、雅歌等。
 - 比喻文體：特別是耶穌說的比喻。
 - 神蹟文體：主要出現在摩西與亞倫、以利亞與

以利沙、主耶穌與門徒等三個聖經時期。

—— 預言文體：但以理書、以西結書、啓示錄、舊約的大、小先知書。

從經文細節中尋找意義

「觀察」與經文的細節有關，「尋找」則是探討經文的意義。只做細部觀察而不尋求整體的意義，就毫無意義。觀察經文與尋找經文的意義最好是同步進行。詮釋基本上是對觀察提出問題與尋找答案的過程。



提問

一定要提問。許多學科領域的新發現，都肇因於發問。高階與初級學生的差別，在於能否提出好的問題。對你標記的重點字提出問題，和對內文的了解一樣重要。

觀察細節	尋找意義
• 字句	• 對字句提問
• 關係	• 對關係提問

對字句提問

問這些字在今日的意義為何，可查英文或其他語言的辭典。一本好的辭典不僅告訴你一個字現今的意義，還會告訴你在不同版本中的意義（例如1611年版《英王欽定聖經》）。許多字的意義隨著年代而變遷，例如新的英文版聖經稱三位一體神的「聖靈」（馬太福音二十八章19節，希臘文“pneuma”）為“Spirit”，門徒害怕的「鬼怪」（馬太福音十四章26節，希臘文“phantasma”）為“ghost”，而在一些古老的聖經版本中，三位一體神的靈則指“Holy Ghost”（聖靈），門徒害怕的是“spirit”（鬼怪）。

問這些字在寫作當時的意義為何，需要查閱聖經辭典或聖經百科全書。問聖經或作者在其他地方以及其他聖經作者如何使用這些字，則有許多方法可以找到答案，串珠聖經能讓你知道這個字在其他地方的重要用法，另外，聖經辭彙索引也有很大的幫助。對經文中重要的片語或重複的陳述，也應當提出相同的問題。

對關係提問

英文是很特殊的語言，比如“vegetarians”（素食者）吃素食，但“humanitarians”（人道主義者）不吃人！如果能駕馭英文辭彙的不一致性，就沒有任何語言能難得倒你。

字與字之間最主要的關係就是文法，文法幫助我們辨識句子或一組句子的重點。在孩童時期我就學會如何使用文法，卻不知道其所以然。我發現文法就像車子一樣，我會開車卻不明白車子的驅動原理，車子拋錨我就開不動了；常常我的英文拋錨了（錯了）我不會修理，搞懂英文文法後才漸入佳境。懂得英文文法也能幫助你分析其他語言的聖經，尤其當你是透過英文來學習其他語言的話。

我們在觀察經文細節時，對各種關係都應提出問題：例如文法、邏輯、年代及其他關係。

文法關係

觀察馬太福音十六章18節的細節，你將會看出耶穌使用未來式：「我要(will)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在馬太福音二十八章19節，祂用單數的名來指明聖父、聖子、聖靈三位一體的神。注意以弗所書四章13節使用定冠詞：「在真道(the faith)上同歸於一。」(以定冠詞the強調

我的。) 如果你用希臘文研經，將會發現約翰福音十章30節：「我與父原爲一 (one)。」(one是中性詞，強調我的。)

請翻到「附錄2」，是我在講道研習會上被問到的一個重要問題——「是否可能講道很有果效，卻不懂聖經原文？」的答案。

邏輯關係

邏輯關係幫助我們了解作者的立場、要點與論據。下列實例採自聖經，劃線的字是用來幫助我們決定各組字之間的關係，雖不是鑰字，卻大大影響經文細節的意義。

- 因果：「我們愛，因為神先愛我們。」(約翰一書四章19節)
- 理由：「所以 (意爲因爲)，你們若真與基督一同復活，就當求在上面的事……」(歌羅西書三章1節)
- 結果：當談到長老牧養神的群羊，彼得如此描寫：「到了牧長顯現的時候，你們必得那永不衰殘的榮耀冠冕。」(彼得前書五章4節) 忠心牧養的結果，就是獲得大牧者給的獎賞。另外，被提的教義帶來今生盼望的重要性，乃是建立在帖撒羅尼迦前書四章18節

含有理由或結果的「所以」(therefore) 這個字上 (參考帖撒羅尼迦前書四章13～18節)。

- 對比：以弗所書二章談到我們從前的屬靈經驗 (1～3節)；然而 (4節) 使我們現在的屬靈光景和從前的形成對比。
- 比較：「那在你們裡面的，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約翰一書四章4節) 比較人所效忠的敵對雙方。
- 條件：歷代志下七章14節：「這稱爲我名下的子民，若是……我必……」神的回應是有條件的，就是要我們呼求祂的名。
- 目的：以弗所書四章12節提出神賜給教會特殊恩賜的領袖，其目的乃是「為要成全……」

再者，上述這些邏輯關係都是藉由字和字的演變發展而產生的。

年代及／或地理關係

這些關係，對於組構（敘述的大綱）像歷史資料與神蹟事件等敘述文學特別有幫助。以下有兩個實例。

使徒行傳是按照年代與地理順序編纂的，一章8節將這

個順序鋪陳出來。

- 耶路撒冷（一章8節～八章3節）：基督教信仰在耶路撒冷散佈開來。
- 撒馬利亞（八章4節～十二章25節）：請注意，這裡基督徒分散各地的結果，是因為遭遇逼迫的緣故。解釋這段經文時，就會發現路加就是運用此一文學技巧，告訴我們是神的權柄在掌管福音的傳播。
- 直到地極（十三章1節～二十八章31節）。

記載在路加福音十七章11至19節十個長大麻風的病人得醫治的神蹟，也可以用相類似的方法來探索。

- 耶穌解決這十個有需要的病人，使他們得醫治（11～14節）。
- 這故事接著聚焦於這一個回來感謝耶穌的人身上（15～19節）。

約拿書是一本易於從年代與地理來研究的書。

- 約拿在（in）以色列服事（一章1～2節）。
- 約拿登上（on）逃往他施的船（一章3～14節）。
- 約拿在大魚的肚內（in）禱告（一章15節～二章10節）。
- 約拿在（at）尼尼微城傳道（三章1～10節）。
- 約拿在棚下（under）（尼尼微城外）發怒（四章1～11節）。

心理關係

提到以心理關係來詮釋經文，似乎是一件危險的事，因為心理一詞意味著獨斷主觀。但是，嘗試去了解心理問題，在分辨比喻、神蹟等特殊文學的意義及其他有關人類關係的資料方面，是有其必要性。例如我們認識牧人與羊之間親切的關係（參考詩篇二十三篇；約翰福音十章），牧人如何關心他的羊，將幫助我們了解至聖的牧者關心祂的羊的心懷。

另外，要真正了解十個長大麻風的病人得醫治的神蹟，我們需要認識猶太人和撒馬利亞人之間的緊張關係，以及為何猶太人沒有回來感恩，反而是外邦人回來感謝耶穌的重大意義。路加將這兩組人對耶穌不同的感恩心態，

做一個清楚的對比，耶穌醫治了那十個有需要的病人（參考路加福音十七章11～14節），但九個把得醫治看作是理所當然的事。這個故事指出那個人雖然是外邦人，卻知道回來感謝主（參考路加福音十七章15～19節）。

藉著觀察作者在神蹟奇事裡，關於人際關係心理層面細節的描繪，讓我們對聖經有了更深地認識。這不是將聖經當作心理分析的練習，而是要追問當經文要我們考慮心理因素時，作者所要表達的意思是什麼。

文理關係

任何一段經文的前後都被整體或部分的經文圍繞著。

聖經的文理：整本聖經是一部偉大的故事，是神對歷史（history）的觀點——祂的故事（His story）。宇宙與人類的起源，舊約中神選民的形成，主耶穌基督的降生，萬民都同樣可以得到神在基督裡的救贖啓示，以及圍繞著基督耶穌是人類至聖的救贖主，而在我們所處的這個宇宙時空所發生事件的始末。這些從天地的創造到新天新地出現的事件，就是整本聖經的內容。

許多神的僕人未曾看見聖經的全貌，他們從創世記拿出一節，又從以賽亞書或馬太福音拿出另一節，就任意發

揮。他們此舉未必不合聖經，但重要的是，他們是否有說出經文所要表達的意思。他們必須將聖經整體的上下文列入考慮；包括歷史前後的進展，以及聖經的、文化的與神學上的上下關係。

當考慮到聖經的或文學的上下文理時，摩西五經故事中的任一節經文，都必須按敘事體的特點來詮釋，詩篇則必須按詩歌體來理解。「附錄5」摘錄了敘事體講道應注意的其他問題，想更進一步研究的學生可以參考。聖經是用許多文學體裁寫成的，我們應該按照作者的原意、形式與體裁來詮釋經文。

文化情境也是必須考慮的因素，例如阿摩司時代的會眾，必然和保羅時代的會眾不同，不僅在神學上而且在文化上都不同。

當從神學背景觀察時，舊約裡的一段律法經文，就不能用解釋保羅書信中的倫理教訓一樣的方法來解釋。

因此，必須以整全的觀點來看從創世記到啟示錄的故事。提示：如果你無法將聖經故事貫串起來，可以讀聖經綜覽一類的書，像《威名頓聖經手冊》（Willmington's Bible Handbook）或《說出聖經》（Talk thru the Bible），都有很大的幫助。

聖經各卷書的上下文理：聖經的每一卷書，都是有才智的作者在聖靈引導下寫成的，具有特殊的目的與風格。每卷書的寫作目的影響它的內容，所以觀察這卷書的內容就知道其寫作的目的，進而有助於解釋這卷書。

就以約伯記為例，先將整卷書讀兩、三遍。簡單地說，這是一位有錢的義人約伯經歷極大苦難的故事。三個朋友分別來和約伯辯論，想要幫助他認識受苦的原因，但他們的答案都錯了。第四個朋友的說法雖然比較接近真理，但對約伯的實存經驗與神學問題的終極答案，卻是來自全能神的話語活潑有力的啓示與工作。

當你讀約伯記的時候，將會注意到下列的分段：

引言：約伯的苦惱 一～二章

第一次辯論三～十四章

第二次辯論十五～二十一章

第三次辯論二十二～三十一章

以利戶發言三十二～三十七章

耶和華發言三十八～四十一章

結語：約伯得救 四十二章

照上述分段讀約伯記時，你很快就知道「我知道我的救贖主活著」（約伯記十九章25節上）這句大家喜歡的經節，是出自約伯在第二次對話時的反應。這節經文是在絕望無助時所發出活潑有力的盼望，不是指復活的事，乃是針對比勒達提到惡人死後的結局的回應。在遭遇極大苦難時，在又真又活的神裡的盼望與信心，就變得顯然易見了。

對整卷書的了解，有助於你把握住作者對作品中重要論點的意思。釋經的目標，就是要恢復作者的原意。

提示：研究一卷書的內容與目的最好的資料來源，就是啓導本聖經。啓導本聖經每一卷書的開頭，通常都附有解說。註釋者對作者寫作的目的與大綱的見解，可能各有不同，這正可提供你在思索作者寫作的目的與結構時，更多的參考資料。最好的方法是自己先研讀這卷書，然後再把你的看法和其他學者的看法對照比較。雖然各卷書讀起來難易不一，但請勿氣餒。從事釋經講道的人，必須對經文出處的書卷有足夠的認識。

經文的上下文理：研讀聖經的基本單元是段落，不是節或句子。我已經說過，釋經講道可以節省決定每主日該講什麼道的時間與精力。當研讀整卷書時，你將發現經文自成段落。通常每次講一個段落。

當作者接續前段經文建構信息的要點時，經文的內容就變得很關鍵。再者，並不需要每次都講完一整段，你可以只講其中的一、兩點。如果是這樣，在準備講章時，你必須同時研讀前後關聯的經節。

現在用彼得前書來說明經文的上下文理，對明白經文意義的重要性。彼得前書二章13節的重點是順服，如果直接轉到三章7節講作丈夫當盡的職責時，我們可能不明白也要 (likewise) 對丈夫的意義。彼得講到順服，甚至是對待不公義的政權與在上掌權的，也該如此。如果我們沒有抓住順服的真意，就無法觸及家庭關係的主要問題之一——夫妻應當彼此順服、尊重以及彼此忠於對方。或許身為丈夫的傳道人不喜歡看到「也要」這個字眼吧！

文體關係

現在我們要著重在深入探討聖經中不同的文體，解釋經文的方法會受寫作的形式影響，例如對敘事文體的解釋就不同於書信文體的解釋。

不要認為敘事經文的所有細節，都可以應用到會眾身上。歷史資料用在講道上，可以使講道更加生動有趣，但不是所有的歷史資料都可以直接應用到今日的生活中。

再以約拿書典型敘事體裁的歷史事件為例，要講約拿的故事時，並不是說我們不能上船去，而是要說出像無人能逃避神的追究這樣的真理來。約拿故事最初的重点，不在於什麼是合適的交通工具，而是順服神已知的旨意的必要性。故事的細節在描寫歷史事件，能幫助我們觸及經節裡特別表明出來的神學真理。

保羅的遭遇是另一個例子，雖然他走遍小亞細亞，也會被毒蛇咬，我們不能就此說基督徒都當像他那樣。然而我們可以說，在困難地區開荒宣教的人，都可能遇見那樣的危險。

將這些釋經上的調整應用在講道上，幾乎可以完全被解經者和傳道人所接受。

講道上與應用上的調整有時被視為「原則化」——為了造成應用上的震撼力，而將經文中的神學原則提煉出來。在經文型塑過程的第三至第五個階段，我將示範如何安全又精確地完成「原則化」。但必須提醒你，在「原則化」的過程中會有一些危險，你的原則必須從經文中找出來，而不是強加在經文上，而且必須和經文的結構與細節相關，稍後我將討論這部分。（「附錄4」備有較具技術性的原則化處理方法。）

文體也是影響解釋與傳講比喻的一個因素。比喻通常有一個不容忽略的主要重點，講道時不能將比喻的所有細節都拿來應用，處理主耶穌的神蹟也是如此，還有詩歌體的詩篇與約伯記。預言體很特殊，解釋時必須考慮到它的預言特性，例如，比較但以理書九章24節「七十個七」，與十章2節中的「七日」，結論是“weeks”這個字代表不同的意義：四百九十天太短暫，不足以完成九章24至27節的預言，而對但以理禁食且能活下來而言，二十一年又太長了（參考十章3節「三個七日」）。

提問的摘要

為了方便記憶起見，特別將傳道人需要問的問題分成四大類：

1. 背景的問題
2. 事實的問題
3. 意義的問題
4. 應用的問題

• 背景的問題：例如，歌羅西書的歷史背景如何影響

保羅的作品內容？

- 事實的問題：例如，歌羅西書一章1至2節中保羅如何描寫他自己？
- 意義的問題：例如，保羅為何如此描寫他自己？與基督一同復活（參考歌羅西書二章12節）代表什麼意義？
- 應用的問題：例如，我們如何思念上面的事（參考歌羅西書三章2節）？

回答問題

現在我們要進入釋經的難題。我們要很小心回答問題，不可按照私意操弄經文。平實自然的釋經法（或稱「字義釋經法」“literal”、「文法／史實釋經法」“grammatical-historical interpretation”），是解經者應該遵循的。基本上，按照原意解釋聖經，才是了解經文意義最重要的方法。

在準備講章的時候，你可以採用你所能得到的研經參考材料。如果你不懂原文，我建議你考慮準備一本好的啓導本聖經、聖經詞彙索引、一套聖經註釋書（單一合訂本的註釋書是很好的入門工具）與好的聖經辭典。這些是最

基本的要求，能供應你提出的問題與答案所需要的參考資料。請記得，這些不過是輔助工具而已，非到講章的準備階段時，請不要使用它們，否則它們會左右你的問題與結論，而且將會妨礙那能將經文化為你生命的一部分的整個準備過程。

分析答案

羅伯特·崔納（Robert Traina）在他的《方法研經》（Methodical Bible Study）²一書中提到解釋聖經的三項危機：

錯誤解經：把錯誤的意思強加在經文上。

片面解經：沒有找出經文完整的意思。

誇大解經：特意突顯某段經文的重要性。

如何解釋經文已有許多的討論，一般來說，可使用下列的試驗來分析你提出的答案：

- 可信性的試驗：你的解釋有可信的例子嗎？也就是說，你的解釋就是作者用字的真正意思嗎？

• 統一性的試驗：經文的措辭、主張與解釋之間的意義是否統一？你的解釋有互相矛盾或差異的地方嗎？例如，我曾聽過一篇有關約翰一書的講道，在講道前半段「弟兄」一詞的意思是指基督徒，在後半段就變成非基督徒了。

• 一貫性的試驗：你的解釋符合全章、整卷書和整本聖經的一致性嗎？對很明顯的解經難題，你能清楚說明嗎？例如，你如何解釋保羅對提摩太解除舊約的飲食禁令呢？

• 簡潔性的試驗：你的解釋很簡潔或很繁雜？簡明或深奧？簡要易懂或充滿暗示與捏造的論點？

• 真實性的試驗：你曾經很小心，避免把自己的或別人的（比如說，你的聖經老師或宗派）先入為主的判斷或偏見讀進經文裡嗎？

請注意：因為我們的釋經並非沒有錯誤，所以總要保持開放的態度，當看到新的證據或問題出現時，我們需要讓我們的解釋可以有調整的可能性。

試驗你對聖經經文的解釋

1. 可信性
2. 統一性
3. 一貫性
4. 簡潔性
5. 真實性

應用答案

講道不只是傳遞資訊而已，更是傳遞那能改變人的資訊。我們傳講的是能改變生命的信息，挑戰男女會眾，將聖經真理應用在他們生活中的每個層面。傳道人的責任不僅在描繪出應用的原則，更是應用的指引者，我們不能讓會眾自己找出別出心裁的聖經應用方法與工具。

首先，一定要把聖經活用在我們個人的生活上，其次，要告訴大家如何將聖經真理融入他們的生活中。在講章準備過程的這個階段裡，我們已經想到要按照聖經的真意，告訴會眾聖經要說的話，那麼，研讀聖經對現代日常生活的重要性又是什麼？

在探討應用的方法之前，先看看羅伊查克（Roy B. Zuck）對應用所下的定義：

「釋經的應用（講道或教導）可以定義為：切合當下需要的聖經經文的溝通過程，尤其是如何將這切合需要的信息轉化為行動，以及邀請與激勵會眾生發那種轉化的行動。」³

應用可以是以內容（content）為取向，也就是關係著會眾應當相信或看重的事物；也可以是以行為（conduct）為取向，也就是關係著會眾應當去遵行或順服的行動。通常這兩個應用的取向是交織在一起的，因為大家只做他們認為有價值的事。

提出合適的應用前，必須問下列幾個重要的問題：

- 經文裡有什麼切合當下需要的應用？
- 能從經文中找出哪一種取向的應用？是內容、行為或是基於內容的行為？
- 提出的應用是真正根據經文而來的嗎？有經文支持它的權威性與真實性嗎？
- 用什麼說服會眾相信提出來的應用是出自經文？
- 如何確定會眾知道怎麼應用經文？不能想當然爾地認為會眾會自動懂得如何應用經文的真理，其實，

會眾都不是傾向於把真理應用在自己身上，而寧願用在別人身上。

研讀經文的時候，你想要找出個人與講道應用的要點，通常在完成講章之前，你應先應用這些要點。把這些從經文中找到的應用要點記錄下來，稍後將那些沒有聖經權威，或有根據（第三階段）卻不符講道目的（第四階段）的部分刪掉。尤金羅瑞（Eugene Lowry）提出一項有意思的整体：「在整個講道準備過程中，要同時兼具釋經學者與講道家的頭銜。」⁴

動手練習時間

讓我們用以弗所書六章10至12節為例，來練習經文型塑過程的第一階「研讀經文」，檢視每一階段的進行狀況。

一節經文用一張紙，把經文完整地寫下來：

10節：「我還有末了的話：你們要靠著主，倚賴祂的大能大力作剛強的人。」

11節：「要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就能抵擋魔鬼的詭計。」

12節：「因我們並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乃是與那些執政的、掌權的、管轄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兩爭戰原文都作摔跤）」

觀察經文的細節

觀察字句

查辭典、聖經辭典或百科全書找出字義來，從聖經詞彙索引與串珠聖經查出它們的用法。在這段經文裡你應觀察這些字：剛強、軍裝、詭計、爭戰、管轄。

政的、管轄、屬靈氣的。

觀察關係

在這段經文裡你應觀察的關係是：「我還有末了的話」、「要靠著主」、「祂的大能大力」、「魔鬼的詭計」、「屬血氣的」以及在12節裡的各種不同勢力的仇敵。

尋找經文的意義

提問

保羅為什麼在10節說「我還有末了的話」？作剛強的人可能不必倚靠主嗎？還是必須倚靠主是因為他在12節所描述的是屬超自然的仇敵，所以需要用超自然的力量來對付？另外為什麼要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

回答問題

「我還有末了的話」可能含有「特別重要」的意思，可能指整卷書信或第四至第六章的內容。保羅要我們穿上神所賜的全副軍裝，是因為要保護我們生命中脆弱的部位，免受撒但全面的攻擊。

分析答案

用上述詳列的試驗方法，來分析你提出的答案，同時參考其他註釋書的看法。例如，有一本註釋書說，「希臘文的命令語態『穿戴』，是指信徒有責任穿戴神所賜的（不是他們自己的）全副軍裝……是極其迫切地。」⁵

應用答案

哪裡是撒但攻擊最「緊急」的部位？我們有何反應？仔細想一想，有哪些現代的方法可用來抵擋撒但不斷地攻擊。寫下我們能靠主剛強的方法，以及你與會眾可以如何應用。

2

組織經文

經文的「骨架」

7. 傳講講章
6. 組織講章
5. 講章的中心思想
4. 目的轉承
3. 經文的中心思想
2. 組織經文
1. 研讀經文

以第一階研讀經文為基礎，第二階就是要認識聖經的作者是如何將經文組合在一起，這是經文型塑過程中很重要的步驟。如此，我們不僅可以傳講作者要說的話，甚至可以強調作者是怎麼說的。藉著綜合經節每個段落的教訓，第二階提供我們一些關於如何找出經文結構的線索。

第二階組織及摘述經文的段落。

注釋

1. 第一階與一般的研經法有關，可參考下列相關書籍：

- Fee, Gordon D., and Douglas Stuart. *How to Read the Bible for All It's Worth*.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82.
- Finzel, Hans. *Observe, Interpret, Apply: How to Study the Bible Inductively*. Wheaton: Victor, 1994.
- Hendricks, Howard G., and William D. Hendricks. *Living by the Book*. Chicago: Moody Press, 1991.
- Traina, Robert A. *Methodical Bible Study: A New Approach to Hermeneutics*.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85.
- Wald, Oletta. *The Joy of Discovery in Bible Study*. Minneapolis: Augsburg, 1975.
- Robert Traina, *Methodical Bible Study: A New Approach to Hermeneutics*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85), 181.
- Roy B. Zuck, "Biblical Hermeneutics and Exposition," in *Walvoord: A Tribute*, Donald K. Campbell, ed. (Chicago: Moody Press, 1982), 19.
- Eugene Lowry, *How to Preach a Parable: Designs for Narrative Sermons* (Nashville: Abingdon, 1989), 36-37.
- Harold W. Hoehner, "Ephesians," in *The Bible Knowledge Commentary: New Testament* (Wheaton: Victor, 1983), 639.

第二階

組織經文的段落

摘述經文的段落

組織經文的段落

有兩種結構的元素，能幫助我們找出經文結構：文法要素（Grammatical Keys）與內容提示（Content Cues）。

文法鑰字

文法鑰字通常是不起眼的字或一部分的字，卻對經文的組成造成非常大的影響。這些常被忽略的字，對作者的論述與強調的點，卻是非常基本的東西。請回想我在第一階有關字與片語之間「邏輯關係」的看法（參考34頁）。

這裡有一個很關鍵卻不起眼的字的例子，「約翰來此，因為（for）他餓了。」只有兩個字，對明白這句話的論點來說卻非常重要，因為（for）提供了約翰來此的理由。同樣的意思也可以另一個字來表達：「我來這裡，因為（as）我餓了。」因為（as）說明了我來這裡的理由。

聖經文學有許多這類帶有能力的字，下列是一些這種活潑有力的字和它們所含的意義。

動手練習時間

以斯拉記七章10節：For Ezra had set his heart to study the law of the Lord, and to practice it, and to teach His statutes and ordinances in Israel.（新譯本）因為以斯拉專心尋求研究、遵行耶和華的律法，並且在以色列中教導律例和典章。（直譯）

用第一階的步驟來研讀這節經文，在較長、不常見、重複的字下畫線，並研讀與默想。在第二階裡你將發現經文的結構，指出作者的主要重點和次要重點來。

注意這節經文重複兩次用連接詞and（並且）連接三個子句：

「以斯拉專心尋求
研究耶和華的律法，
並且
遵行
並且
教導。」

這節經文很自然地分成三部分。你會很有把握知道這三段分法是從經文本身產生，而不是從外面強加的。這節經文的最後還有第三個and（和）連接「律例」和「典章」兩個詞，你不能把這個「和」與前兩個「並且」等量齊觀，因為「和」只是單純連接兩個詞而已，而前兩個「並且」連接的是帶有不定詞（to）的片語。以後我會說明這一點。

如果用這節經文來講道，講章的本文就不能多於三個重點（重點可多可少，稍後將討論）。也就是說，若用這節經文來講道，內容只能有三個重點。

以下是一個簡單卻重要的圖表，提供將來參考。當遇見這些不起眼的字時，請參照這個圖表，找出它們可能的解釋範圍。例如 for 這個字就含有原因、理由、結果、目的等可能的解釋。

對那些無法使用聖經原文的人來說，劃分經節算是滿可靠的經文結構分段方法。一節、一段、一章的劃分，不是有感而發，乃是飽學之士經過精研經文之後所做的決定，是經文整體思路與結構可靠的指標，甚至經節中的標點符號也是經文結構的指標，所以請務必注意句號（。）、冒號（：）、分號（；）、逗號（，）、驚嘆號（！）等標點符號。

文法鑑字的指標性結構

意義	具有結構性指標功能的一些不起眼的字
原因	for, because, since, as
理由	for, because, since, as, that
結果	that, so that, so, which, for
目的	in order that, which, to, unto, towards, for
媒介	by, from, through, out of, in
時間	until, till, to, when, whenever, from, through, of, in, by, according to, against, with, concerning, out of
地點	where, wherever, from, in, through, into, upon, with, concerning, till
態度	just as, just, as, with, to

附註：還有許多此類的字沒有列出來，讀經時會常常見到這些，按照上下文理與良好的辨識力，你應當可以分辨出其意義來。同時可以參考在本章最後的以弗所書六章10至12節經文結構的例子。

內容提示

有時經文的結構無法從文法上看出來，卻可以藉由下列方法來辨別：

- 內容變化
- 介紹新的主題
- 重複
- 敘述型態的改變等等

敘述型態改變的例子之一，是當作者正在宣告的時候，突然轉為指揮和命令語氣。當你在分辨經文結構時，就應該好好斟酌這類語氣的轉變。

組織經文的四步驟

下列四個步驟將幫助你組織經文：

- 辨認所有可能的文法或內容分段記號的結構。

- 區分主要與次要的分段記號，主要的分段記號比次要的還重要。
- 認知主要分段記號的意義與強度。
- 草擬出按照分段記號的相對重要性，而得到的經文大綱。

這個組織結構的層面，是要區分分段記號的重要性，就如人體內的大小骨頭是用來連結和區分不同的器官，聖經經文（和所有好的作品）也同樣具有這種特性。應用你自己的再加上別人的判斷方法，去了解經文的主要與次要分段。如果我們認為經文也是由大小骨頭組成的，那麼這四個步驟看起來就如以下所示：

大骨頭vs.小骨頭（認識結構）

- 辨認各種骨頭。
- 區分大小骨頭。
- 認知大骨頭的意義與強度。
- 按照重要性列出骨頭的架構。

我要在此說明如何把這四個步驟應用在經文上，然後找出經文做實例。

首先，辨認所有可能的結構性分段記號。你已經在紙

上寫下經文，辨認研究較長的、特別的以及重複的字與片語之後，將那些能使重要字眼更有力道的字圈起來、畫線或標上顏色。用這個句子來練習一下：“Ramesh came home from school to eat because he was hungry.”（小雷從學校回家吃飯，因為他餓了。）句中三個劃線字為分段記號。

其次，區分主要與次要的分段記號。現在來檢視上述三個分段記號，雖然這個句子需要每個分段記號，但三個記號不能等量齊觀。其中的because（因為）是連接句子的兩個部分，所以比其他兩個字還重要；from（從）連接「學校」和「家」；不定詞to則連接「學校」和「吃」。這樣就能區分主要與次要的連接點了。

第三，認知主要分段記號的意義與強度。進行這個步驟時，請參照「文法鑰字的指標性結構」圖表（參考56頁），有時可以用它們來區分骨架，也可以只從它的強度與功能著手來區分它們。

在前面提到的那個練習句子的三個分段記號，because帶有理由的涵義，from在這裡指地點，to則表示目的。

最後，按照分段記號的相對重要性草擬經文大綱。解析經文的組織結構，可以幫助你循著作者的著重點，描繪出經文的大綱來。區分主要與次要的結構要件，將有助於

你了解架構或骨架，是如何把經文素材組合在一起。

當你照著作者的著重點組織經文大綱時，你就會把那些著重點放進大綱裡。主要重點放在大綱的左邊，次要的放在右邊，依序看來就像這樣：

I.

A.

1.

a.

(1)

(a)

II.

A.

1. (依此類推)

結構性分段記號或骨架連結物，能顯示出它們所連接的字的相對重要性，重要性低的就移到大綱右邊。

主要分段記號：羅馬數字——I、II、III

第二層次：大寫英文字母——A、B、C

第三層次：阿拉伯數字——1、2、3

第四層次：小寫英文字母——a、b、c

第五層次：阿拉伯數字加括弧——(1)、
(2)、(3)

第六層次：小寫英文字母加括弧——(a)、
(b)、(c)

前述的句子：“Ramesh came home from school to eat because he was hungry.”由主要連接詞because（因為）分成兩部分：

I. 小雷回家

II. 原因（因為）：他餓了

句子中的第一部分有兩個次要連接點：from（從）和to，因此大綱的低一層次就有兩個次要的重點。

I. 小雷回家

A. 小雷從學校回家

B. 小雷回家吃飯

II. 小雷回家的原因是因為他餓了

由於句子第二部分沒有結構性分段記號，所以大綱的第二點II就沒有第二或第三層的次要重點。在草擬經文大綱時，各重點是建立在上一層次的基礎上，沒有第二層就不能有第三層重點，沒有第三層就不能有第四層重點，依此類推。

用以斯拉記七章10節為例來說明：

For Ezra had set his heart to study the law of the Lord, and to practice it, and to teach His statutes and ordinances in Israel.

因為以斯拉專心尋求研究耶和華的律法，並且遵行，並且在以色列中教導律例和典章。

首先，辨認所有結構性分段記號（就是那些影響經文意義的字），有：for、to、of、and、to、and、to、and。其次，是區分主要與次要分段記號；此句的主要分段記號是：for、to、and、to、and、to，其他為次要分段記號。

認識主要分段記號的意義與強度。

- For（因為）連結這一節與前一節，但對結構沒有多

大關係。

- 不定詞to一字用了三次，將這節分成三段。
- 主要分段記號and用了兩次——一次在第一和第二個to之間，另一次在第二和第三個to之間，顯示這節經文是如何組成的。

從文法或內容的轉變產生三個重點，據此列出經文的大綱。

以斯拉專心尋求：

I. 研究耶和華的律法

並且

II. 遵行

並且

III. 教導

A. (祂的) 律例

和

B. 典章（在以色列中）

請注意以斯拉如何巧妙地把這段經文分成三點，第三點因為有次要分段記號第三個and（和），所以又分成兩個次

要重點。這時候你的講章本論已隱隱浮現。

摘述經文的段落

摘述是一種很有益的練習，基本上它是經文的摘要，有助於你了解所研讀的一卷、一章或一段經文的小段落。例如，聖經作者可能提出很多細節來支持一個論點，當你識別經文的發展時，就會注意到重點在那裡，而將每個主要重點摘述出來（就是大綱中的羅馬數字部分），如此就可以了解作者要表達的主題與論述了。

摘述經文能幫助你決定主導經文的重點是什麼，對產生講章的過程也有幫助，也就是圍繞著主題／論述或中心思想來組織經文（第三階）。

回到你分析經文結構時所草擬出來的大綱上，將這大綱主層的思想用完整的一個句子描寫出來。以斯拉記七章10節的主要段落可以摘述如下：

- I. 以斯拉專心研究耶和華的律法。（10節上）
- II. 以斯拉專心遵行耶和華的律法。（10節中）
- III. 以斯拉專心在以色列中教導耶和華的律法。（10節下）

- A. 他教導耶和華的律例。
- B. 他教導耶和華的典章。

動手練習時間

讓我們回到以弗所書六章10至12節，應用第二階「組織與摘述經文」來處理。你已經完成了第一階「研讀經文」的步驟，研究經文中的用字與它們的關係。當你仔細研究這一部分，將幫助你成為一位基於聖經的權威，而不是出於個人想法的釋經講道者。（編注：本段經文係根據新譯本直譯。）

第10節 Finally, be strong in the Lord, and in the strength of His might.（最後，你們要靠主的大能大力，在祂裡面剛強。）

第11節 Put on the whole armor of God, that you may be able to stand firm against the schemes of the devil.（穿戴主所賜的全副軍裝，以至於你們能夠抵擋魔鬼的詭計。）

第12節 For our struggle is not against flesh and blood, but against the rulers, against the powers, against the world forces in darkness, against the spiritual forces of wickedness in the heavenly places.（因為我們的爭戰，對抗的不是有血和有肉的人，而是對抗執政的、對抗掌權的、對抗管轄這黑暗世界和對抗天上的邪靈。）

組織

請按照組織經文的四個步驟：辨認（劃線字）、區分、認知、草擬，仔細研讀聖經以弗所書六章10至12節。

各節提示

第10節 Finally（最後）連結前一節，表示作者從這兒開始另一個新的思想，所以這是一個重要的分段記號。in（靠、在）出現兩次，被普通連接詞 and

(和)連結在一起，具有同等重要性，所以，in the Lord（靠主）與in the strength（在祂裡面）這兩個片語在大綱中的重要性也是相等。請參照「文法鑰字的指標性結構」圖表（參考56頁），在「媒介」項目中找出in這個字的意義——也就是說，剛強的媒介是在主裡面。of（的）是次要的分段記號，因為它只影響片語「祂的大能」，而不是整個句子。

現在用這些資料來組織第10節。

第11節of出現在「主所賜的全副軍裝」中的「的」字太次要了，不足以影響全句。that是重要的字，「以至於」可以涵括理由、結果或目的等意義，也可當它是具有理由的意思來看，因為作者在12節清楚提供了必須穿戴主所賜全副軍裝的理由。to是較不重要的不定詞，因為連結able（能）和stand firm（站立穩）。against（抵擋、對抗）在11與12節中出現好幾次，因為我們的圖表並不得穩。同樣地，在11與12節中出現好幾次，因為我們的圖表並不周全，所以找不到這個字的意義。像這樣的字還有很多，你必須自己去找出它們的意義來。再來，of（的）是片語「魔鬼的詭計」的一部分，所以是次要的字。

現在用這些資料來組織11節。

第12節第一個字for（因為）很關鍵。注意這個新開始的一節，將原來的思路分開，通常表示經文結構在這裡發生改變。現在必須決定11與12節之間的轉折，是否和11與10節之間的轉折同等重要，如果是主要轉折，就有三個重點：

I. 10節

II. 11節

III. 12節

如果轉折較弱，那麼就只有兩個重點：

I. 10節

II. 11~12節

For很清楚的是第11節的理由，又是這節整體思路的一部分。but（而是）將「有血和有肉的人」和其他的仇敵分開，我用「撒但的體系」這個名稱來象徵那些仇敵。against重複出現多次，清楚地提到我們會遭遇到的仇敵種類，而且，由於它和but一字連用，會影響到我們對不同權勢的認識，而這類的仇敵在大綱中具有同等地位。

現在用這些資料來組織第12節。

各節的結構

這裡要列出以弗所書六章10至12節的結構與你的做比較，仔細想一想，為什麼我的結構是這樣，而你的卻是那樣？

主要分段記號提供主要重點。

I. Finally最後（10節）

II. 命令要put on穿戴（11~12節）

下一層的分段記號提供次要重點。

I. Finally最後（10節）

A. 媒介：in在主裡面（10節上）

B. 媒介：in靠主的大能大力（10節下）

II. 命令要put on穿戴（11~12節）

A. 第一個理由：that以至於（11節）

B. 第二個理由：for因為（12節）

摘述

現在試試看摘錄出你自己的主要重點來，然後仔細思考我下面的摘要：

I. 要剛強的媒介是在主裡面和靠主的大能大力。（10節）

II. 要穿戴主所賜全副軍裝的理由，是為了要抵擋魔鬼的詭計，以及對抗撒但的體系。（11~12節）

注意：重點摘述是根據主要結構分段記號的意義而來。

以下是以弗所書六章10至12節完整的結構與綱要，如果你已經明白到目前這個階段整個型塑經文的過程，你就會明白我這個結構的原理。

I. 要剛強的媒介，是在主裡面和靠主的大能大力。

（10節）

A. 我們必須在主裡面剛強。（10節上）

B. 我們必須靠主的大能大力剛強。（10節下）

II. 要穿戴主所賜全副軍裝的理由，是為了要抵擋魔鬼的詭計，以及對抗撒但的體系。（11~12節）

A. 第一要穿戴主所賜全副軍裝的理由，是為了要抵擋魔鬼的詭計。（11節）

B. 第二要穿戴主所賜全副軍裝的理由，是為了要對抗撒但的體系。（11節）

1. 我們爭戰，對抗的不是有血和有肉的人。（12節上）

2. 我們爭戰，對抗的是撒但的體系。（12節下）

a. 撒但的體系包括執政的。

b. 撒但的體系包括掌權的。

c. 撒但的體系包括管轄這黑暗世界。

d. 撒但的體系包括天上的邪靈。

現在你已經有了要講道經文完整的大綱，這是可靠而有用的傳講聖經工具。縱使你沒有進入講道準備過程的下一階，但只要照著這個大綱，你仍然可以很有自信地去傳講神的道。然而，如果你只下了這麼一點工夫就站上講台，你就像在演講而不是講道。釋經講道更有震撼性的部分還在後頭呢！在更上一層樓以前，你必須多下工夫。

3

經文的中心思想

經文的「心臟」

7. 傳講講章
6. 組織講章
5. 講章的中心思想
4. 目的轉承
3. 經文的中心思想
2. 組織經文
1. 研讀經文

轉折點把經文劃分成許多段，每一段都有一個主要的、主導的、明顯的思想。事實上，段的定義乃在提出一個主要的思想，我稱它為「經文中心思想」。每個中心思想由主題（theme）與論述（thrust）兩個成分組成。

釋經講道實用的定義的特點，就在於「一段聖經經文中心思想的現代化」。「中心思想」是經文的心臟，有時也稱為：「經文的論述」、「惟一的強調點」、「講章的螺絲

釘」或「大概念」，¹是傳道者必須掌握的部分。

中心思想的成分

主題（標題或題目）

論述（補充或主張）

所謂中心思想就是由聖經經文，圍繞著單一的主題／論述編織而成。因為我們要使溝通的主要重點，讓會眾聽見、明白且願意遵行，所以就當尋求以現代的用語，把每一段經文的主要思想溝通出來。如果任憑偶然的感覺成為經文或講章的中心思想，我們就不是在傳遞和領受神的真理了。

聽聽下列專家對中心思想的看法：

「將經文濃縮成一個簡要的主張，以此為經，經文本身為緯，把當中所含的主要概念，用不同的詞語說明，強而有力地扎進會眾內心……幾乎不能把它拔出來。」

查爾斯·席蒙 (Charles Simeon)²

「釋經講道的定義明顯地保存了最主要的部

分：『釋經講道就是聖經觀念的溝通。』……理論上每一篇講道都是在說明、解釋與應用由其他概念所支持的單一主導概念，這些概念都來自經文。」

哈登·羅賓森 (Haddon Robinson)³

辨認經文的中心思想

經文的中心思想乃是經文思想的一個單元，連結經文的一切細節並賦予它們意義。請注意第五階「講章的中心思想」所下的定義，不同的只是最後一個字，是「講章」而不是「經文」。

經文的中心思想像什麼？

它永遠是一個文法完整的句子，否則按定義來說，就不算是中心思想。

經文的中心思想包含哪些部分？

包含兩部分：

- 經文的主題：回答這個問題——作者在經文中說些什麼？
- 經文的論述：回答這個問題——作者怎樣陳述他在

經文中要說的？

主題：作者在經文中說些什麼？

論述：作者怎樣陳述他在經文中要說的？

從哪裡獲得經文的中心思想？

經文的中心思想是從第二階組織經文而得。用每一個文法或內容的提示來分割段落，次要的文法或內容提示決定次要段落，主要的文法或內容提示決定主要段落。每個主要段落有一個標題或主題。作者連結各個主題的方式，可幫助你發掘大段經文的中心思想。

讓我用以弗所書四章7至16節來說明，然後請你試試看應用在較短的以弗所書六章10至12節。在開始做這個練習之前，請拿出你的聖經，用心慢慢地讀以弗所書四章7至16節三遍。

7節：「我們各人蒙恩，都是照基督所量給各人的恩賜。」

8節：「所以經上說：祂升上高天的時候，擄掠了仇敵，將各樣的恩賜賞給人。」

9節：「既說升上，豈不是先降在地下嗎？」

10節：「那降下的，就是遠升諸天之上要充滿萬有的。」

11節：「祂所賜的，有使徒，有先知，有傳福音的，有牧師和教師，」

12節：「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

13節：「直等到我們眾人在真道上同歸於一，認識神的兒子，得以長大成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

14節：「使我們不再作小孩子，中了人的詭計和欺騙的法術，被一切異教之風搖動，飄來飄去，就隨從各樣的異端；」

15節：「惟用愛心說誠實話，凡事長進，連於元首基督，」

16節：「全身都靠祂聯絡得合式，百節各按各職，照著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便叫身體漸漸增長，在愛中建立自己。」

1. 7至11節提到一件事——升天的彌賽亞賜下恩賜。講到相同的標題或同一個主題。（記住，內

容的變化是組織經文的提示之一。)

事實上，你必須決定在11節或12節分段，我已經決定在第12節分段，因為我的講道用了一大段經文(7~16節)。如果我分兩次來講這段經文的話，我會講7至10節及11至16節，強調第11節開頭的文法要素。

2. 12至13節談基督賜下恩賜的目的或理由。注意第12節開頭的鑰字for (為了)，是用來描述理由或目的(參考56頁「文法鑰字的指標性結構」圖表)。2至13節告訴我們基督賜下恩賜的目的或理由，提到相同的標題或同一個主題。賜下恩賜是為了建造教會，達到成熟的境界。

3. 14至16節講賜下恩賜的結果(7~13節)，解釋恩賜使教會全體成長的意涵。注意14節開頭的片語「結果」(as a result)，它控制著14至16節，而且還說明7至13節的結果，這幾節經節同樣呈現出相同的標題或同一個主題。

為了要得到經文的中心思想，你必須把這三個標題、主題、主重點或總結的內容放在一起。特別注意經文中心

思想的準確性(accuracy)與適切性(adequacy)的原則，必須能精準地反應出你所選的特定經文內容，而且能涵蓋經文的論點。在開始著手處理經文中心思想的第三階工作之前，絕對必須先完成第一階與第二階對經文研讀與組織的程序。

以下是我找出以弗所書四章7至16節的經文中心思想：升上高天的基督賜下恩賜給教會的目的，是要藉著已接受裝備的信徒一齊來建造，使教會達到真道成熟、功能齊全的地步。

讓我們仔細研究這句話，是否包含主題(作者說些什麼)及論述(作者怎樣表達他要說的)？

主題

一段經文的主題必須明確。如果我問你以弗所書四章7至16節的主題，而你回答：「屬靈的恩賜。」這沒錯，但不夠準確。你的答案可能更適合於羅馬書十二章、哥林多前書十二章或彼得前書四章10節。你可以說主題是「建立基督的身體」，也對，卻不切合整段的涵義。

要獲得一個既準確又適切的中心主題，你必須環繞在從一切主要重點或總結論述，所得的單一主題或標題。文

法或內容的提示，會告訴你何者是主導的主題——作者說些什麼。以現在所討論的這段經文來說，作者所說的是：「升天的彌賽亞賜下屬靈恩賜的目的。」如果你的經文中心思想沒有包含目的這個字或概念，就表示你沒能精準掌握到這段經文的涵義。

論述

何為主題的論述？作者怎樣陳述他的主題？作者是說，賜下恩賜給教會的目的，是要藉著已接受裝備的信徒，一齊來建造真道成熟、功能齊全的教會。因此，這段經文中心思想的完整陳述就是：升上高天的基督，賜下恩賜給教會的目的，是要藉著已接受裝備的信徒一齊來建造，使教會達到真道成熟、功能齊全的地步。

動手練習時間

練習找出以弗所書六章10至12節的經文中心思想——主題與論述。

組織經文處理

在經文型塑過程中的此刻，你需要把第一至第三階段處理經文所得的詳細資料，整理在一兩張紙上，然後再逐

步進入講章的處理階段（第四至第七階段）。以下列出組織經文處理工作的步驟，值得你花時間照著做：

- 訂一個暫時的題目，這有可能是個經文中心思想的好主題。
- 可能的話，將經文按你的語氣改寫成能反應出原文流暢的思路或要旨，但你必須說明作者完成此要旨的方式。稍後會用以弗所書四章11至13節作實例。
- 寫出經文的中心思想（將主題與論述用完整的句子表達出來，不必太長，但必須適切，並可以逐漸修煉得更簡短）。
- 寫成大綱（主要與次要重點都必須用完整的句子表達出來）。

就經文而言，此時你將開始進入講章準備過程的高峰階段。

組織積文處理的範式

積節的題目

(聖經積文)

重新意譯積文

第1節：

第2節：

第3節：

積文中心思想

主題：

論述：

完整的論述（用一個完整的句子將主題與論述陳述出來）。

大綱

I.

A.

1.

2.

B.

1.

2.

II.

A.

B.

1.

2.

3.

C.

III.

範例：以弗所書四章11至13節

賜下恩賜的目的

以弗所書四章11至13節

意譯積文

11節：「祂（升上高天的基督）所賜的，有作使徒的，有作先知的，有作傳福音的，有作牧師和教師的，」

12節：「（目的）為要裝備（預備）信徒去承擔聖工，（結果是）建立基督的身體；」

13節：「直到我們眾人對神的兒子都有一致的信仰和認識，長大成人，達到基督豐盛長成的身量。」

積文中心思想

主題：升天的基督賜給教會屬靈恩賜的目的。

論述：使教會得以被建造到像基督那樣成熟。

完整的論述：升天的基督賜給這些人屬靈恩賜的目的，是為了要建造教會，達到像基督那樣成熟的地步。

大綱

I. 升天的基督賜給教會四種恩賜的人。（11節）

A. 有使徒

B. 有先知

C. 有傳福音的

D. 有牧師和教師

II. 祂賜給這些人恩賜的目的是為了要建造教會。（12節）

- A. 這些人被賦予一個目的，為要裝備信徒去承擔聖工。（12節上）
- B. 裝備信徒的結果是去建立基督的身體。（12節下）
- III. 這些人去裝備信徒，直到教會達到像基督那樣成熟的地步。（13節）
 - A. 他們去裝備信徒，直到我們眾人對神兒子的認識都基於一致的信心。（13節上）
 - B. 他們去裝備信徒，直到我們眾人長大成人。（13節中）
 - C. 他們去裝備信徒，直到我們眾人達到基督豐盛的身量。（13節下）

動手練習時間

現在我們要以詩篇一百一十七篇來複習第一至第三階的內容。詩篇一百一十七篇的篇幅最短、最簡單，是很多老師課堂上喜歡拿來練習的經文。請先讀幾遍這篇詩篇。

1節：「萬國啊，你們都當讚美耶和華！
萬民哪，你們都當頌讚祂！」

2節：「因爲祂向我們大施慈愛；
耶和華的誠實存到永遠。
你們要讚美耶和華！」

第一階：研讀經文

讀的時候，請仔細觀察讚美、頌讚、萬、國、民、慈愛、誠實等字，研究這幾個字能提供給你信息的內容。

第二階：組織經文

請留意2節的第一個字因為（文法上的鑰字for），是區分這篇詩篇結構的關鍵性字眼。這段經文的大綱架構如下：

- I. 詩人呼籲萬民讚美主。（1節）
- II. 主的慈愛與誠實應當受讚美。（2節）

第三階：經文中心思想

這篇詩篇的主題是什麼？再三斟酌然後完成這句話：詩篇一百一十七篇作者在述說 _____

如果你說作者在說「讚美主」，你只對了一部分，因為你沒有適當地強調這個重要的文法鑰字因為。作者不僅在說「讚美主」而已（對大部分的感恩詩篇來說這是正確的），他還說到「萬民當讚美主的理由」，注意到2節的第一個字因為嗎？（對照過「文法鑰字的指標性結構」圖表了嗎？）

其次，這段經文的論述是什麼？請完成這個句子：萬民都當讚美主的理由是 _____

最後，你會得到像這樣完整的經文中心思想：普天當讚美主的理由，是因為祂的慈愛與永恆的真理。

請仔細思考上述的說明，看看我是如何得到經文中心思想？如果你有心成為一位解經者，就應該努力使你的會眾對作者在經文中所強調的真理有深刻的印象。為了找出明確的中心思想，反覆的練習或許單調沈悶，卻是必須的工作，若能成為你生命的一部分就更好。你不需要背經文，當你預備好可以講道的時候，自然就會熟習經文了。

動手練習時間

試試找出下列經文的中心思想：

以弗所書六章1至4節

1節：「你們作兒女的，要在主裡聽從父母，這是理所當然的。」

2、3節：『要孝敬父母，使你得福，在世長壽。』這是第一條帶應許的誠命。」

4節：「你們作父親的，不要惹兒女的氣，只要照著主的教訓和警戒養育他們。」

主題：

論述：

經文中心思想：

1至3節的中心思想是什麼？

以弗所書六章1至3節

主題：

論述：

經文中心思想：

第4節的中心思想是什麼？

以弗所書六章4節

主題：

論述：

經文中心思想：

請寫出以弗所書六章10至12節的中心思想。

以弗所書六章10至12節

主題：

論述：

經文中心思想：

注釋

- 我比較喜歡用「主題」(proposition)這個詞，和福音派的聖經學與講道學的傳統一致。參考John Broadus十九世紀末期寫的書：*On the Preparation and Delivery of Sermons*, 4th ed., rev. Vernon L. Stanfield (San Francisco: Harper and Row, 1979) 第八章。

一本更新的書也是採用相同的用詞，在分辨同位格與附屬位格(coordinates and subordinates)之後，作者寫道：「經文分析的下一步驟是完成主題的陳述，使經文的中心意旨澄清具體，講章主題就是從此一主題的陳述中產生出來的。」(Joel Gerlach and Richard Balge, *Preach the Gospel: A Textbook for Homiletics* [Milwaukee: Northwestern, 1978], 25)

在我將講道方法付印成書的七年以後，發現Gerlach和Balge的這句話很能反映出我書中提的一些看法。此一發現再次印證我在序言中所提出的疑慮——連現代人都抄襲我的想法！同時，我也很感謝我在達拉斯神學院作學生或教授時期的講道學課程，像Haddon Robinson、Duane Litfin、John Reed等人，以及很多無法一一提名的同事們，在講道的觀念、操練與解釋上對我的影響。

- 這段引述來自John R. W. Stott, *I Believe in Preaching* (London: Hodder and Stoughton, 1982), 226.
- 講道學的學生會查覺出本書第三階的許多觀念，是來自Haddon Robinson的*Biblical Preaching* (Grand Rapids: Baker, 1980, 33).

4

目的轉承

講章的「腦部」

7. 傳講講章
6. 組織講章
5. 講章的中心思想
4. 目的轉承
3. 經文的中心思想
2. 組織經文
1. 研讀經文

現在我們來到整篇講章準備過程最關鍵的部分。當你跨過這座轉承的橋樑，你就從研究聖經——釋經的操練，進入傳講聖經——講道操練的領域了。第四階教你建構且的轉承的橋樑及如何跨越它，¹這是使釋經講道切合會眾需要的關鍵步驟。到這個時候，大部分需要做的講章準備工作都已完成，經文的身體部分（第一階）、骨架部分（第二階）、心臟部分（第三階）都已確定。從一段經文中的文法

與內容的關鍵字，找出主要重點、次要重點、再次要重點，進而組成講章的骨架。

因此，我們現在要進入講章的腦部——目的的部分。²

目的之目的

講章的目的就像講章的大腦一樣，掌控著講章的準備與傳講的許多層面。這裡列出部分很明確的目的：

- 將講章的引論部分聚焦於講章要提出的需要上。
- 決定講章的本論要包含或不包含哪些內容。
- 影響講章的結論與應用。
- 有助於選用一些例證能有利於完成講章的目的。
- 提供更客觀的方法來評定講章是否成功。
- 最重要的，是對講章中心思想主題的形成有直接貢獻。

若把講章目的的重要性，說成是連結經文與講章的關鍵鎖鏈，也絕非言過其實。³

決定講章的目的

講章的目的是怎麼找到的？⁴要架構講章目的轉承的橋樑，應先問這個問題：根據經文的中心思想，神要會眾明白與遵行什麼？

請注意，經文的目的在這裡不是首要的考慮。當你在研讀經文，考慮一段經節的內容與細節，定奪經文中心思想的過程時，這個目的已經產生過影響。當然，講章的目的必須和聖經原始讀者對原作者的期待一致。我們已經遵循第一至第三階的研究過程，所以在建構目的轉承的橋樑時就可避免錯誤發生。

連結講章的目的與經文的目的

當你根據經文的中心思想寫下講章的目的時，必須回答下列兩個一致性問題。

1. 我能在解經或神學上，提出一篇講章目的與經文且的一致的實例嗎？——這問題促使我們忠於經文。
2. 我能夠在社會學或心理學上，提出一篇講章目的與會眾需要一致的實例嗎？——這個問題促使我們切合於會眾的需要。

經文的中心思想，是堅實地根據所要傳講的經節而來。而根據這經文的中心思想，我期望在講章中達成什麼讓會眾明白與遵行？

熟悉你的會眾是很重要的。構築目的轉承的橋樑時，問問這個重要的問題：「會眾的需要與狀況和經文的中心思想有何關係？」⁵

多花時間和會眾在一起，你才可能認識他們。沒有任何一篇好信息能使每一個人滿足，「遠距式」的牧養既無聖經根據也不被會眾欣賞。

目的轉承

第一個問題：會眾的需要與狀況為何？

我要用以賽亞書十九章18至25節和以弗所書四章7至16節兩處經文，來說明第四階的應用，然後請你練習以弗所書六章10至12節。

以賽亞書十九章18至25節

18節：「當那日，埃及地必有五城的人說迦南的方言，又指著萬軍之耶和華起誓。有一城必稱為『滅亡城』。」

19節：「當那日，在埃及地必有為耶和華築的一座壇；在埃及的邊界上必有為耶和華立的一根柱。」

20節：「這都要在埃及地為萬軍之耶和華作記號和證據。埃及人因為受人的欺壓哀求耶和華，祂就差遣一位救主作護衛者，拯救他們。」

21節：「耶和華必被埃及人所認識。在那日，埃及人必認識耶和華，也要獻祭物和供物敬拜祂，並向耶和華許願還願。」

22節：「耶和華必擊打埃及，又擊打又醫治，埃及人就歸向耶和華。祂必應允他們的禱告，醫治他們。」

23節：「當那日，必有從埃及通亞述去的大道。亞述人要進入埃及，埃及人也進入亞述；埃及人要與亞述人一同敬拜耶和華。」

24節：「那日，以色列必與埃及、亞述三國一律，使地上的人得福；」

25節：「因為萬軍之耶和華賜福給他們，說：『埃及——我的百姓，亞述——我手的工作，以色列——我的產業，都有福了！』」

1991年初的中東危機吸引了全世界的注意。無助與征服，可憐與權力，痛苦與鄙視等複雜的感覺籠罩著美國。正當其時，我要在達拉斯神學院和惠頓學院（Wheaton College）講道，兩校都有人贊成或反對這場波灣戰爭。

我選用的經文是以賽亞書十九章18至25節，經過經文型塑過程的第一、二階，我來到了第三階。

經文的中心思想是這樣：以色列在中東的敵人將來必回轉和神立約。

雖然這段預言的中心思想提到的事，發生在遙遠的過去與將來，但都是聖經的話，都是神所默示且是有益處的，所以就必須傳講出來。

從這一段經文可以講出許多目的來，但第四階的目的轉承幫助我釐清講章的焦點與說服力。我寫下幾個目的：

1. 證明神的救恩有一天終會臨到以色列的仇敵。
2. 為中東的政治問題最後會得解決提供盼望。

這些目的和聖經一致，而且切合會眾需要。如果達成這些目的，我就是既教導聖經，又為會眾帶來盼望。

我要從舊約來對猶太信徒講第一個目的，對中東的阿

拉伯會眾則講第二個目的。但我決定講第三個目的：鼓勵會眾抓住神對中東將來的計畫，來超越目前所遭遇歷史性的戰爭創傷。當然這個目的必須和經文及受傷害且分裂的美國會眾相調和。

注意，你可以有多個目的，因此，同一經文可以有多種講章，但不是毫無限制。你能自由發揮，也同時受限於經文的中心思想；在經文中心思想容許之下，當然可以有多個目的、多篇講章，但必須選用最能對準會眾需要的講章目的。⁶

以弗所書四章7至16節

這段經文的中心思想，至少有三個目的可以用來講道：

1. 告訴信徒在基督身體裡的每個恩賜。
2. 挑戰教會領袖裝備信徒參與服事。
3. 挑戰信徒明白並應用，神對每個肢體的計畫來建造教會。

我選用第三個目的，是根據一般性和特殊性因素。一般來說，我寧願傳講行為方面的目的，而不只是認知方面

的目的。通常行為方面的目的是以聖經教訓為基礎，可以達成正確認知性或內容性的目的，以及更新會眾的生命。

我特別需要把會眾與教會的需要都納入考慮，第三個目的很適合我的教會的狀況。但在其他地方只對教會領袖講道時，我就會選用第二個目的。也就是說以同一段經文，用兩種方式對兩種對象講道，而講章的實質部分卻是相似。

動手練習時間

在你繼續讀下去的時候，先找出以弗所書六章10至12節的中心思想。考慮你會眾的需要與狀況，以動詞“to”開頭，建立目的轉承的橋樑，而且可以有多個可能的目的。現在繼續讀下去。

經文中心思想（第三階）就像這樣：

主題：穿戴神大能的全備軍裝的理由。

論述：……使我們能抵擋魔鬼的詭計，能與撒但的體系作戰。

完整的論述：穿戴神大能的全備軍裝，使我們能抵擋魔鬼的詭計，並能與撒但的體系作戰

以下還有一些從中心思想而得的目的（第四階）：

1. 告訴信徒關於魔鬼的工作與方法。
2. 激發信徒在與魔鬼爭戰時穿戴神大能的全備軍裝。

這兩個目的都取自經文，第一個以內容為取向，第二個以行為為取向。我選用第二個的理由有二：一、當達成行為性目的的同時，也涵蓋了內容性目的。另外，這個目的比內容性目的的傳播力更寬廣。二、如何與撒但爭戰比知

道撒但是誰更切合會眾的需要。更正確地說，這目的不在於告訴他們，什麼是神的全備軍裝和如何穿戴，那是13至17節的內容；乃是要正確地把握住經文中思想所說的——為什麼要穿戴神大能的軍裝。

第五階的提示：目的陳述幾乎都是以未成熟的形式，為講章中心思想提供主題。

注釋

1. 如果本書有任何創意的話，那一定是在第四階目的轉承中所提出來的方法了，或者說是從第三階經過第四階進入第五階的過程，甚至連進階班的學生都能從中得到助益。
2. John Killinger寫道：「講道經常會有掙扎，因為講員未能確定講道的目的就匆忙上路……一篇好的講道必備的要件——屬靈的態度、巧妙的概念、良好的語言表達、有啟發性的類比或例證——縱使都具備了，講員與會眾仍然要對講道的言之無物感到困惑。如果講員心中沒有清楚的講道目的，那麼就不能期望講道會有什麼成果。」(*Fundamentals of Preaching* [Philadelphia: Fortress, 1985], 48)
3. Jay Adams在他的*Preaching with Purpose*，Grand Rapids: Baker, 1982一書中指出講道的目的（telos）或目標，他從例證到大綱結構，為講章的目的提出強力的辯證。請特別參考該書第一章：“The Centerality of Purpose”。
4. Gerlach和Balge稱目的為「目的性的注解：聖靈定意要透過神的話，此時在祂的百姓心中與生活中所要成就的是什麼？」（*Preach the*

Gospel, 26)「目的是中心問題，講員的講道目的，經文的目的，講章的內容、組織、風格、例證資料、傳講方式等的目的，這些還有許多其他的，對一篇好的講道尤其重要。」(p.3)

誠如稍早提到過，Gerlach和Balge的方法與我在第一階至第四階所討論的類似，只不過是他們以目的性的注解去影響主題的陳述。講章目的不應影響經文的主題陳述，而是影響講章的主題陳述。

5. 「講章是在顯明神的本體的某些層面，是和人類某些需要與情況有關聯的。」(Theodore P. Ferris, *Go Tell the People* [New York: Scribners, 1951], 17)
6. 為了那些有興趣的人，我必須說明Eugene Lowry在*How to Preach a Parable: Designs for Narrative Sermons* [Nashville: Abingdon, 1989], 37所提出來的論點，他責罵講道的主題形式，是因為大部分講員採用演繹法的緣故。「那些倡議把講章準備過程的主題陳述，放在解經工作與講章成形兩部分的中間人，無意間把整個過程切割為兩段：把解經工作窄化為主題的宣佈，然後再開放進入講章成形的步驟。」

我的回應是這樣：首先，本書的方法不是把主題的陳述放在過程的中間，而是將目的轉承放在中間，來連結解經的工作與講章的成形兩部分。其次，「演繹取向」的訓練來自教育體系，而不是出於此處所討論的講章準備過程，何況主題是經由歸納法而得。是演繹或是歸納，完全按照第四階中所提的講章的設計／結構而定。第三，我仍要感謝Lowry那「一知半解」的意見。

不要像「那些老練的佈道家與其他的故事藝術家，不知道故事將要或應該往那裡發展。」講員應該保持開放的態度，「我們也應該盡力放大容量，在準備講章的整個過程中保持開放的態度，但他們似乎並不鼓勵這麼做。」(p.37)

我提出一個有效的目的轉承，來維持並提供講員成為一個藝術家，同時不讓無控制與無法控制的「開放」，奪了經文的權威。

5

講章的中心思想

講章的「心臟」

- | |
|-------------------|
| 7. 傳講講章 |
| 6. 組織講章 |
| 5. 講章的中心思想 |
| 4. 目的轉承 |
| 3. 經文的中心思想 |
| 2. 組織經文 |
| 1. 研讀經文 |

在第一至第三階的步驟中，我們處理了經文素材和中心思想；在第四階則提供一個方向，使中心思想得以形成，而對會眾發生影響力。接下去的三個步驟，就要出產講道的成品。到目前為止，你已經能夠教導、傳講聖經真理；但第五至第七階能使你把聖經真理和應用，講得更適切、更有說服力，所以也同樣重要。

在第五階我們要處理「講章的中心思想」。在第三階所

談「經文的中心思想」，已經經由第四階的「目的轉承」呈現出來。接著是講章中心思想的現代化，而帶出對神話語順服的訴求來。第五階要討論的講章中心思想，就是要帶你進入講章預備過程的領域裡。

請欣賞一些知名的傳道人對講章中心思想重要性的看法：

「講道就是神活潑的話語臨到祂的百姓，對他們產生影響力。他們不會記得細節，我們也不該有此期望。但是他們應該記住主要的意旨，因為整篇講章的細節都經過整理，為的是幫助他們抓住講道的信息，感受它的能力。」

約翰·斯托得 (John R. W. Stott)¹

「講章是什麼？……標題已提供了答案。不論講章內容有兩個或十個要點，但它必須有一個要點，就是言之有物。」

約翰·布勞德 (John A. Broadus)²

「組成講章不可或缺的東西就是概念，沒有一

篇講章不是先孕育於概念或主題。小說家亨利·詹姆士 (Henry James) 稱概念為寫作的「胚芽」，他說那是一切藝術作品與創作的開端或孕育的一刻。講章的概念也是如此，那是胚芽、靈感，從此開始發展成完整的講章。」

約翰·柯林傑 (John Killinger)³

喬沃特 (J. H. Jowett) 在「耶魯講道學講座」(Yale Lectures on Preaching) 寫下這一段著名的文字（曾被斯托得、羅賓森等人引用）：

「我確信直到我們能夠把一篇講章的主題，用一個像水晶一般透亮的簡短而豐富的句子表達出來，這篇講章才可能被傳講或被寫下來。我發現要獲得這樣的句子，是最困難、但最興奮與最有收穫的事。要強迫自己去造那個句子，剔除含意不明、不調和的字眼，再三琢磨那些能精準無誤地描述主題的字詞——這的確是完成一篇講章最關鍵、最重要的因素之一。我不認為任何講章可以被傳講或寫出來，直等到那個句子像無雲的滿月那樣清晰地浮

現出來。」⁴

講章中心思想的產生

強調講章中心思想的必要性與重要性是很容易的事，問題當然也會跟著而來。這一系列經文型塑過程的步驟，彼此環節相扣，互相銜接，能提供你得到講章中心思想的技巧。

這個過程前後完整一貫，第一階「研讀經文」和第二階「組織經文」，影響著第三階「經文的中心思想」，而第三階又影響著第四階講章的「目的轉承」，從這兒才能建構第五階的「講章的中心思想」。

正如經文有單一的主題／論述一樣，講章也有一個單一的主題／論述。⁵就講章中心思想來說，一個關鍵問題要問的對象，是你自己而不是聖經作者。

講章的中心思想

主題：我要說些什麼？

論述：我要如何表達我要說的？

這裡有一個重要提示可用來發展主題：講章的目的通常都可以轉化為講章的主題。

33084

現在用以弗所書四章11至16節的經文中心思想來示範（請注意，分析經文的一小段，和分析整篇講章同樣有價值，你能分辨7～16節與11～16節的中心思想有何異同嗎？）

第三階 主題：基督的計畫，是要建造教會直到成熟能夠的步驟。

論述：裝備信徒在基督身體裡成長以及發生功用。

第四階 講章的目的（可能扭曲某些影響經文中心思想的變數）：挑戰信徒去應用基督給每個肢體屬靈建造的計畫。

第五階 講章中心思想（我們可以用未成熟的形式，將目的轉化為問句形式的講章中心思想的主題）：基督給每個肢體去建造基督身體的計畫是什麼？

就在第五階，未成熟的講章中心思想，開始「現代化」為更動人的講道學型態。但要傳講的原始真理仍然是「基督給每個肢體的計畫，是為要建造基督的身體」。

講章中心思想的論述可有幾個形式：

1. 主題有能力闡述問題，必須是可證實的：神的這個

計畫，結果真能建造基督的身體嗎？如果只傳講11至16節時，強調的重點一定是在證實這問題。

2. 主題必須是能解釋的，就如上述例子的主題與論述。講章重點將會在解釋主題或整個中心思想。

3. 講章中心思想可以以多重論述來說明主題。例如，以弗所書四章7至16節的主題「基督的計畫是爲了教會的成熟」有三個層面：

論述：1.……(7~11節)

2.……(12~13節)

3.……(14~16節)

我採用後者「多重論述」當作講章的中心思想，因爲這段經節很容易分成三段。以下是以弗所書四章7至16節的講章中心思想：

主題：神建造基督身體的藍圖

論述：1.主的使命是賜恩賜給教會(7~11節)

2.領袖的使命是去裝備教會(12~13節)

3.信徒的使命是能服事教會(14~16節)

把這裡的講章中心思想和早先在第三階提出來的經文

中心思想做比較。

現代化

從幾個角度來探討現代化。⁶

中心思想的現代化

你該注意到上述的講章中心思想——神建造基督身體的藍圖——我嘗試用「藍圖」和「建造基督身體」這幾個動人的字，把這個句子「現代化」，這樣比較能夠生動地溝通我的中心思想。現代化就是「使之合乎當前的時代」，扎進會眾心底。講章中心思想的主題，強化講章的題目。

用字的現代化

基本上，這是爲了產生效應和影響力而做的詞彙更新，或許我們會用幾個容易記住或充滿暗喻的字。傳道人爲講章中心思想尋找有衝擊力字眼的想像力不需被限制。

會衆的現代化

你不是對以弗所或摩西的會眾說話，而是對你自己的會眾說話，所以你的講章中心思想和主要重點必須個人

化。例如，不能說：「以弗所教會被挑戰……，」應該說：「我們被挑戰。」你的講章中心思想應該像雷射光束，指向特定的會眾，不是像照明燈照著一般群眾。講章中心思想始終是從經文而來，猶如有權威的光源一般。

對照「附錄4 原則化的危險性」一文，千萬不可以爲了達到適切性的要求，而把中心思想簡約地泛化到極端抽象的地步。此外，如果你一味地企圖把中心思想普遍化，甚至原則化爲永恆的真理，那時，經文的獨特性與特異性勢必蕩然無存。我曾聽過一篇用希伯來書十一章亞伯拉罕的故事來講如何作個好父親的信息。我不反對作個好父親，也不懷疑這個題目對會眾的適切性，問題是那段經文真能保證對那個主題有充分的根據？我不認爲。結果是一篇空有「熱門題目」的好講章，卻缺乏有權威的經文基礎。你也可以把中心思想的應用部分現代化，第六階「組織講章」將提到這點。

頭韻法

在以弗所書四章7至16節中心思想的三個論述裡，我就採用頭韻法的字眼：主（Lord）、領袖（leader）、信徒（laity）；賜給（endow）、裝備（equip）、使能（enable），方

便會眾記住信息的重點。現代化是好的也是必要的，但頭韻法未必如此。頭韻法不是來擾亂經文，而是用來幫助講章，使中心思想及主要重點少些晦暗不明，更方便記憶。

現代化的實例

繼續使用現代化的文字，以便講章的中心思想更貼近會眾，方便他們記憶，這是「風格」的問題。你對會眾多了解，就知道如何按照他們的用語和理解範圍，去表達你的中心思想。請你打開聖經，仔細讀啓示錄四章1至11節，我要用這段經節來說明。

1節：「此後，我觀看，見天上有門開了。我初次聽見好像吹號的聲音，對我說：『你上到這裡來，我要將以後必成的事指示你。』」

2節：「我立刻被聖靈感動，見有一個寶座安置在天上，又有一位坐在寶座上。」

3節：「看那坐著的，好像碧玉和紅寶石；又有虹圍著寶座，好像綠寶石。」

4節：「寶座的周圍又有二十四個座位；其上坐著二十四位長老，身穿白衣，頭上戴著金冠冕。」

5節：「有閃電、聲音、雷轟從寶座中發出；又有七盞火燈在寶座前點著；這七燈就是神的七靈。」

6節：「寶座前好像一個玻璃海，如同水晶。寶座中和寶座周圍有四個活物，前後遍體都滿了眼睛。」

7節：「第一個活物像獅子，第二個像牛犢，第三個臉面像人，第四個像飛鷹。」

8節：「四活物各有六個翅膀，遍體內外都滿了眼睛。他們晝夜不住地說：聖哉！聖哉！聖哉！主神是昔在、今在、以後永在的全能者。」

9節：「每逢四活物將榮耀、尊貴、感謝歸給那坐在寶座上、活到永永遠遠者的時候，」

10節：「那二十四位長老就俯伏在坐寶座的面前敬拜那活到永永遠遠的，又把他們的冠冕放在寶座前，說：」

11節：「我們的主，我們的神，祢是配得榮耀、尊貴、權柄的；因為祢創造了萬物，並且萬物是因祢的旨意被創造而有的。」

第三階——經文中心思想：惟一擁有寶座的權柄、掌管歷史的神，為天上的被造物所承認。

第四階——目的：有幾個方式可以表達中心思想，我特別考慮到約翰當時的會眾的因素。記得「第四階」提到的一致性問題嗎（89頁）？這裡舉出兩個可能的目的，可以用來做成不同的講章：

1. 以全能的神掌管著歷史，來鼓勵那些正遭受逼迫的信徒（正如這段經節鼓勵約翰那時代受逼迫的人，或將來在大災難中的那些人）。
2. 挑戰信徒放下自己生命的主權。仍然要再問相關的問題：我有把握用約翰得到的啓示，來對抗那些認為自己能像從前的凱撒，或將來的敵基督那樣掌管一切事務的人嗎？

我選用第二個目的，因為我的會眾大受誘惑，想要扮演自己生命主宰的角色。

第五階——講章中心思想：請留意這個初步的目的，是如何轉化為講章中心思想的主題，而以問句的形式表達出來。

主題：為何你不該強佔天上的寶座？或，為何你不該扮演神的角色？

論述：因為天上的被造物知道，惟獨神有權柄坐在寶座上。

這個主題與論述正確地反應經文的內容，也切合我的會眾，但我要把講章的中心思想寫成更動人、更易記憶的形式。

經過深思熟慮之後，我把講章的中心思想現代化為：「從椅子上下來！」因我在整篇講章中——引論、本論、結論——都使用這句話，會眾該會記住它。而且這句話還帶有應用性的權威，事實上，我把它應用在我自己身上，當我偶爾被挑動將自我神格化的時候，就提醒自己「從椅子上下來」！

動手練習時間

用心反覆思考、默想以弗所書六章10至12節，再三斟酌講章的中心思想。請先這樣做，然後再繼續下去。以下是我試著照講章準備的方法所建議的程序而做的應用。

第三階——經文中心思想：穿戴神大能的全備軍裝的理由，是使我們能抵擋魔鬼的詭計，能與撒但的體系作戰。

第四階——目的：激發信徒穿戴神大能的全備軍裝來與魔鬼爭戰。

第五階——講章中心思想：轉化目的為講章中心思想的主題。

主 項題：為何基督徒應該穿戴神大能的全備軍裝？

論 述：能抵擋魔鬼的詭計，與撒但的體系作戰。

此時可以把主題現代化成為容易記住的講道語句，改寫為：

主題：為何神的大能能使你對抗撒但？

論述：使你有能力抵擋撒但的詭計，與牠的體系作戰。

注釋

1. John R. W. Stott, *I Believe in Preaching* (London: Hodder and Stoughton, 1982), 225.
2. John A. Broadus, *On the Preparation and Delivery of a Sermon*, 4th ed., rev. Vernon L. Stanfield (San Francisco: Harper and Row, 1979), 38.
3. John Killinger, *Fundamentals of Preaching* (Philadelphia: Fortress, 1985), 44. Killinger認為講章的概念來自於主日崇拜的經文，或可能隨時隨地突如其来。對釋經講道來說，這個「概念」是來自經文，並經過講章「目的」這個程序處理過。

或像Gerlach和Balge所說：「以目的性的注解來看，主題的陳述是要表明經文的中心意旨或主要論述，強調作者所要強調的，服從於他所服從的。雖然，主題的陳述偶爾也可能是講章的主題，但其實不然。講章的主題乃是孕育於主題的陳述，且從它而出。」(Joel Gerlach and Richard Balge, *Preach the Gospel: A Textbook for Homiletics* [Milwaukee: Northwestern, 1978], 27)

順便一提，如果你要把次要的重點當作主要重點來講的話，你就必須縮短講道所用的經節長度。

4. J. H. Jowett, *The Preacher, His Life and Work* (London: Hodder and Stoughton, 1912), 133.
5. 有人把「主題」(theme) 看作「主詞」(subject)，主詞通常是很重要的名詞（比如說：Haddon Robinson）。依我的經驗，學生常傾向於把講道學的主題 (subject或theme) 和文法上句子的主詞混為一談，為了降低對「主題」(theme) 的困擾，我已放棄使用「主詞」(subject) 一詞。無論經文的或主題的釋經講道，都只有一個主題，這是每個講員應該努力追求的。

Henry Grady Davis在*Design for Preaching* (Philadelphia: Fortress, 1958) 書中反對一些錯誤的主題（第五章），稱之為「不定的主詞」(Indefinite Subjects)，「模糊不清的主詞」(Fuzzy Subjects)，「名詞的主詞」(Noun Subjects)。因此他為主題下這個定義：

主題涵蓋些什麼？

至少是：要說些什麼

通常是：必須遵守的界限

再來是：提示所要說的

最終是：整篇講章要說的 (p.58)

6. 現代化不是「表面價值」的適切性 (face-value relevance)，Ernest Best稱這種詮釋的理論為「直接轉移」(direct transference)，同時也指出其中的偏差 (*From Text to Sermon: Responsible Use of the New Testament in Preaching* [Edinburgh: T. and T. Clark, 1978], 57ff.)。事實很簡單，早期與今日的世界狀況完全不同；觀念的意義在原初與現代的用法上大有出入；今天很可能沒有與之相等的觀念存在。Best 舉愛斯基摩人的文化缺乏羊與牧人的觀念為例，來說明這個看法。（他的理論最後兩個難題，來自於次福音派對聖經的觀點，在此略而不提。）這是一本好書，對講道時不該做什麼比該做什麼，有更詳盡的討論。

對那些有興趣於釋經學與講道學技術層面的人，我有以下的意見：我們不能老是執著於適切性的「表面價值」理論，新約書信教導性的文體，比非書信文體更容易追求此一適切性。我之所以堅守「表面價值的意義」(face-value meaning) 與講道學的「動力等同」理論 (dynamic-equivalent theory)，乃是根據釋經學的歷史文法原理 (historical-grammatical theory) 而來，我們不能把釋經方法與講道方法等同或混淆。

6

組織講章

講章的「骨架」

7. 傳講講章
6. 組織講章
5. 講章的中心思想
4. 目的轉承
3. 經文的中心思想
2. 組織經文
1. 研讀經文

一般來說，講章概分成三部分——引論（introduction）、本論（body）、結論（conclusion）。「組織」講章與這三部分的整體及個別都有關係，分別及共同發展這三部分的程序，就是組織講章的程序。

有許多方式去建構講章的這三個部分，但必須要能展現出一貫性、次序性與進展性。一慣性表現在整篇講章的發展，是環繞著經文的中心思想、目的轉承及講章的中心

思想來進行。¹ 次序性與進展性，則是透過設計的結構與本論的結構展現出來。講章的設計性結構，是與第四階所建立的目的相接合；而講章本論的結構，則關係著講章的本論內部細節的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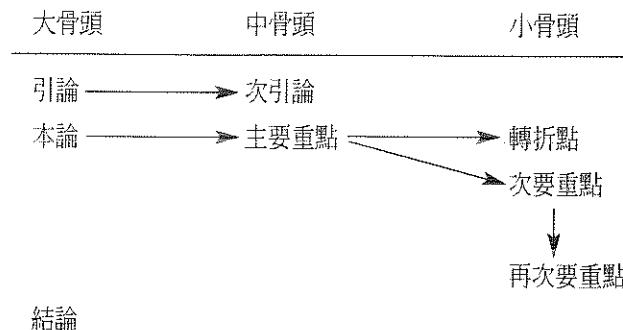
講章本論的大綱，通常是依循第二階所做的經文大綱的分段方式。盡量把大綱的用語現代化，使講章在現代會眾耳中生動活潑起來。基本上，講章是以演繹法或歸納法形成的。簡易分辨這兩者的方法，是看講章中心思想的位置而定，放在講章本論之前的是演繹法，放在最後當作講章的總結或驗證的就是歸納法。只要能明確地依據經文來溝通解釋講章的中心思想，就可以有多樣變通的安排。

大骨頭與小骨頭

你可能還記得在第二階提到大骨頭與小骨頭的類比，在第六階也必須裝配骨頭來組織講章。

講章中的大骨頭就是引論、本論、結論；中型骨頭包括次層的引論和本論中的主要重點；小骨頭則是在主要重點之間的次要重點。當你完成講章的設計時，主要重點可以有次要重點與再次要重點，以及更多。到了第七階要寫講章時，我們就會使骨架長出肉來。

講章中的骨頭



一篇講章的內容通常都按照類似下列表格的排列。

講章的結構

講章的題目

經文

I. 講章的引論

A. 次引論

II. 講章的本論

A. 第一大段 (main section)

1. 第一中段 (subsection)

a. 第一小段 (sub-subsection)

b. 第二小段

2. 第二中段
B. 第二大段
 1. 第一中段
 2. 第二中段
C. 第三大段
III. 講章的結論

請記得，引論、本論、結論這三根大骨頭是設計性的結構，為講章發展最重要的部分，在它們之下又有次要的部分，數目多寡不拘。講章的本論由大段、中段、小段組成，這些地方是用來處理經文。

本論的結構與設計性的結構之間的區別，促使我們回答有關繢經講道的另一個問題。講章應該是經文取向或會眾取向？在談到有關預備講章的方法時，幾乎沒有觸及到這個問題。我倒要建議：講章進行的形式（設計性的結構），包括講章中心思想與主要重點的用語，應以會眾為取向；本論結構的內容則以經文為取向。會眾取向影響到講章的形式與外表的層面，而經文取向則影響到講章的內容與內部的層面。然而，講章絕不能以講員為取向。

經文取向	會眾取向
講章與經文的關係	講章與會眾的關係
· 經文中心思想的論述	· 講章的目的
· 次引論	· 講章中心思想的論述
· 講章本論的結構	· 整篇講章的結構
· 結論	· 引論
	· 應用

動手練習時間

現在我們可以照前述講章結構（115頁）表格的示範，把細節部分填上去。

講章的題目
經文

講章的引論
講章中心思想放在引論結束（本論之前）的位置是演繹法，如果是歸納法的講章，就在引論部分說明主題。

次引論
許多東西都可以在這裡提出來，諸如提供故事的背景及環境、進入本論的轉折、介紹主要分段、說明如何分段、複述講章中心思想或主題、提出經文中思想或提示第一大點或第一大段。

講章的本論
I. 第一大段（本論中有多少個大段，一般來說，是根據在第二階組織經文

時所產生的主要重點而定。)一定要介紹這個大段所含的中段。

A.第一中段

自由選擇：如果不會單調的話，可以介紹此中段所有的小段。

1.第一小段

2.第二小段

自由選擇：複習第一和第二小段。

B.第二中段

在這裡一定要複習講章中心思想（演繹法）或主題（歸納法）或前個中段，然後再轉進第二大段。

II. 第二大段（仿照第一大段所做的）一定要介紹這個大段所含的中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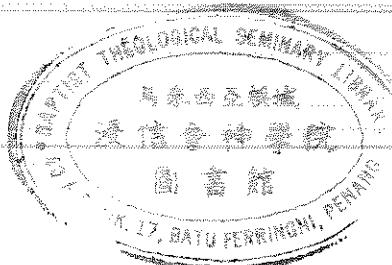
A.第一中段

B.第二中段

在這裡一定要複習講章中心思想（演繹法）或主題（歸納法）或前個中段，然後再轉進第三大段。

III. 第三大段（仿照前兩大段所做的）如果是歸納法，講章的中心思想必須在此充分說明；如果是演繹法，就在此復習並強調講章的中心思想，然後進入結論部分。

講章的結論



動手練習時間

以下這個講章結構的範例，在第五階用過，括弧內的注解幫助你了解整個過程。請參照本書的第一至第五階，詳細閱讀那段經文。

建造基督的身體

以弗所書四章7至16節

引論

（介紹教會成長與功能——「建造基督身體」——的需要）

講章中心思想的主題：神對教會成長與功能的藍圖為何？

次引論

講章中心思想的論述：（介紹計畫的三個層面，複述計畫的第一個層面，再進入本論的第一個重點。）

本論

I. 神的使命是賜恩賜給教會（7~11節）

（介紹兩類神賜給教會的恩賜。）

A.基督賜恩賜給人（7~10節）

B.基督給人的恩賜（11節）

（介紹基督賜給人的四種恩賜。）

1.祂賜下使徒（11節上）

2.祂賜下先知（11節中上）

3.祂賜下傳福音的（11節中下）

4.祂賜下牧師與教師（11節下）

II. 領袖的使命是去裝備教會（12~13節）

（介紹領袖在教會的使命：我們該做什麼？該花多少時間？）

A.領袖的使命是什麼？裝備教會。（12節）

- 1. 裝備聖徒（12節上）
- 2. 為了事奉（12節中）
- 3. 建造基督的身體（12節下）
- B. 該花多少時間去做？直到教會像耶穌那樣。（13節）
 - 1. 羣人同歸於一（13節上）
 - 2. 羣人長大成熟（13節中）
 - 3. 羣人有基督的身量（13節下）
- III. 信徒的使命是能服事教會（14~16節）

（介紹信徒的兩種使命。）

 - A. 不再作屬靈上的小孩（14節）
 - 1. 屬靈上的小孩是反覆無常的
 - 2. 屬靈上的小孩是容易受騙的
 - B. 屬靈上要長大成人（15~16節）
 - 1. 在知識上長大（15節）
 - 2. 在事奉上長大（16節）

結論

對本論結構的評論：

1. 所有的主要重點都用完整的句子表達，可能的話，次要的重點也該用完整的句子。內容務必充實，絕對不能是空洞的句子。
2. 主要重點的用詞講究幾分對稱，這對稱性應從經文產生，在傳講時也要如此貫徹。
3. 雖然許多講章有三個主要重點，但不是所有的講章都要有三點，講章重點的多少是根據經文重點的多少而定。

現在接下去看以弗所書六章10至12節，以下是其中一個可能的講章本論結構。

- I. 神的奇特力量一般信徒都可獲得（10節~11節上）
 - A. 你當剛強（10節）
 1. 你當在主裡剛強（10節上）
 2. 你當在主的大能裡剛強（10節下）
 - B. 你當穿戴神的全副軍裝（11節上）
- II. 神的奇特力量足夠使你抵擋魔鬼（11節下~12節）
 - A. 穿戴神的大能軍裝使你能抵擋魔鬼詭計（11節下）
 - B. 穿戴神的大能軍裝使你能與魔鬼陣營爭戰（12節）
 1. 魔鬼的陣營不是屬血氣
 2. 魔鬼的陣營是屬靈體制
 - a. 牠們是執政的
 - b. 牠們是掌權的
 - c. 牠們是邪惡的勢力
 - d. 牠們是屬靈的勢力

講章的組成要素

討論過講章的本論結構以後，現在我們要進入講道學

的深層部分，探討設計性的結構。

題目

講章需要有一個題目，這個題目會經常在講章中出現。如果將講章中心思想的現代化功夫做得很好的話，那個主題就可用來當作題目。在啟示錄四章的那個例子（見上一章），就是用主題「從椅子上下來！」當作題目。

題目必須具有吸引注意力的廣告作用，是講章的身份證明，就像藝術家為作品命名一樣。題目必須明確，不能超出你所能傳講的範圍。有一次我講「如何尋求神」這個題目，有許多非基督徒要來知道答案，但我的題目有些太誇大。題目要有趣，以問句當題目常能引發興趣，而且，題目還要簡明扼要。在引論裡、在陳述講章中心思想中或做結論時，都應該使題目生動地突顯出來。

經文

明確地告知講道引用的經文，讓會眾能順著聖經聽講，是個好辦法。何時該提示或讀經文，有數種選擇：

- 在週報上刊登經文。公佈下週的講道經文，讓會眾

可以事先預讀，或者鼓勵早到聚會的人一起讀經。

- 在聚會開始之初、講道之前，由司會讀經或帶大家讀經，偶爾可採用啓應的方式讀經。
- 在正式講道以前先有一些序言，此時宣佈或讀講道的經文，是開始講道的好方法。經節至少提示兩次，讓會眾有時間找到那段經文；從引論要進入次引論時，再做第三次提示。
- 可以在序言結束時才宣佈經節（我稱它為「前引論」“e-introduction”見下文），但應該等你要講解時才讀經文。

引論

引論有三部分：前引論、主引論、次引論。

前引論

大抵而言，前引論是必須的。或許是稱讚（至少是禮貌性）某人剛唱的歌；或許是確認一項公開的聲明；或許你是客座講員，想要向大家表達感謝之意。

這一類前引論的開場白，雖和你的講道無關，但在營造彼此接納的氛圍，展現出你已經注意到聚會與教會更大

的問題上，卻是不可或缺的。你必須將熱情與友誼傳遞給會眾。當你在讀經的時候，可以請他們打開聖經跟著。

前引論要結束時，可以安靜片刻或禱告，讓會眾知道你即將開始講道，就要進入引論了。

主引論

一個強而有力的主引論，對講章的效應力所扮演的角色，是難以形容的。如果你無法讓會眾在剛開始的幾分鐘內，就對你的講道產生熱切的期待，那麼他們不如回家去的好。一個強而有力的主引論包含下列四個要素，它們是完整的一套，是必須要達到的目標。

引起注意。相對來說，這一點是最容易做到的。當講員走上講台時，就已經引起大家的注意了；然而，要保持會眾的注意力，講員必須能引發出他們的需要感。

提出需要。主引論最重要的工作，就是幫助會眾感受他們需要了解你在講道中所提出的議題，提出需要同時也很重要的現代化策略。你應該花許多時間預備講章及講道，把講章與會眾的需要連結起來。需要是否適切及講章滿足需要的程度，是衡量一篇好講道的一個標準。

什麼需要應該提出來？講員從哪裡得到靈感來提出那

些需要呢？按照本書的設計，需要感的獲得，是從第四章討論的講章目的而來。由此可見，目的轉承這個步驟的重要性，絕非誇大之詞。講章的目的不僅提供講章中心思想一個主題，而且提供主引論所提出來的需要。圍繞著講章中心思想，而向會眾提問與講章目的有關的問題，是幫助他們感覺有需要的最好方法。

比如說，要講以弗所書第四章，就可能有下列關於需要的問題。

- 你們當中有多少人想知道教會的問題在哪裡？
- 你要怎樣使教會順服神的旨意？
- 有多少人想知道如何使教會有最大的增長？
- 你想知道神建造我們會眾的藍圖嗎？

許多人對上述問題的答案是肯定的，他們真心想知道教會的問題所在以及如何改善。

如果要講以弗所書六章10至12節，你可以這樣來描述需要：「今天我要講的信息是『如何在生活中打倒撒但』。」你提出的這個需要，是關於信徒如何能一直戰勝這個始終要使我們在屬靈上出軌的魔鬼。當你向會眾指出需要時，

你正是提供他們聽你講道的正當理由。

主題取向。上述兩個主引論的要素，必須很自然的和講章中心思想連結在一起，把會眾導向你要講的主題上去。也就是說，你不能提出一個需要是關於處理憤怒的方法，卻大談天上的天使。如果是演繹式的講道，你甚至可以在引論裡說明整篇講章的中心思想。

你要講以弗所書六章10至12節，你需要告訴會眾的主題應該是：「為何神的大能足夠使你抵擋魔鬼」。

在說明目的。因為你已經寫下目的轉承，陳述講章的目的，告訴會眾：「今天我要……」在以弗所書四章這個例子裡，你應如此說：「今天我要挑戰每位弟兄姊妹，一起把神的計畫付諸行動。」陳述目的指出了講章的目標，邀請會眾加入這個旅程，沒有人願意坐上一部不知要開往何處的車子。請記得，第四階「目的轉承」那一章會告訴你怎樣陳述講章的目的。

以上四項是構成主引論的重要元素或目標，能幫助你抓住會眾的注意力。

有力的引論目標

- 吸引會眾注意力
- 提出中肯的需要

- 把會眾導向主題
- 說明講章的目的

主引論所佔的時間長短因講章而異，必須有足夠的時間來提出需要，把會眾導向主題，說明講章的目的，但也不要長到讓會眾誤以為引論的結論就是整篇講道的結論。

主引論應只涉及本週信息，不可這樣開始：「上星期我們談了那個主題；這星期我們要講下一段經節……」這類複習前一篇信息的方式，最好是放在前引論裡（而且要很靠近主引論開始之前），較好是放在次引論裡。

次引論

緊接著主引論之後提出經文背景是最自然的，我稱為「次引論」。此時尚未進入講章的本論，是說明經文的歷史或上下文背景的好時機。次引論可包含這些內容：

- 宣佈或提醒會眾你要講的經文，例如：「保羅在哥林多前書七章討論到和未信主的人結婚的問題；你若還沒有找到這段經節，當我們在回答這個問題時，請你把聖經翻到那裡。如果找不到信徒，可以找非信徒作配偶？」

- 複習特定系列的講道，例如，「我們已經討論過一系列有關基督徒與社會關係的問題，今天我們要來思考加拉太書六章10節。」
- 解釋經文背景：
 - 經文的歷史背景。例如：「大衛在得罪神以後寫了詩篇五十一篇。」
 - 經文的上下文背景，例如：「啓示錄二至三章包含給亞西亞七間教會的信，現在我們來到第七封，是給老底嘉教會的信。」
 - 經文的文學背景，例如：「詩篇一百一十九篇是一篇離合體（acrostic）的詩篇。」
 - 經文的講道系列背景，例如：「上週我們探討了以弗所書四章1至6節有關基督身體合一的教訓，本週要繼續探討這個題目——基督身體如何遵照神的藍圖成長與運作。」
- 預習本論的結構，例如：「詩篇一百三十三篇的經文分成一段敘述和兩幅圖畫，第1節是敘述，第2至3節是這段敘述的畫像。」

最後，重複主題或講章中心思想。再次提醒，在主引

論中不要攬雜次引論的東西。

「附錄9」有一個滿完整的主引論與次引論，是我講啓示錄第四章時用的，讓你了解一個有力的（不是完美的）引論該具備什麼成分。

本論

設計性的結構

當談到設計性的結構（與整篇講章——引論、本論、結論——有關）時，必須考慮到會眾對講章是沒有能力同意、接受或應用的。你必須思考下列問題：為什麼說服他們去關心講道中心思想所提出的聖經眞理會有困難呢？該怎樣設計一篇能達成目標的講章，而且能對會眾的生命產生影響？

會眾有不同的類別，而你的講道有些部分是要對這些不同的人講；除此之外，有時甚至在同一篇講道中，他們對你的態度也因時間不同而異。有些時候會眾會是同一類背景的人，在設計講章時就必須考慮到這種群體的需要。在神、神的道、信徒、你之間的關係中，會眾對講道的關注，至少有三個可能的態度。

• 我不在乎！有些人覺得他們是不該來參加聚會的，雖然他們沒有敵意，但他們對神和神的話實在一點都不在乎。他們來，是因為他們的父母或朋友要他們來，或者是因為例行公事。你提出的問題必須是他們非常需要的，否則在講台上你將失去他們對你的興趣。

• 我不知道！有些人對於神、神的道、信徒和你的事知道不多，這是為什麼你的講章需要有好的聖經內容的理由。

• 我不相信！這類人對你所講的真理或其應用存疑，用哲學觀點來檢驗你所講的：這真理嚴謹嗎？講章一致嗎？他們也以實用主義來考驗你的講章：這真理合乎實際嗎？可行嗎？他們可能會說：「牧師，你說的聽起來有理，但在實際狀況之下卻行不通。」

在同一篇信息的不同時間裡，面對相同的一群人，你可能會同時遇見上面所說的這些態度。好好的思考，你應如何設計講章，把他們的態度帶到神所要的方向去。藉著每週的釋經講道，改善他們冷漠、消極、無知與敵意的態度，把他們裝備成敬虔且樂意服事的人。

第四類會眾是那群最容易對他們講道的人，他們有強烈的動機，渴慕聽道且樂意遵行神的話，他們在意、想要知道，而且願意相信。這些態度挑戰你去用神的真理影響他們，使他們變得更敬虔。

不同的會眾要用不同的方法講道，²「附錄7」提供一些社會學與心理學的資料，幫助你認識會眾，用以設計講章，讓會眾願意接受，並且順從你講的道。

本論的結構

本論的結構和經文的結構類似（但不相同），假如經文的結構有三個主要重點，講章的本論通常也有一樣多的主要重點，而且兩者的次要重點也一樣多。

讓我們看一下這個關係圖表：

第二階（經文）	第六階（講章）
1.1~3節	引論
2.4~6節	本論
3.7~8節	1.1~3節
	2.4~6節
	3.7~8節
	結論

因此，本論的結構是依據經文的結構而定。

有人會問，本論結構的次序是否和經文結構的次序相同？通常也是的，但是要根據講章的設計而定。如果重新安排主要重點的次序，可以把講章的目的（第四階）講得更成功，那麼你可以先講4至6節，接著是7至8節，最後是1至3節。然而請注意，各段經節必須整合在一起。這是指假如在講1至8節，就不應該把4至5節當作一個獨立單元來講；如果4至6節是一個單元的話，那麼4至5節和6節具有相同的分量。應當尊重經文的分段，而且你的講章絕大部分要反映出經文的次序來。

參考「附錄8」有關大綱的組成要素，大綱應具有下列的特點：³

一貫性——講章是一個整體。

次序性——講章各部分和整個講章相關。

均衡性——各部分的長度適當。

進展性——講章各重點如何進行。

大綱的每個重點，尤其是主要重點及次要重點的特點，可概括展現在“SAVE (a) Point！”這句話裡。這句話

的每一個字母，可用來表示想要在釋經講道中，有效地描述重點時必須做的事。

State the point.（陳述重點）。幫助會眾聽清楚你用現代的、具體的語言所提出重點。

Anchor the point.（堅固重點）。正確使用經文強調你的重點。

Validate the point.（證實重點）。清楚說明為何從經文中得到這特殊的重點。

Explain the point.（解釋重點）。在此探索重點的意義，運用你在第一階的研究結果，幫助你解釋大綱的重點；用例證幫助會眾明白這個由經文而出的重點與他們的關係。你可能會聽說過「參考系統」（frame of reference）的溝通原則，就是講員必須運用會眾的參考系統，從會眾已知的事上，向他們解釋你要他們知道的重點。

(a) pply the point.（應用重點）。有時候一個重點必須及時應用，有時候是先解釋以後再應用。重點的應用是根據講章的設計性結構，以及如何使講章的目的達致最佳的成果而定。本章稍後將討論如何產生

適當的應用。

通常，演繹式講道或是獨立的主要重點，就在每個主要重點裡提出應用。也就是說，每講完一個重點就提出應用，如此繼續下去。歸納式講道，或是逐步營造高潮的每個主要重點，或要達到講章中心思想的最終點，應用的部分就可以放在結束時才提出來。

演繹式的設計比較容易遵循，許多講章都是依此設計，每一個主要重點（或許是次要重點）都遵照“SAVE (a) Point”的模式。歸納式的設計也遵照SAVE的模式，但應用部分放在後頭，這是為什麼在“SAVE (a) Point”（有「保留一點」之意）句子中，我刻意把字母“a”放在括弧內的用意。

下列圖表列出演繹式與歸納式的設計，我用兩點式的經文性結構（第二階），轉化為設計性結構（第六階）。

演繹式	歸納式
I. 引論 完整陳述的講章中心思想	I. 引論 完整陳述的講章中心思想
II. 本論 A. S.A.V.E. (a) 應用	II. 本論 A. S.A.V.E. B. S.A.V.E.



轉折

當考慮決定本論的大綱和重點時，需要有適當的轉折，把大綱的每一部分與主題或前一段銜接起來。語氣的轉折使思路順暢明白，像是一條橫跨在講章各重點之間的橋樑，讓會眾不必跳過理性或心理的鴻溝，就能平順地跟上講章的進展。

良好的轉折能使講員：

- 複習講章的主題時不會千篇一律地毫無變化。
- 講道進行暢通無阻。
- 各部分銜接井然有序。
- 不必死背講章。
- 維持既定的講章結構。

運用合宜的轉折陳述語氣，能控制與保證講章的一貫性、次序性與進展性。

轉折保證

一慣性

次序性

進展性

用骨架的比喻來說，轉折顯示出大骨之間、小骨之間、大骨與小骨之間的連接狀況。以下是不同種類的轉折型態實例，你當按照講章的設計性結構與本論的結構造出句子來。

- 片語轉折。使用連接詞與對等片語，如：不但而且、其次、卻、此外、反之等等。

- 重點轉折。進入下一點之前再復習前面一點，有以下幾個方式：

—— 循序重點轉折。「我們思想第一點……」、「現在要進入第二點。」

—— 邏輯重點轉折。用來建構論述，常見於演繹式講道。

—— 隱喻重點轉折。使用隱喻描寫重點，例如，可用建築物的隱喻：「我們的信心根基是……」；或用輪子的隱喻：「第一上層結構是……」；或用輪子的隱喻：「第一

個輪子的幅條是……，第二個幅條是……」

—— 心理重點轉折。運用會眾聯想的心理現象語氣：「我們已經看過……，現在要看……」

- 身體轉折。以身體的動作、姿勢、位置來表示重點之間的變換；用手指，你甚至可以用所站的位置，來顯示講章重點的轉換。在第七章會更進一步討論用肢體傳遞信息的問題。

應用

解經而無應用，將導致屬靈的消化不良。如果資訊不能改變聽者，就一無是處，應用乃是把會眾從只是接受啓示推動到遵行神的道。當使徒保羅在他的書信中，把語氣從論述（希臘文的陳述語氣）變成命令（希臘文的祈使語氣）時，經常就是他將講道重點轉移為應用的時候。對會眾而言，合宜的應用必須是特別設計又具體可行的。

- 特別設計。我們已經知道同一篇講章的中心思想，可以給不同的會眾以不同方式的應用。會眾不同，因此有屬靈、文化、經濟、環境等方面的不同，所以必須特別設計適合會眾的應用。這個步驟已經在

第一階中討論過，而且在第四階講章目的裡更加具體明確。如今，在你已跨入另一道應用方面的門檻，要以現在式表達出神的宣告。只告訴會眾神要他們聖潔是不夠的，必須告訴他們如何在今日過聖潔的生活。

- 具體可行。應用必須具體可行，抽象的應用會讓會眾誤會你的講道，對他們的生命根本起不了任何作用。要具體明確地指出神對人的期望是什麼，一定要舉出合於今日會眾景況的實例來。

爲要讓特別設計的應用具體可行，應先找到講道學的相互關係，或經文中心思想（不只是講章而已）和會眾之間的聯繫環節（有關敘事體經文的應用，請參閱「附錄5」）。這個聯繩環節是神學性和屬靈性，現在以啓示錄第四章爲例，列出現代化過程中的神學性和屬靈性的相互關係。

在第三階那裡，我得到的啓示錄第四章的經文中心思想是：「惟一擁有寶座的權柄、掌管歷史的神，被天上受造物所承認。」神學性和屬靈性的聯繩環節，能將會眾和經文中心思想連結起來。

• 神學性聯繫環節。

- 神的屬性與工作。惟獨神統管一切。
- 信徒的本質。社群性或教會性的聯繫環節，亦即那二十四位長老和得贖的人。
- 被造物的本質。天使敬拜神，我們也當如此。

• 屬靈性聯繫環節。關於存在的、生動的、個人的層面與神的關係。因此我會問：第一個會眾如何呢？後來有誰經驗過敵基督自我膨脹的主權？約翰提出什麼問題呢？他們用什麼材料組成這段經節？提問下列關於過去與現在人類本性的問題：

- 我們像他們嗎？我們也是屬神的，所以必須敬拜神。
- 我們不像他們嗎？我們不住在天上。（必須說明我們雖然不像天使，但這並不能成爲我們可以不像天使那樣敬拜神的藉口。）
- 我們應怎樣像他們？在敬拜當中。
- 我們應怎樣不像他們？有些人遇見從敵基督而來的困難時，就傾向於離棄這位掌管歷史的神。（可能你從這段經文所看到的與我不同，我是要挑戰每個信徒放下他們的生命主權。）

從講道學相互關係的應用之可能性的概況來看，我選用這個特殊的應用，是能照著講章的目的加以特別設計與具體化的。在此之前，我回到經文的中心思想去，是為了忠於經文，而不是把我個人喜好的應用強塞給會眾。

應用的位置

應用的部分可以放在演繹式講章的本論裡，或放在歸納式講章的結論裡面。應用可以放在任何必要的位置，但必須考慮下列因素：講章的設計性結構、本論的結構、目的及講章的中心思想。或許你正在探討講章中心思想的某一部分，應把握時機，及時提出應用來。如果應該在講道結束時才提出應用，就不要把它看成只是某些事物的註腳而已。應用的部分不是講章的附錄，必須放在合宜的時機與位置。

應用的發展

當講道結束時，會眾對三個重要問題應該已有答案：

What：講員說了什麼？

So what：那麼不同的地方是什麼？

Now what：現在神在這篇講道中要我去做什麼？

講章的中心思想與本論應該回答“What”（講員說了什麼？）應用與講章中心思想談到“so what”（那麼不同的地方是什麼？）同時，應用也聚焦於“now what”（現在我該做什麼？）的問題上。

你在第四階所得到的講章目的，將幫助你看到你所要的應用部分。這問題已在目的轉承那一章討論過了。根據經文的中心思想來看，神要會眾明白與順從的是什麼？講章目的應包含「去做什麼」——to + 不定式動詞——「去」加上「既明確又有強制性動作的動詞」。

從這含有不定式動詞與根據經文中心思想的目的陳述裡，寫出“so what”、“now what”等問題的答案，作為應用題材的來源。把答案分開寫在不同張的紙上，稍後你可以把不適合或無關的答案刪除。

講道的應用部分分為兩類：⁴

1. 要成為或已經成為基督徒的張力與煩擾。

- 屬靈上的張力或需求。

- 理性上的張力或神學上的／哲學上的需求。

- 情緒上的張力或關係上的／心理上的需求。
 - 身體上與其他實存上的張力或生存上的需求。
2. 解決張力的方法與決心。

有哪些張力應該在引論的需要裡提出來，期望講章提供答案？以經文式釋經講道來說，張力的架構來自經文的中心思想；而解決的答案與應用，則來自於透過目的轉承處理的講章中心思想，和生活之間的相互關係。或用另一個方式來說：

- 這個“what”是來自聖經的權威，在經文中心思想中達到高峰。
- 這個“so what”是來自生活的權威，運用從經文中思想而得的目的轉承，建構講章的中心思想。
- 這個“now what”是來自講員的權威，他把神特定的盼望實現，並處境化在現代的環境裡。⁵

有五種生活場合，是聖經真理可以應用“so what”與詳實說明“now what”的地方。當你在發展應用的過程中，應仔細思考這五種場合，去發掘神的道是如何產生不同應用，又是如何呼召信徒去順從。

生活上的應用場合

神要我們成為什麼樣的人：

1. 個人生活
2. 家庭生活
3. 職場或求學生活
4. 教會生活
5. 社區生活

有次我被邀請到某間教會講道，牧師帶我到他的書房，牆壁上寫著幾個他的講道要關心的問題，我覺得很有幫助，特別和你分享：

生活裡的應用途徑

真理如何影響我們的

1. 態度——對神、他人、環境。
2. 神的知識。
3. 行為——形成的習慣、要改變的習慣、要強化的習慣。
4. 關係——有哪些是我要去饒恕、尋求饒恕、鼓勵、責備、順服、帶領的？
5. 動機——我是否用錯誤的理由去做正確的事？
6. 價值與優先權——誰或何事該優先？誰或何事應當如此？
7. 品格

結合上述應用的場合與途徑，為你的會眾整理出一套回應與行動的計畫來。

講章與應用的發展

我要用馬太福音的一段經文，示範講章到應用部分的進展。請你拿出聖經讀馬太福音十八章21至35節。

饒恕使人得自由！

馬太福音十八章21至35節

21節：「那時，彼得進前來，對耶穌說：『主啊，我弟兄得罪我，我當饒恕他幾次呢？到七次可以嗎？』」

22節：「耶穌說：我對你說，不是到七次，乃是到七十個七次。」

23節：「天國好像一個王要和他僕人算帳。」

24節：「才算的時候，有人帶了一個欠一千萬銀子的來。」

25節：「因為他沒有什麼償還之物，主人吩咐把他和他妻子兒女，並一切所有的都賣了償還。」

26節：「那僕人就俯伏拜他，說：『主啊，寬容我，將來我都要還清。』」

27節：「那僕人的主人就動了慈心，把他釋放了，並且免了他的債。」

28節：「那僕人出來，遇見他的一個同伴欠他十兩銀子，便揪著他，掐住他的喉嚨，說：『你所欠的還我！』」

29節：「他的同伴就俯伏央求他，說：『寬容我吧，將來我必還清。』」

30節：「他不肯，竟去把他下在監裡，等他還了所欠的債。」

31節：「眾同伴看見他所做的事就甚憂愁，去把這事都告訴了主人。」

32節：「於是主人叫了他來，對他說：『你這惡奴才！你央求我，我就把你所欠的都免了，』

33節：「你不應當憐恤你的同伴，像我憐恤你嗎？』」

34節：「主人就大怒，把他交給掌刑的，等他還清了所欠的債。」

35節：「你們各人若不從心裡饒恕你的弟兄，我天父也要這樣待你們了。」

第三階：經文中心思想——已被饒恕的僕人卻不肯饒恕那欠錢的人，結局是他自己被關進監牢裡。

第四階：我的目的是要對付那些已蒙饒恕卻不肯饒恕人的人。

第五階：最初的講章中心思想如下：

主題：如果你不饒恕人，結果如何呢？

論述：你無法享受蒙饒恕的喜樂，結局是把你自己關進無饒恕的牢房裡。

根據經文中心思想與講章目的的處理，經過多次修訂現代化以後，我得到了講章的中心思想。每次講道，我都希望會眾能記得他們是已蒙饒恕的人。我的講章中心思想是：「饒恕釋放你，不饒恕捆綁你。」

第六階：來到這裡，我們已經探討了設計性結構、引論、本論的結構，包括講章內銜接各點的轉折和應用。

引論：在這裡我會談到關於不肯饒恕人的見證，為什麼有人會抑制饒恕的心，不斷地以憤怒對待朋友、老闆、家人、配偶、父母？

當我講完引論時，會眾會感受到不肯饒恕的壓力，我會幫助他們思想那些使他們感到痛苦的地方，問他們這個問題：「有人重複對我做相同的事，我該原諒他幾次呢？」

轉折的陳述：彼得問耶穌相同的問題（21節）。

次引論：我用這經文來鋪陳故事的處境（21～22節）。

本論的結構：

I. 饒恕釋放你（21～27節）

II. 不饒恕捆綁你（28～35節）

應用：由於我的目的是要對付那些不肯饒恕人的人，強調的重點不在「饒恕釋放你」。我會提到他們是已蒙饒恕的人，我們虧欠神那無法償還的債是何等龐大，當日我們是如何像奴僕那樣蒙饒恕。現在，如果我的目的是要提醒信徒有關神偉大的饒恕的話，我就應該採用“so what” 和“now what”。

但是，我的目的是要對付那些不肯饒恕人的人，因此，我就會用較多的時間來討論第二點。在這個例子裡，經文本身就提供了“so what”的答案。如果神已經赦免了你，這經文就是在召喚你作個願意饒恕人的人。當我思想講道必須回答的這三個問題時，我有以下的發現：

• What？（我要談論什麼真理？）饒恕釋放你，不饒恕捆綁你！

- So what?（這個真理會產生什麼不同？）應當赦免虧欠你的人。我會在引論中提到諸如：或許你的丈夫曾經疏忽或不忠於你；或許你的太太對你不夠順服；或許你的朋友曾經背棄你。
- Now what?（你應如何順服這個真理？）如何饒恕人？這裡有幾點建議。第一，重新聚焦於神的赦免，與仇敵對你的攻擊相比較，誰犯的罪比較大？如果你那無法償還的債已蒙赦免，你又該怎樣對待那能償還的債呢？第二，放棄一切報復的權利。第三，重新分配責任歸屬，不能把責任完全加在債務人的身上。第四，盡量公開表達你對人的饒恕。

對於你提出的應用，一定會有人有一些辯解、質疑，甚至是反對，因為人（包括我自己）總喜歡把道理應用在別人的身上，而不是用在自己的身上。一篇好的講道的定義之一，是為有許多問題的人提供答案。

這裡提出一些會眾可能會有關於饒恕的問題，大部分人可能是「我不相信」（參考130頁），會眾想知道我在講道中提出的真理有什麼用處，我試著為他們的問題準備答案。

- 假如他不知道他冒犯了我，該怎麼辦？
- 我不斷地饒恕別人，這是否太縱容？例如，讓欠我錢的人繼續向我借錢，這做法聰明嗎？
- 假如關係無法恢復——以前的配偶再婚該怎麼辦？
- 假如冒犯我的人死了，該怎麼辦？

請記得，你的講道對會眾而言，就像是單眼相機的反光鏡；你的講道使他們開始明白神的普遍性真理，你提出的應用，把他們從一知半解的光景中，帶到委身順服的清晰焦點裡。

例證

一篇講章的衝擊力，始終和例證緊密相連，這是普世皆然的道理。優秀的溝通者善於運用有力的例證。從主耶穌開始，想想看所有你曾聽過的優秀講員，毫無例外的，他們都善於講故事。為什麼？因為故事或例證的敘述，符合溝通的最基本原則——把會眾從已知的經驗裡，帶到未知的真理中。

例證的價值

使用例證的目的是去解說一件未知的事物，是增加亮光，而不是延長講章。例證固然可以使事物容易明白，但絕不能成為講道的焦點；不是用來娛樂人（雖然可能帶有些許娛樂的價值），而是要幫助會眾明白例證所比喻的事物或真理。有時我們找到一個有力的例證，就盡力要使講章來配合這個例證，接著講章就朝例證的方向走，於是會眾就只記得例證，而忘了例證所要突顯的重點。這就是為什麼目的轉承是極為重要的另一個理由，它能幫助你篩選好的例證。顯然的，雖然例證講起來很動聽，但你不是在講台上專講例證呀！你是在台上用許多媒介，包括例證，來傳講聖經。

優秀的溝通者善於運用例證，但必須用在正確的地方、正確的時間、為著正確的目的。使用例證有以下這些好處：

例證有助於避免

- 誤解
- 分心
- 輕忽
- 單調
- 冷漠

- **避免誤解。**例證啟發人心，照亮講章的觀點與方向，幫助會眾明白所聽到的信息，也幫助講員解明真理。在影片製作的過程中，燈光照亮景物的每一部分，以便可以被攝入膠捲裡。黑暗無光拍不出好影片，同樣的，例證能將講章的每一個情節，照亮在會眾的心版上。
- **避免沈悶與分心。**你如果使用本書的講道系統綱要，就能累積許多特色，貢獻給你的會眾。當你完成解經的手續以後，可能想要把解經所得的瑣碎，一股腦兒地倒給會眾。不幸的是，會眾對真理，尤其是和講章重點少有關聯的一些細節，深感無聊。你的責任是盡可能地使用例證，減輕講章的重擔，提升並維持講道的內容生動有趣。
- **避免輕忽。**好的例證不但會引發興趣，而且會激勵人保留長遠的記憶，就像照片激起人回憶起老舊的事物一樣。而且，當人要把他們已知的事物和理性與心理連結起來的時候，例證還會產生激發人的想像力的作用。這樣，聚會結束以後，會眾仍然會把所聽的道牢記在心。例證能把真理導入自動導航系統，引領人奔走屬靈旅途。

- **避免單調乏味的論點與內容。**許多講員常受困於所謂成功的思考與講道的模式而進退失據。除非是天生具有創意的人，否則都需努力使講道生動有趣。善用例證使你的講道有生氣，是脫離在熟悉環境中有安全感假象的好方法，所以需要你去開擴思考與講道的風格。不同的例證適用於不同類的會眾，年輕人尤其會欣賞好的例證。小孩子喜歡聽故事，當他們讚賞一篇信息時，經常是指那些故事。
- **避免冷漠。**我用相機的例子，來說明應用怎麼使講章的焦點集中。你可以經常在應用裡，使用例證來挑戰會眾去付諸行動。講章的應用或結論裡的例證，實際上就是在展現講章的生命能量，讓他們沒有不順服的藉口。

例證的蒐集

如果你為得著例證尋求禱告，你的心與講章的重點相調和，眼睛專注在尋找最合適的例證上，神必會把最好的給你。

尋找例證惟一的方法是好好地觀察人生。畢雪(Beecher)曾以聖經的話告訴傳道人怎麼找到例證時說：

「有眼睛就應當看，有耳朵就應當聽，有一顆心就應當明白。」⁶而且，你必須要有發明與革新的心態，運用你的想像力，把一件事物轉化為合於你所要的。你必須去觀察，觀察，不斷地觀察！

這兒提供你四個例證來源：

例證的來源

你的生命
別人的生命
每個人的生命
自己創作編纂

你的生命是個非常精采的例證來源，而這樣的例證可能是最好的，因為你對它們非常熟悉。不必為你個人的例證感到不好意思，但也不該每次都把自己吹捧為講故事的高手。

某些會眾以及聖經、歷史、文學作品等的人物經驗也是很好的例證，但資訊必須正確可靠。如果以歷史為例證，要確定會眾熟悉這個歷史背景，換句話說，在印度講道就不要引用美國內戰的故事又沒有詳加解釋。如果你是個博學的學者，想要引用古典文學為例證，一定要知道會

眾對此是否熟悉。荷馬（Homer）或亞里斯多德（Aristotle）的希臘古典作品，路得（Luther）或加爾文（Calvin）的改教經典之作，對那些沒有西方文化背景的人來說，簡直是無聊透頂。

每個人的經驗也可用來作為例證，舉個例子，你可以用每個人那些得意或悲劇的事，或許是地震、飛機失事或剛舉行的大選，來作為例證的題材。

如果你是個富有創新精神與活潑想像力的人，可以編纂無人經驗過的故事，但必須要能照亮講章的主題。而這些故事不是假的，乃是小說式的創作（無關乎真理）。比如說，你可以創作出一段關於那宣告耶穌降生的天使和牧羊人之間的對話，來當作例證。

例證的運用

正確地使用例證，乃是講章的重點前後都和這個例證連結在一起，如此就能使人理解且記牢（剛才與即將）你所提出來的論點。例證的前後關係看起來像這樣：

如何使用例證

1. 提出重點
2. 轉進例證

3. 解說重點
4. 轉向會眾
5. 複述／複習重點

這裡提出的例證前後次序，是用來解明詩篇一百三十三篇的重點。

1. 提出重點。當我們專注於共同的目標時，就會帶來合一。
2. 轉進例證。有一個例證可以說明這個真理……。
3. 陳述例證。阿拉斯加馬與驢。當遭遇鬣狗攻擊時，一群馬就圍成一圈，頭朝內腳向外，把敵人踢走；驢子也圍成一圈，卻是腳朝內頭向外，相互踢死。
4. 轉向會眾。⁷ 我們要學習阿拉斯加馬，專注於打敗敵人，而不要像驢子那樣自相殘殺。
5. 複述或複習重點。當我們專注於共同的目標時，就會得到合一。

現在要談談一篇講道可以用多少個例證。基本上，只要能達成講章的目的，用多少個例證都可以。然而，實際上沒有那麼長的時間讓你引用太多的例證，因此必須有所

斟酌。

什麼地方該用例證？講章中所有枯燥單調的地方需要有例證。有些地方一定要有例證：

- 引論，當你要引起會眾的興趣與需要時。
- 每個主要重點，我經常想在次要重點的地方也插入迷你型的例證。
- 結論，當你要結束講道時。

再三思考講章的本論，問以下三個問題，看看什麼地方需要使用例證。⁸

- 關係性的問題。什麼樣的例證適用於需要多加解釋的特殊地方呢？如果我的重點是「主耶穌永遠與你同在」，這需要多解釋。有人可能會問：「我們看不見祂，怎麼知道祂和我們同在呢？」這問題需要例證。我們可以用旅行作例子，耶穌永遠與我們同在，正如機長或船長全程陪伴著我們一樣。
- 可信性的問題。什麼樣的例證（或部分）能幫助會眾看見、相信或接受重點裡的真理？例如，我曾經

在一艘遭遇風雨吹襲的船上，最後是一位看不見的船長，很有技巧地把船開到安全的地方。我可能用這個親身的經歷當例證。

- 訴求性的問題。什麼樣的例證能幫助會眾去探究講章的重點含意與應用？例如，我在船上的憂慮是多餘的，因為既無助於也無妨於船長的技術或船隻的安全。

例證的種類很多，不同的文化適用不同的例證，沒經過處境化的例證，對某些文化是不適用的。對某些會眾是幽默的事，對其他人卻未必。而且，有些人可以接受抽象的內容或長篇大論，有些人就不行。一些軼事奇聞似乎普遍受到歡迎，但必須修改調整來配合特定會眾的需要。

總而言之，對會眾需要哪種例證、學習的習慣與用具有地方色彩的說故事方式來溝通真理等，都要有敏銳的反應。而且，當你考慮講章需要納入何種例證時，問問這個問題：我要選用什麼例證，能在會眾的參考系統內達成講道目的？什麼例證能把會眾從已知的真理，帶到未知的真理去？

結論⁹

結論總結講章，整合各種論述，複習講章的中心思想，解決先前未決之處，邀請會眾決志順服。

假如應用沒有分散在講章的本論中，那麼就應該包含在結論裡頭。

結論是講章最後的一個樂章，所以逐漸加強到最高潮。講員重複或重述中心思想，把會眾的思路重新聚焦於神要教導他們的事物上。結論顯示出凝聚（cohesion）與解答（resolution）兩個特徵；凝聚：會眾現在聽見明確地陳述講章的重要論點。解答：會眾現在感覺到在引論中為目的所設定的終點已經到達了。¹⁰

錯誤的結論

錯誤的結論非常令人沮喪，有幾個避免的方法：

- 不要突然停止。設若你最喜歡的音樂只進行開頭的幾節就戛然而止，你有什麼感想？
- 不要有錯誤的暗示。有些講員在還沒結束前很早就把聖經闔起來，會眾看到這個動作，心中會想為何已超過五分鐘，你還講得津津有味。或者說：「最

後一點」，結果又講得很久。這都是造成錯誤的暗示。

- 不要有多個結論。你會喜歡機長不斷地降落又起飛卻不飛到終點站嗎？
- 不要再添加新的論點。
- 不要把結論做得比本論還長。
- 不要提早做結論，否則會眾也會提早離席。
- 不要做有氣無力的結論。結論是講章整體的一部分，不是輔助，也不是註腳。如果結論聽起來似乎無關緊要，會眾當然就心不在焉。

老練的結論

這幾個概念能幫助你熟練地做結論：

- 清楚陳述中心思想，加上可被接受的重點摘要。
- 應用與推論結合個人順服的策略，會更有果效。
- 用一個現代化且易於記憶的單一句子來闡明中心思想，最為理想。
- 如果能符合例證的三個條件：關係性、可信性、訴求性，用最後的故事為例，來說明信息的中心思想（或本論的最後一點）是很管用的。

假若你計畫把應用放在講章的最後部分，好好思考先前提到關於應用的問題（例如“so what”、“now what”），以便結論做得更有力。

你期望會眾對你的結論有什麼反應？最好的結果是，他們決志實行你最後提出的訴求，結合有創意的方法，去改變品格與行為。套用摩根（G. Campbell Morgan）描寫有力量的結論的話：「猛烈攻擊意志的大本營。」去吧，去攻取會眾的意志吧！

注釋

- 在講章製作過程中，有下列的方式來說明並保存講章的一致性：
 - 從經文中心思想找到一致性（第三階）。
 - 從講章的目的找到一致性（第四階）。
 - 從講章的中心思想找到一致性（第五階）。
 - 從講章的結構中找到一致性（第六階）。
 - 當講章發展到結論部分時，從複習、重複與重述講章的中心思想、主要重點或次要重點，找到一致性（第六、七階）。
- 一個多世紀以前，Henry Ward Beecher在 *Yale Lectures on Preaching*, First, Second, and Third series, (New York: Ford, Howard & Hulbert, 1887) 提及變化的必要性：

從來沒有人能在講道時老是想要造成特殊的效果，他很快就會警覺到人是如此的不同，講道要持續有果效就不

能一成不變；變化也不能只是為了要抓住人的注意力，因為會眾不會用相同的想法去接受道德的教訓。(Series 1 53)

Beecher將會眾分成以下幾類：

理智型：對這類會眾，越有邏輯性與數理性越好。

感性型：這類會眾受他們的情感左右。

唯美型：這類會眾尋求講章風格的優美與想像力的魅力。

神祕型：這類會眾除了對晦澀不明的事物有興趣以外，其他的一概不接受。

接著他又對他年輕的學生講到「如何面對不同思維的人」，以下引用他的幾句話，相信足以表達他所謂的變化：

旅館老闆可不是照自己最愛的菜色提供餐飲服務，而是盡量提供不同菜色以滿足多數客人的喜好。（同上，p.55）

如果只靠純粹訴諸理性的講道即可使一個人得救，那麼就用純理性的內容講給那人聽吧；但若有人需要的是以情感為主的講道，那麼就講含豐富感情的道給他們聽；又若還有些人透過想像力，可以比較容易吸收真理，那麼在傳講真理時，不妨使用激發想像力的方式；假如另有些人需要以事實與規則的形式才能接受，就用那種形式傳講吧。神喜悅創造各種各樣的人，我們也要接納人各有不同，在傳講真理的時候，不妨按照人不同的需求，來選擇內容材料和呈現的方法與形式，而不要單顧自己的想法。（p.58-59）

直到你認識人的本質，知道如何用真道去接觸他們，不然你就還稱不上是老練的講員。（p.61）

- 這些特點出自Broadus, *On the Preparation and Delivery of Sermons*, 4th ed., rev. Vernon L. Stanfield (San Francisco: Harper and Row, 1979) ,

81ff.

4. 或者，應用是處理這兩個基本的關係：

「像過——現在應該」(As Then-So Now) (積極的)

「像過去——現在不應該」(As Then-So Not Now) (消極的)

採自R. C. H. Lenski, *The Sermon: Its Homiletical Construction*

(Grand Rapids: Baker, 1968), 228.

5. 聖經輔導人員常把「現在，什麼？」(Now what?) 包含在他們的事工範圍之內。Jay Adams在*Preaching with Purpose* (Grand Rapids: Baker, 1982) 一書中提出有力的看法：

很清楚地，耶穌的登山寶訓裡，含有許多有計畫的如何。為什麼講道學者都沒有注意到這個事實？

可能是因為他們不像那些聖經輔導人員，沒有注意到落實改變的重要性。如果你希望講道像耶穌那樣有效，一定要多提到如何去幫助你的會眾。(p.129)

一般認為若聖經的講員，只提供會眾該如何或不該如何，既不夠積極也不算消極，他們善於告訴會眾該做什麼，卻拙於告訴他們如何去做。(p.138)

6. Beecher, *Yale Lectures*, Series 1, 171. Evans在很早以前也附和這個意見：「講員需要張大眼睛，視若無睹與聽若罔聞，都是講員的致命傷。」(William Evans, *How to Prepare Sermons and Gospel Addresses* [Chicago: Colportage, 1913], 61)

7. 例證的定義包括它與會眾的連結，Beecher稱例證為「隱藏的類比」(covert analogy)，「一切例證的基礎，是會眾對例證內容的熟悉程度……事實上，學習的模式，是透過我們已知的被比擬事物，去認識新的事物。」(Yale Lectures, Series 1, 1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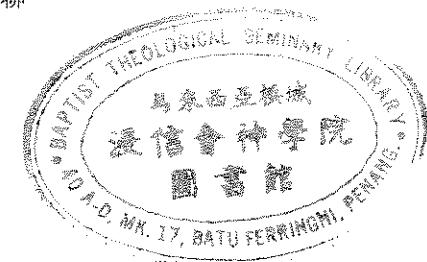
8. Haddon Robinson (*Biblical Preaching* [Grand Rapids: Baker, 1980], 7996) 提出三個很有用的「發展性問題」，是中心思想與每一個重點必須服從的：1.「那是什麼意思？」2.「這是真實的嗎？」3.「然後呢？」這三個問題的另一個用途是指出何處需要使用例證。
9. 結論的這一部分摘錄自作者的*Leadership Handbooks of Practical Theology, vol.1: Word and Worship*, gen. ed. James D. Berkley (Grand Rapids: Baker, 1992), under "Conclusions," 94-95.
10. Milton Crum Jr., *Manual on Preaching: A New Process of Sermon Development* (Wilton, Conn.: MorehouseBarlow, 1988, 88)，在以下兩個系列中看見提要(synopsis)的必要性：「提要是用兩三個片段把講章內容摘錄出來，通常是按照

1. 狀況——交錯糾結 (Situation-Complication)
2. 決心 (Resolution)

或

1. 狀況 (Situation)
2. 交錯糾結 (Complication)
3. 決心 (Resolution)

的次序表達出來。」不論按照那一組次序，結論部分都要和決心部分有關聯。



7

傳講講章

講章的「身體」

7. 傳講講章

6. 組織講章

5. 講章的中心思想

4. 目的轉承

3. 經文的中心思想

2. 組織經文

1. 研讀經文

現在我們來到雕鑿講章的最後修改階段，寫成講章和講道，這就完成了經文型塑的整個過程。要傳講一篇好的證道，首先要把講章寫下來，將講章寫下來能幫助你做最後的修訂，然後就是準備去傳講這篇講章。

寫成講章**傳講講章**

考慮	
講章的內容	講員的風格
講章的設計	講員的傳講

寫成講章

到此幾乎所有的工作都已經完成，現在要把講章寫在紙上了。

當我第一次被要求寫講章時，心裡有點不舒服。我已經講道多年，從來沒想到寫講章的必要。我認為如此庸俗的程序會偷走講章中自由發揮的特色，而且也會侵害我這幾年發展成的講道風格，更何況我的老師特准我不必寫講章。不過因為知道畢業後我又可以回到不需要寫講章的光景，我決定順服教授的權柄而開始寫下我的講章。假如你已經周詳地準備好講章而講道時卻不用它，究竟有什麼用處呢？寫好完整的講章卻不帶上講台，又有何益處呢？

自從畢業後，我對講道寫筆記的看法與操練，產生了巨大的改變。現在我敢大膽承認，自從畢業後我不會用講稿來講道；通過僵硬的講道訓練階段之後，我就不需要這些了。但這不意味我沒有準備講道筆記，每一篇講道我都有完整講稿。的確，越遠離釋經，我就越需要依賴講稿。

照著你的講道方式，把你要講的每一個字都寫下來，注意，我是說：「把你要講的每一個字。」在講台上未必也是如此，聖靈可能會改變你想說的，祂有權利突然干預。在完成講章的整個過程中——從你開始付出時間研讀經文起，到最後邀請人來順服神的話——聖靈始終活潑有力地參與在其中。

寫下講稿有以下的好處：

- 你能實際看見講章的發展，有助於提升講章的素質。
- 當你寫下講章時，你能在講道前就將你要傳講的信息內化（不是死背），而不必一直盯著講稿講道。
- 當你有新的或是更好的例證、資訊時，你可以修訂你的講章。
- 你的講稿會顯示那些需要用例證、轉折、應用來加強的地方，也可以把不相關或欠清楚的東西除掉。
- 你會對講道要用多少時間有個概念，也有能力控制講章的長度。經驗會告訴你講完一頁要花多少時間；假設你傳講一頁講章需要花五分鐘，那麼你就知道四十分鐘的講章需要寫八頁。
- 多接觸講稿會喚起記憶，你就不需要帶著講稿或任

何筆記上台。一旦你通過經文型塑的過程，你就會對講章的材料非常熟悉，因而能找到一些幫助記憶的訣竅。

- 你能夠再重複傳講同一篇道而不遺漏任何重點（雖然需要再做些修改來適應不同的會眾），但若不寫下講章，你就不可能再講同一篇道了。
- 留下用過的例證紀錄，以免重複使用。
- 或許你要出版講道集，無論如何，你總要留下永久的講道資料，以備將來之用。

沒有一篇好的講道是不需要準備的，然而，倒是有好幾篇好的講道不需要準備。那些經常即席演講的人依賴瞬間的靈感，風格缺乏變化，重複類似的主題與例證，因為他們沒有好好地準備或設計他們的講章。如果你要持續穩定地用神的話來餵養你的會眾，除非是在不尋常的狀況下，請避免即席講道。¹

語言與風格

亞里斯多德曾談到修辭學說：「光知道說些什麼是不夠的，還要知道該怎麼說。」風格和使用語言有效地傳遞

出你知道你該講的話有關。在某些地方，風格意味著「炫耀」，就是個人的驕傲。以傳播來說，風格是指選擇與使用語言來表達我們的思維。

問題不在於有沒有溝通的風格，因為每個人都有自己的風格，是在於有沒有衝擊力，許多基督徒與非基督徒的演說專家，寫了很多關於這方面的書。² 傳播的風格也受許多文化角度的影響。一般對風格的評論，是依講員的品格、氣質、技巧、想像力和對不同地方會眾的應用而定。³

另外，用詞造字應明確具體，例如，用於講章中心思想的字，不能有多重的意義；假如一字雙意的話，會眾可能會混淆。明確的字既不抽象也不含糊，總是簡短精準。

使用能引發美感、訴諸於感官的字，讓會眾能看到、聽到、摸到、嘗到、聞到，甚至感受到你那充滿想像的字句。你的話不是從音樂盒裡冒出來的聲音而已，而是一幅圖畫；不要只是說：「個人的信心沒有結出果子是沒有益處的。」應該說：「個人的信心沒有結出果子，就像衣架沒有鉤子一樣沒有益處。」我們選擇所用的字，也要能引發喜樂、自由、冷靜、憤怒、張力、罪咎或任何適用於講章目的字眼。

充滿想像的字

(字的選擇)

用字明確而具體嗎？

用字能引發美感嗎？

要達到這一步，你必須認識你的會眾。請記得，講章是為他們寫的，參考他們的經驗，來決定什麼因素能幫助你有力地傳講信息；遠離陳腔濫調，使用他們能懂而你也感到合宜的術語。反問自己，你要會眾從你的講道中聽到什麼？你希望如何向他們表達？然後發展出合宜的風格來。讓講章跳躍出色彩、聲音、味道、香氣和感覺。如果你的講道沒有點燃想像之火，就會招致會眾的炮火抨擊。這個問題可用來檢驗你的講道風格，它是容易明白而且有趣的嗎？在用字遣詞與造句上多下工夫，重寫、修正、再修改用詞，直到你的講章容易明白又有趣為止。

幽默又如何？如果你有幽默的氣質，就有智慧地使用幽默吧，聖經中的幽默就是如此。幽默不是只用來填補時間、娛樂大眾或提升你的聲望。我認識一位南亞的傳道人，他很幽默，甚至還沒開始講話，大家就笑成一團。這和我們期待馬戲團裡小丑的表演類似，不管他們是不是好笑，但這在講台上實在非常不恰當。

然而，幽默也可以是非常有效益的，藉著透露自己的缺點而贏得信賴，從頭到尾維持並營造會眾對講道的興趣與期望，可以消除會眾的防衛心態，並藉此照明真理。

因此，風格為講道帶來有骨有肉有汗水的生命活力。

次序與組成要素

依照第六階「組織講章」的方法，仔細地寫好講章，再複習一次講章內容的次序與元素。

題目

題目是講章的身分證明，必須是具現代感的、正確、清楚、簡短。

經文

講章的經文可以在一個或多個時候，由講員宣讀或會眾頌讀。

前引論

從講章的前引論要轉進主引論時，可用停頓、禱告、讀經，或其他信號，讓會眾知道你要開始講道了。你可以

不必寫下前引論，但必須預做準備。

主引論

主引論必須能吸引注意力、引發需要感、順應主題、說明目的。演繹式講章的中心思想跟在主引論之後（本論之前）；若是歸納式講章，主題就在主引論中提出來說明。

次引論

次引論的內容包括經文的背景與處境，介紹講章的主要段落或第一大段，講章的中心思想，甚至經文的中心思想，都可以在此說明或重複。

本論

根據在第六階所做的大綱（參考119頁）來寫本論時，有幾件需要記住的事：

I. 第一大段

用完整句子說明這段的主要重點，記住SAVE (a)

Point！陳述、堅固、證實、解釋，可能的話還要應用。

一定要在大段裡介紹它所含有的中段。

A. 第一大段的第一中段

你可以在此介紹小段。

1. 第一小段

2. 第二小段

你可以在進入第二中段之前，在此複習各小段。

B. 第二中段

完成所有的中段後，複習講章中心思想（演繹式講章），或主題（歸納式講章），或前面的中段與第一大段，然後進入第二大段。

確定在第一大段裡有一個強而有力的例證：

提出重點

轉進例證

舉例解釋重點

轉向會眾

複述／複習重點

在此提出演繹式講章中第一大段的應用，必須適切又具體可行。

按照相同的結構，完成講章的每個段落。

在最後一大段裡充分說明（演繹式講章就在這裡強調與複習）講章中心思想，歸納式講章就在此提出適切又具體可行的應用來。

結論

在結論部分提出應用，必須重述講章中心思想，做總結，把講章帶到令人難忘的高潮。

內化講章

寫成的講章必須予以內化，而不是死記硬背。因為講章從開始發展到完成，已經融入你的生命中，你選用的經文與所做的準備，在講台上都會成為你的記憶線索。你可能需要用功去記住例證，但不需要逐字去記住講章。比如說，你想要有些幽默的趣事，就需要學習如何講，否則會眾會笑你，而不是和你一起開懷大笑。假使有意引用資料卻又記不住，你可以把它寫在小紙片上，講道時拿出來唸。

大部分時候我們不需要背講章，但我建議你把講章的重點、例證等大綱，寫在半張紙上，⁴這是我研擬講章的習慣。用兩種色筆在這半張紙的大綱上做記號，藍或黑色表

是主要重點，紅色是例證。沒有紅色記號的大綱，提醒我檢查看看有無例證的必要。

法蘭西斯·培根（Francis Bacon）曾說：「閱讀使人完全，協商使人機敏，寫作使人精準。」我懷著一個意念，就是有一天講道的人會被稱為「精準的人」！

傳講講章

目前你已通過六個半的講章準備步驟，寫好了講章，並將之內在化、存檔以及作為將來參考用，現在要正式進入講章的傳講。

我有限的經驗發現，非西方講員比西方講員在演講上更佔優勢，在有說故事文化裡成長的人，他們的演講技巧從小就被強化，甚至在平日的對話中，他們也用了許多演說的技巧和能力。然而，那些受希臘哲學影響而偏向理性的文化裡，強調的是內容的品質，而不是演講的技巧。當然，仍然有一些是例外的。

非語言的傳播

傳講和講員息息相關——講員的臉部表情、動作、聲音，這些稱為非語言的傳播媒介，有時候比演講的內容更

具影響力。有一次，我和一個朋友共進午餐，和我談話時他頻頻看手錶，你覺得他哪一部分的溝通比較有力？非語言媒介必須很有技巧並恰當地使用；你的身體和你的口一起說話，兩者必須平等。

這些非語言媒介，能傳達你講道的熱誠，強化你在講台上的形象，創造整個講道的情緒環境。也就是說，你的講道可能因此變得很出色，但是，如果非語言媒介用得沒有技巧或不恰當，結果將會否決你所講的。⁵

臉部表情

有些人在這方面比別人佔優勢，但我們其他人也大可不必為此洩氣，因為會眾不只願意忍受我的臉，而且更願意透過我的臉部表情變化，去了解我對講道內容、我自己，以及我對他們的想法。某些研究報告指出，超過半數以上講員的可信度，來自於他們臉部表情的溝通。

講道時要直視著會眾，用禮貌的方式，盡力和會眾保持目光接觸。我有一個朋友習慣盯著空包廂的方向演講；還有個朋友，演講時始終側著頭看著實際上並不存在的窗子；有一次我講道時左右搖晃自己的頭，好像在看網球賽子。這些使人分散注意力的不好習慣，都應該改進。如

果會眾很多，就前後左右各找一個人，盯著他們說話。

偶爾露出微笑，只要你看起來不像牙膏的廣告，在講台上面帶笑容是合宜的。當你的個性、講道內容與會眾文化相符合的時候，就盡量微笑吧！你必須在可憎與可愛的容貌之間做個選擇，會眾能分辨發光與憤怒的臉，喜樂與憂愁的臉，熱情與冷漠的臉之間的不同。司布真（Spurgeon）不也說過：「當你說到天堂時，讓你的臉發光吧；講到地獄時，你的臉也會表達出來」這句話嗎？

身體動作

就像你的臉部表情一樣，你的身體也會說話，為你的語言溝通加分或減分。你的身體與語言之間有以下三種可能的關係：

- 沒有動作。身體的動作與講道的進行不相稱，身體僵硬又無力量，就像復活的拉撒路從墳墓裡出來，仍包著裹屍布那樣。
- 過度或錯誤的動作。兩者都會分散人的注意力。身體的動作、姿勢、移動，都不應吸引人的注意，不然身體就成為眾人注意的焦點。我十幾歲時，習慣

坐在教會靠邊的位子，細數牧師翹腿的次數，或其他講員挖鼻掏耳的不雅動作。這就提醒我保羅以打拳的人鬥拳打空氣的類比。不要有手插口袋玩弄鑰匙或一直去扶眼鏡等怪癖。

- 適當的動作。當你講話的時候，全身要放鬆、自然，動作應傳達出和語言相同的信息。比如說，當說到天堂時手卻指著地，也不要說第二點然後伸出三根手指頭。肢體語言能有效地強化講道的重點：食指、質疑的眼光、張開的手臂、握拳、打開的手掌、還有許多其他的動作，如果在講道中的適當時刻，很自然地做這些動作，對溝通是很有價值的。

我發現有些學生在家裡的時候精力充沛（比如，在他們孩子的慶生會裡），但在講台上就變成埃及木乃伊似的。你的整個身體，可隨你的意思加強語言的內容。有趣的是，在講台上你壓抑下來的心理與生理的能量，與你讓它自由釋放出來是完全相等的。

緊張也沒錯，可以提醒你是軟弱的，需要依賴聖靈。緊張如果與患得患失有關的話，那就是不聖潔的緊張了。對自己的肯定認同，不能定位在講道的成功上面，如果是

這樣的話，你一定會得憂鬱症。將緊張的心情轉向信靠神，向聖靈敞開你的心，更進一步倚靠聖靈能力和神的話，使你在講道事奉時，從內外的壓制中獲得釋放。

熟練而適當地運用身體的動作，但要做得自然，靈敏於不同文化的反應。將你的講道錄影，評估你的動作姿勢，改進那些不熟練又不恰當的地方。

聲音變化

由於聲調的溝通更勝於講話的內容，有效的使用聲音是非常的重要。你必須找到合適的音調與音質，發展出不同的音速與音量。

音調

你的聲音太低或太高？

你能改變聲音來表達喜樂、緊急、命令、肯定……這些感情嗎？

音質

你有鼻音嗎？

你的聲音刺耳嗎？

你的聲音柔美和緩嗎？

清晰度與發音。

你講話清楚小心嗎？

你的發音容易使人明白嗎？不確定讀音時，一定要查

字典。

速度

你說話的速度快得叫會眾跟不上嗎？

你說話的速度慢得令人感覺無聊嗎？

你偶爾短暫停頓一下嗎？

說話的快、慢、停頓等的速度有變化嗎？

音量

你的聲音不需要大聲吼叫就能讓每個人都聽見嗎？

你的聲音溫柔而不讓人覺得是疲勞轟炸嗎？

你的音量有變化嗎？

你可能要把幾篇講道錄音或錄影下來，作為評定聲音之用。你的聲音聽起來令人愉快嗎？你善於運用聲音的速度與音量嗎？我必須經常提醒自己放慢講話的速度，認真地變化講話的速度，因為我的腦子轉得很快，而且講道的時間很短。如果在這些方面有任何問題，你應該去上演講

課程或求教於這方面的書本。找個知己好友（可能是你的配偶），指出該改進的地方。最重要的是要有高度的熱情，那麼，演講就是易如反掌的事了！

注釋

- 已經寫好了的講章與即席的講道有著本質上的差異。「即席講道顧名思義就是演講不打草稿，但千萬不要誤以為講道可以不必好好的準備。」J. J. A. Proudfoot, *Systematic Homiletics* (New York: Fleming H. Revell, 1903), 300. 適當的準備包括擬寫講章的訓練。
- 在此推薦幾本書：Sue Nichols, *Words on Target* (Richmond: John Knox, 1963); A. Duane Litfin, *Public Speaking. A Handbook for Christians*, 2d ed. (Grand Rapids: Baker, 1992); Reg Grant and John Reed, *Telling Stories to Touch the Heart* (Wheaton: Victor, 1991).
- 照A. W. Blackwood的看法，「三樣檢驗講章的文學風格的標準是：清晰、風趣、優美。」(*Expository Preaching for Today* [Nashville: Abingdon, 1953], 49) 我的見解是：風趣與優美，乃是有效溝通風格的兩刃利劍。
- 你可以把講稿夾在聖經裡以備忘記講稿時之用，但很快地你就會發現，如果你照本書第一至第七階的方法去練習的話，就不需要有這種隱藏的動作了。而且，也絕無依賴講稿的道理。你難道願意看到一個傑出的獨唱家看著樂譜唱歌，或電影演員頻頻看著提示稿演戲？當你依賴講稿時，不可缺的講道精神就已經失落了。
- 講道時應自問：「如果我坐在會眾當中聽自己講道，我會有何感

想？」這個問題和會眾對講員的態度有關，他們評定你的能力、表現、友善、可信度、熱忱、外貌等，有關你的可靠程度，你的傳講方式將會影響他們在這幾方面對你的態度。

6. 提到清晰度，司布真說：「每個字務必說得合度，不要因你的熱情與急躁，而把每個字搞得斷腰折腿。」*Spurgeon's Lectures to His Students, condensed and abridged by D. O. Fuller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55)*, 93.

後記

闡明隱藏的真理

座落在南達克達州（South Dakota）黑嶺（Black Hills）的拉石茂山國家紀念公園（Mount Rushmore National Memorial）裡，這片民主聖地的山壁上，雕刻著四位傑出的美國總統臉部雕像，是傑出的雕刻家柏格隆（Gutzon Borglum）的一件最偉大的現代巨型雕塑作品。他很樂意告訴人：「四位總統的臉一直都在那兒，我只不過讓他們被人看見罷了。」

這的確是釋經講道者所努力追求的——把隱藏在特定經文裡的真理顯明出來讓會眾看見。你也能從聖經中雕鑿出作品來，結合充滿活力的屬靈生命和講章準備的技巧，當你每次走上講台，信靠這位真道的神，能透過你這位神的僕人，使主的道重新活潑有力起來！



附錄

本附錄收錄一些在全世界舉辦的經文型塑講座裡經常發生的問題，對本書所討論的釋經講道事項，提出澄清、解說、推敲或評論。

1. 聖靈與講道的功效。
2. 原文帶給講員的益處（第一階）。
3. 為講章慎選經文（第二階）。
4. 原則化的危險性（第一、三、四階）。
5. 敘事體經文的釋經分析與講道應用（第二、四、六階）。
6. 中心思想：進深的步驟（第三、四、五階）。
7. 認識你的會眾：解讀文化（第四、六階）。
8. 講章大綱的要素（第六階）。
9. 講章引論的實例（第六階）。
10. 講章引論的形式（第六階）。
11. 講道評鑑問卷（第七階）。
12. 專題式釋經講道。

附錄 1

聖靈與講道的功效

經文型塑的講章預備過程，專注於解經講道技巧的探討。一篇預備得最好、講得最好的道，如果講道過程的動力運用不恰當，可能會變成噪音製造者。講道的技巧與動力之間的關鍵環節，就是講道者的靈命。藉著聖靈，透過在神的道上的信心，我們應該追求一個與主耶穌基督不斷成長的生命關係。

下列講道的動力，必須適當地環繞著講員、經文和講道的材料。這些都和聖靈息息相關，講員的生活與事奉，都在祂的法則之下。

個人問題。只有「禱告」的講員才能上講台。一個屬靈的講員是放下自己，倚靠聖靈，而聖靈也影響他的日常生活。他不僅為講台事奉祈求且接受聖靈的充滿，而且習慣於順服聖靈對他品格的管理。

薛弗（Lewis Sperry Chafer）意味深長地說：「基督徒之所以稱為基督徒，是因為他和基督有密切的關聯；所謂屬靈的人，是除了與基督的救恩關係外，還和聖靈有密切的關聯。」¹

新約中有四個命令，是關於基督徒與聖靈的關係，對講道者尤其重要。²

1. 把自己放在讓聖靈管理的位置。以弗所書五章18節的被動式語氣，平衡了神與人兩邊的關係。讓神繼續管理你是你的責任，就好像船員把船對準風向，使船前進一樣（參考約翰福音三章6～8節，聖靈與風的比喻），我們應把生命校準，每天慣當地、樂意地順服聖靈的管理。

2. 棄絕一切使聖靈擔憂的事（參考以弗所書四章30節）。「神的靈」這個題目充滿了不可使聖靈擔憂這個命令。聖靈顯然能照亮講員心中隱密處的污穢骯髒，使他承認自己的罪，從接受神的赦免，進入一切不義全被洗淨的境界（參考約翰一書第一章9節）。

3. 挑旺你的靈命，使你有充滿活力的聖靈之火。帖撒羅尼迦前書五章19節：「不要消滅聖靈的感動。」是

一個帶有個人本質的共同命令。祂比你對你自己的靈命成長更有興趣。以不自誇的動機追求屬靈的操練，使聖靈的火不停地燃燒。結果你會越加親近神而遠離罪、魔鬼和世俗的價值；而且在你從事講道操練之先，願意遵循神的計畫與優先權。

4. 讓聖靈帶領往前行。「當順著聖靈而行」（參考加拉太書五章16節）。我們好像走不動的車子，被拖車拖著走。我們不能使屬靈的成長加速，因為我們沒有能力，但我們卻會使成長過程走向岔路或減緩速度，所以必須讓聖靈帶領我們向前，免得讓肉體的情慾得逞。

沒有倚靠聖靈的能力，活在與主耶穌充滿活力的關係裡的講員，就是貶低講道事工的品質。當他準備以講道作為神聖職責時，應當與聖靈合作來獲得靈命的能力，專心以榮耀耶穌，闡明真理為他的職責（參考約翰福音十六章13～15節）。

經文問題。講道者不僅個人的生命和聖靈應有合宜的關係，而且在處理經文上也應是如此。聖靈與神的話融合為一體，在基督教歷史上具有傳統的地位、福音性的結

合、教義的平衡。講道技巧主要受神的話和講道的動力與聖靈的關係的影響，這些是不可分割的。無論講員在屬靈上與技巧上的貧乏，神的話和聖靈結合與運作的緊密程度，都能從每次講道的結果裡顯示出來。雖然我們有罪、愚蠢或疏懶，聖靈仍然因神與我們的緣故而持守神的話。

講員緊密地倚靠聖靈與聖經的關係，是因為下列動力之故：

1. 默示。彼得後書一章21節把聖經歸因於「乃是人被聖靈感動，說出神的話來。」你知道是聖靈先把經文感動在你的心中，放在你研經時，放在你講章裡的嗎？那默示經文的同一個聖靈，能使你勝過你的有限去榮耀耶穌、闡明真理，並給你動力，使你有敬虔的自信去面對最難解的經文。

2. 解釋。聖靈是你解經的良伴，這就是為什麼講員的屬靈活力，對研讀與組織經文，以及研擬經文中心思想是如此重要了。遠離重大明顯的罪，表明愛神和愛祂的話，完全倚靠聖靈去明白經文，「叫我們能知道神開恩賜給我們的事……將屬靈的話解釋屬靈的事。」（哥林多前書二章12～13節）認真地研讀聖經，

加上全心倚靠聖靈，保證你離聖靈所默示的經文真理已經不遠。

3. 光照。聖靈把講員從接近明白文字紀錄的啓示，帶進清楚明確的地步，然後再到「主如此說」或「主的話臨到……」的信念裡。聖靈的光照，區分出非基督徒學者對聖經的詮釋，與明白、接受、順服、應用聖經教訓的傳道人之間的不同。藉著內住的聖靈，屬靈的人能知道神深奧的事，並且看透萬事（參考哥林多前書二章10、15節）。

聖靈不僅將神的作為個人化在信徒身上（參考祂在信徒生命中所扮演的角色的整個經歷），而且把神的品格強化為傳道人的動力——得勝、權能、成果、像基督的樣式。最重要的，聖靈把神的話在傳道人的心裡內化，惟獨祂能將白紙黑字活化成強有力的武器（參考希伯來書四章12節），祂闡明神應用性的宣告，幫助傳道人明白與順服。

講道問題。整篇講道從開始之前到結束之後，都在聖靈的圍繞裡面。

講道前。你對事奉的渴望，尤其是對講道的事奉，是來自你那已經被聖靈改變的心，是聖靈給你講道的權柄。

那對神的授權與委任的認知，一直在講章準備的過程中燃燒著你，從發掘講章到傳講信息，賜給你興奮鼓舞的心；祂保證要補償你的軟弱與不配，因為你的能力惟獨從神而來（參考哥林多後書三章5節），祂引領你選用最適合會眾的聖經書卷與經文。

再者，聖靈在你講道之先就已光照世人，叫他們為罪、為義、為審判責備自己（參考約翰福音十六章8～11節），你不過是神不斷與人互動過程中的一環而已。在講道的任何時刻，你都不能仗恃自己的聰明。

講道中。什麼是被恩膏膏抹的講道？如何得著恩膏？又怎麼能感覺到呢？

你應該能夠很清楚分辨什麼是沒有被恩膏。³ 講道不是靠肉體血氣來娛樂、操弄或控制會眾。神可以用血氣的講道來達成祂的目的，因為真理是有可能從動人的表現中流露出來。講員被「恩膏」（我明白約翰一書二章27節裡的「恩膏」是指聖靈本身的工作），按字面來說是指講員「被聖靈充滿」。至於摔角選手鼓足精神準備好迎戰對手，那是「被情緒鼓動」，不是被聖靈充滿。

當你在講台上被聖靈充滿時，就會感覺到你的事奉、講道事工及你的生命，都被神所有。你當安心地順服祂對

會眾反應的安排，因為是祂而不是你在掌管結局，祂的大能在全場引領你，給你自信與氣度，在講員與會眾中間生發強烈的感染力。講員一旦順服於聖靈的帶領，自然就會超過他所準備的，而講出聖靈要他講的話來。如果你曾經經驗過會眾肯定信息中的某一部分，而你卻不清楚自己是否強調過或提到，那就是聖靈在工作，把最需要的事扎進會眾的耳朵裡。對聖靈恩膏你的講道，要保持高度的警覺、驚喜與謙卑的心，放下你自己的方法、恩賜、才幹吧！你並不孤單，祂會在講台上與你合力，讓信息的目的在會眾心中產生果效。

另外，當你在講道時，將神的真實與真理孕育在會眾心中的就是聖靈。祂能使沈睡的人甦醒，使人良知敏銳，照亮人心，深化經驗，軟化剛硬的心，鼓舞靈與魂。

甚至一篇不完美的講道，也能使人心發生變化，把他們帶到救恩或成熟的地步，如此的信心也是從聖靈的恩膏而來。你會對會眾充滿屬靈的敏感度，祂會給你分辨的能力與勇氣，去呼召人認罪、改變、悔改與回應。

講道後。講道雖然已經結束，但聖靈仍然繼續在會眾心中做工。誠如耶穌應許祂的門徒，聖靈將會帶領他們進入真理（參考約翰福音十六章13節），聖靈也會讓今日的會

眾記得你所傳講的神的道。祂會追蹤到他們的生活、工作和休閒等領域中，擴展講道中的應用到新的順服的概念與場所。祂會賜他們力量來順服，祂也會在講道中預備人心，將人的心導向祂開啓的新機會和契機。這又是一個早在你講道之先，聖靈就在會眾心中動工的例子！

所以，培養出合於聖經的靈性與講道，使之成為聖靈手中的利器。讓你的研經、講道及結果都充滿著禱告，靠著聖靈的能力，透過禱告和對基本人性的研究，使你成為一個傑出的傳道人。如同我們解釋彼得後書一章21節：「乃是感動人的聖靈說出神的話來。」

注釋

1. Lewis Sperry Chafer, *He That Is Spiritual*, rev. ed.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67), 23.
2. 在這個「聖靈與基督徒」的大綱裡，我消除了對「專題式講道」的任何疑慮。我試著用經文的限制來限制那沒有限制的跡象——只有四個命令是和聖靈對基督徒有關的；另有一個很實際的限制——講道時間的分配。有一次，當我正要講道之前，教會的牧師欠身過來對我低聲的說：「現在聚會只剩最後十五分鐘，隨聖靈的帶領，你就盡量講吧！」這的確是個需要思考的現實問題。
3. 這句話取自Tony Sargent的*The Sacred Anointing: The Preaching of Dr.*

Martyn Lloyd-Jones (Wheaton: Crossway Books, 1984). 「Lloyd-Jones 把『恩膏』解釋成『靈感』，驅使著講員到一個地步，神的能力完全包圍著他，帶領他宣講信息。」(p.31)

附錄2

原文帶給講員的益處

在講道研討會中常被問到的一個問題是：「研究聖經原文是不是就能講得更好？」「研究希臘文與希伯來文對講道有何益處？」

我借用同事賀納（Harold Hoehner）的答案：「研究母語和原文之間的不同，就好像黑白與彩色電視影像之間的不同，彩色影像更生動真實。」對原文越熟練，就越能掌握經文的意義。當然，有許多地方仍是無法很精準地翻譯出來。

另一方面，黑白電視機也能收到信號，播放出好的影像，讓你對故事情節有很好的了解。然而，如果你有能力買一台彩色電視，給你更好的視聽享受，你就知道花那些錢是值得的。同樣的，應該盡力去深造學習，但也不要因為不懂原文而不敢講道。

許多偉大的講員是沒進過神學院的，不要被自己的欠缺攔阻了。薛弗博士不懂原文，卻是達拉斯神學院的創辦人，還寫了好幾本神學巨著呢。此外，英文的多變化，足夠讓你了解聖經的適當意義；加上查考不同的譯本、字典、注釋等書籍，就能大大地減少錯誤。我推薦你去查考不同譯本的聖經，有一本馮克提斯（Curtis Vaughn）的新譯本“*The New Testament from 26 Translations*”（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67）是很好的選擇。尤其當外國翻譯者，用他們自己的母語把原文聖經翻譯成你的方言時，你用自己的母語去讀，將有更優美的視角！

如果你照著我在本書的講章準備體系裡所建議的步驟去做，就可以不必擔心沒有足夠的講道材料。再加上原文的訓練，我的學生絕大多數會有的問題是該如何取捨過多的材料，而非找不到足夠的材料。

當你能用原文研究聖經的時候，你的講章會更精準，講道更有信心。這就像是用很翔實的地圖找路一樣，每一條路你都將走得很有把握。

附錄3

為講章慎選經文

在本書的「緒論」中，我提出了系列講道的優點，但有時候你也需要有彈性。幾年前的復活節主日，我聽到一篇講參孫的信息，那位牧師講這篇道的理由是，他必須照次序講完士師記。結果他不但沒有符合會眾期望，而且沒有抓住時機，因為那天有相當多的「復活節會友」，這些會眾回家後，肯定會決定他們不需要固定參加教會崇拜。

這裡有幾個選用講道經文的方法：

- 按聖經書卷。按次序講連續的段落或經節，是普遍的釋經方法。選擇書卷時，你必須考量會眾的需要；如果要對處在不友善的環境遭受逼迫的基督徒講道，應該選彼得前書。
- 按基督教節期。考慮到教會的重要節期，一定要記得受難週（棕樹主日、受難日、復活節），尤其是聖誕節。有時也會守其他節日，像是世界飢餓主日或世界福音主日等。要做到何種程度，就看教會的背景、和這些節期的關係及優先順序而定。

- 按國家節期。美國定一個主日為母親節，印度慶祝兒童節，多數國家重視國慶日。配合這些特別的節期講合適的信息是很好的主意，然而，也不要認為非配合每個節期來講道不可。
- 特殊事件。教會碰到像獻堂等特殊事件時，應該要傳講能突顯該事件的信息。
- 意外事件。如果國家或城市正遭遇災難，一定要講相關的道。我回憶印度總理甘地（Gandhi）被刺殺後的當週主日，可怕的仇恨瀰漫著整個新德里街頭，驚慌恐懼臨到每個人，全國充滿著哀傷。只有少數勇敢的人來到教會，這時非常需要神的話來安慰他們，但我當時系列講道的那卷書卻沒有合適的經文。此時應尋求合適的經文講道。

當你選擇經文時，心中總要想到會眾的需要是什麼？神要他們在這個星期、這個月、這一年裡聽到什麼信息？

你的講道內容雖然涵蓋不同的節期與事件，你仍然可以用釋經的方式講道。在第四階那一章裡我們討論過，用同一段經文可以講出多篇不同的信息來。如果這樣的經文用完了，你還可以考慮用專題式來講特殊的事件。

附錄4

原則化的危險性

原則化是一種講道理論，找出一段經節，抽出普世性的原則，應用在現代的處境中。例如，我聽過一篇「我們的神是富足的神」的講道，經文出自創世記第一章，支持的經文取自神的許多創造，諸如星球、各種動物、魚類、鳥類等，神學原則固然沒錯，但講員所引用的那些經文是否支持那個原則，就必須深思熟慮了。

原則化是重述一段經節「真理」的一個熱門工具，本附錄的目的就是在警告講員，重視這個抽象努力的危險性。我並不是說不應從經節的細節中抽取出神學真理，而是說不應把經節僅僅用來解說已存在別處經文裡的普世真理。¹ 本附錄所提出的講道方法，在於防範重蹈某些講道學者主張的「原則化」的錯誤，我試圖為原則化作為一種講道的策略，提出具有聖經權威又切合處境的理由。請參考

「附錄5」中敘事體的講道應用、傳記的與歷史的經文。

我要在此把一些困難和「以原則化作為講道的一種方

法」連在一起，其中有好幾個是葛芮達納斯（S. Greidanus）在他的《惟獨聖經》（*Sola Scriptura*）²一書中指出的。這些原則化的戰術，碰到以敘事性、傳記性、歷史性的描述經文講道時，特別顯得尖銳。

原則化把救贖性的歷史貶低為道德性的歷史。在發展教贖真理的歷史事件，或特殊啓示增加的過程，就變成了世俗歷史中無關緊要的角色或事件。我們可以用這種道德觀點去講甘地、馬丁路德、金恩、教會歷史、柏拉圖，或者文化比喻等的道。

厄納斯特·貝斯特（Ernest Best）說：「用聖經以外的寓言，也可能得到完全相同的結果。」³他引用《伊索寓言》裡的「狐狸與烏鵲」為例，說那塊肉是神的話，狐狸是魔鬼，烏鵲是基督徒。從這個寓言衍生出來的普世性原則是這樣的：「當基督徒把自己想得太高的時候，就會失去神的話。」那個原則大可傳講而且是神學正確。

葛芮達納斯警告說：「一旦拿歷史性經文當講道經文，就必須按照該段經文的本質來處理，而不再當作例證。」⁴一段敘事性經文是一個歷史事實，就必須如此看

待，而不是一個比喻。「無論誰認為神可能讓某一特定歷史被記載下來，是為了要以『圖像形式教導』，那就是看不見歷史事實與比喻的差別了。」⁵

原則化忽略了一件特殊的故事，或事件的實際特質之重要性與獨特性。如果一段歷史性經文僅用來「說明或描述某個『真理』，那麼這個歷史事件的實際特質就變得極度不重要，因為那個例證也可以同樣巧妙地被用在比喻或寓言裡。」⁶真實歷史將淪為神學抽象理論的附屬品，這種觀點，毫無疑問地把聖經本質貶低為研討範例的教科書了。

另外，我們還認為，在一個歷史事件裡的神學性真理，已被賦予某個特定的角度或扭曲了。若沒有歷史事件，神學性的真理就無處立足，甚至是錯誤的。

原則化的結果是單調乏味的，因為沒有把握住經文的獨特性。霍華德（Holwerda）說：「一個人竟然可以用馬太福音十一章1至6節（施洗約翰的懷疑）與約翰福音二十章24至29節（多馬的懷疑）來講相同的道：『耶穌拯救懷疑者』。」⁷講員的創意通常都能掩飾這種單調的事。我還常聽說有人用「原則化」的方法講道，此人有高度的想像力與創造力，而且是個溝通高手，但他講的道還是落在所謂的原型原則（archetypal principles）的錯誤模式裡，也就是假

設在每一經文中都可以發現相同的原則。

此外，我要建議「最小公分母」(least common denominator) 的神學觀點，順服於救恩歷史架構下的每一經文所含的神學真理。要達成講章的中心思想，用現代化的方式向會眾傳講，是講道者任重道遠的使命。

原則化限制了講員的神學智能與經驗範疇。講員認識神學真理的多寡，和他的神學訓練與人生經驗有關。當神學與經驗加深講員對聖經的認識時，他的首要之務是找出聖經在說些什麼。

原則化進入解經的研究，是為要找出早期與現代會眾之間的相似性。就某種意義來說，從準備講章開始，我們就把注意力放在會眾身上；但是，如果講員想要講出具權威的神之道，會眾就不是他的首要關注點。因此，原則化尋找的，乃是經文時代的會眾和今天的會眾之間的相似性。

原則化基本上是在處理今生屬靈的校準工作。我發現到處都充斥著這類的講道，有人稱它為合時宜的講道，我不否認這點，但是是否有聖經根據就大有疑問了。

講道必須忠於經文且切合時代需要，但不能在經文的中心思想之外去找合時的題材。有一篇講加拉太書三章6至

14節的信息要點是：「父神是信實的，因此，人應該作個信實的父親。」在這種理論之下，基督徒就成為講道過程中最重要的因素了，其實經文的真實意義才是首要的。

原則化因忽略當時與現今會眾之間的不連貫性，而使解經過程造成短路。這是在過去與現在中間輕易地畫上等號，於是過去就等於現在了。⁸貝斯特稱它為「直接轉移」，並對此有很中肯的評論。⁹

原則化讓講員掌控會眾選擇範例的決定。早期與當今的會眾之間存有歷史鴻溝的看法並未獲得認同，例如，我們該要求今日歸信基督的人要和掃羅當時的人一樣嗎？我們該要求窮人奉獻所有的給主嗎（參考路加福音二十一章）？或許，「普世的原則」乃是主打破冥頑人的心（像保羅悔改那樣），但仍舊有許多頑梗的心沒被打破。

不幸的是，所謂的原則化，乃是講員只選用那些與會眾有關的特定經節，而其中許多的細節，在講章中卻甚少提及或是根本沒有作用。原則化高舉講員（和會眾）過於經文的權威，把聖經變成只是一本包含過時資訊的消極產物，擁有各種真理，但只有「我」這個博學的講員，才有能力積極抽取它，使它成為適用的東西。¹⁰

原則化應用心理學的解經法甚至毫無上下文的根據。

無疑地，原則化使經文更有趣合時，但問題是這種心理學上的推論，是否就能使經文正當化，聖經本身是否給現代與當時的人提出心理學的敘述。如果不是這樣的話，那麼我或原則化就都不可以把聖經加上心理學的色彩。

原則化把經文靈意化。雅各的心理掙扎，變成我們的屬靈爭戰；馬太福音九章裡的瞎子，變成我們的屬靈眼瞎，這類講道學的見解在神學上可能是對的，但問題在於如此靈意化與經文何干。這的確是寓言式的解經與講道，把歷史性經文當作出自其他地方道德真理的例證來處理。如果是出自其他地方，為何不直接用那處經節來講道？問自己，這節經文有它自己的信息嗎？

原則化把信仰貶低為行為倫理學。這樣一來，經文就是合時的。每一經文都帶有正當的行為規範的這種假設，把經文推進一個不一定切合經文的道德模式裡。總是帶著「什麼行為是這裡所主張的？」這個問題（還有其他）來處理經文，如果這不是此經文要回答的問題，那又如何呢？在這一點上，歷史性經文就顯得特別不容歪曲。但不管怎樣，如果這個問題交給他們，答案好歹都應該從經文中人物的行為推論出來吧。¹¹

注釋

- 有關原則化過程進一步的資料，請參考Timothy S. Warren, "A Paradigm for Preaching," *Bibliotheca Sacra* 48 (October-December 1991) : 463-860. 與J. Daniel Hays, "Applying the Old Testament Law Today," *Bibliotheca Sacra* 158 (January-March 2001) : 21-35.
- S. Greidanus, *Sola Scriptura: Problems and Principles in Preaching Historical Texts* (Toronto: Wedge Publishing Foundation, 1970)
- Ernest Best, *From Text to Sermon: Responsible Use of the New Testament in Preaching* (T & T Clark, 1978)
- Greidanus, *Sola Scriptura*. 58, citing B. Holwerda.
- Greidanus, *Sola Scriptura*, 61.
- 同上引， 61。
- 同上引， 64。
- Best, *From Text to Sermon*, 70.
- 同上引， 57ff。
- Greidanus, *Sola Scriptura*, 93.
- 同上引， 80。

附錄5

敘事體經文的釋經分析 與講道應用

敘事體，無論是傳記、歷史的或有關神蹟的記載，佔了聖經的大部分篇幅。要講這類信息，必須運用釋經的識別力與聖化的想像力。對此，葛洛雪（Grosheide）有一個重要的提示：「首先看經文為整體的一部分，其次……在整段經節裡，並依據整段經節本身來取用經文。」¹

敘事體經文的釋經分析

下列幾種釋經分析類別，是傳講敘事體所需要的。

句法分析。分析敘事體進展的文法與句法線索。

進展分析。任何主題、地點、人物等的變化，即表示

有新的進展，必須在經文分析時加以考慮。

修辭分析。重複、內含（inclusio，就是相同的字放在經節的開始與結束，用以標示這是一個單元）及交叉配列（chiasm），都需要加以研究。

字句／語辭分析。若重複使用的字，是該留意這個信息的一種暗示，請參考第六階裡的馬太福音十八章「饒恕使人得自由」。艾特（Alter）寫道：「重複是聖經常見的特色，但絕不是機械式的方法。什麼時候可以使用重複？在重複的句法模式裡，什麼是有意義的錯綜形式？」²

比較分析。部分經文運用「敘事性類比」的方式，對其他部分提供間接注釋。³ 聖經作者善於運用豐富的敘事技巧，比如，雅各被兒子們所騙，他又去騙別人；大衛犯姦淫與謀殺罪，他沒有能力懲戒自家犯強暴與謀殺罪的人。

設計分析。（即作者的選材。）釋經時經文的作者／編者應該得到更多分量，他們有目的、計畫地寫作剪輯，篩選寫作材料，各有一套希伯來式的邏輯，非常老練。

妥多洛夫（Tzvetan Todorov）建議：

「現代學者能大膽地宣稱，早期經文的某些部分不應該歸入其他：微弱卻據稱是普世的亮光，而

為學者所接受的法則，諸如文體的統一、無矛盾、不離題、無重複等，憑著這些所謂的習慣法則，被認為是原始的敘事體，就變成是合成的、不充分的、無條理的。（如果這四條法則分別應用於《尤利西斯》、《憤怒和吵雜》、《項狄傳》、《嫉妒》[Ulysses、The Sound and the Fury、Tristam Shandy、Jealousy] 等四本世界名著的話，那麼每一本都將被貶為垃圾桶裡虛有其表的「編造的」文學廢物了。）妥多洛夫提到，把注意力放在早期敘事體運作的意識上，將透露出這些自鳴得意的假設標準是何等不恰當。」⁴

問題是當我們強制性提出自己的文學與文體統一的法則和定義時，要注意在何時、何處作者應該或不應該離題或重複他的材料！

作者的意圖或目的：這些決定動機、關係和開啓主題。例如，馬太企圖讓他福音書的讀者看見耶穌是以色列人的王；想想看馬可福音中耶穌被釘的記載，對羅馬讀者的衝擊。

作者的統一：敘事體的解釋與傳講的一大問題是支離

破碎。特定經文中的故事和整個大段落之間的連續交互影響，是我們必須遵從的；如果當中有間隔（諸如邏輯性、時序性、心理性等），那是作者／編者匠心獨運的地方，我們不能把現代的標準強加在他們身上。⁵

神學分析。神在歷史上的目的已被確認，敘事體「顯明歷史事件中神的目的」。⁶書中的故事、各書卷的背景、聖約及正典是什麼？不是每件事都可在今天傳講，如撒母耳殺死亞甲王，參孫自殺，耶利米鼓吹叛國等。對那時代而言，這些都是神所要求的正當行爲。

人類學分析。人類的天性是「落入刻意設計與雜亂無序、神意與自由之間雙重辯證法的強大互相作用中。」⁷彼得否認耶穌是個很好的例子，個別人物對事件的獨特反應，都必須加以考量。

聖經故事的運轉有以下四個要點：

歷史的／環境的：時間／空間的事件。

神學的：神在時空事件中的作為。

道德的／倫理的：在某種狀況下該或不該做。

屬靈的／心理的：真理要求聽見的人去擁有且順服。

敘事體經文的講道應用

參考「附錄6」非書信體經文講章建構的進深步驟。

- 要應用的中心思想，必須是已經過釋經處理的經文，切勿應用經文的每個細節，因為你將遠離釋經的正確性。採用正確的經文中心思想，才是避免犯錯的惟一方法。

• 查考講道資源的四個要點：需要突顯、強調、例證

的重點。

- 創造翔實的／實存的模擬狀況來應用，而不是解釋。例如，保羅悔改後，巴拿巴要求見他，能應用在你要和一位老闆見面的情況，他過去很壞，但現在已經悔改了。

- 應用不能超出故事的主要情節以外，而且，你雖然能解釋說明經節的細節，但經文所有的細節不都能成為應用。

你可能聽過在教會歷史上著名的關於好撒馬利亞人的解釋與應用：有一個人從耶路撒冷下耶利哥去，耶路撒冷代表好城，耶利哥代表邪惡之城，當你從一個城到另一個

城，第二個城總是邪惡的。

前面說到的一個例子，講員從「神是信實守約的父」（參考加拉太書三章6~14節）到「我們當作個信實守約的父親」。這只是關於父親角色的專題式講道，而不是根據經文的釋經講道。為什麼？因為經文中心思想根本沒有任何關於為人父親角色的解說。

在經文式釋經講道中，任何有聖經支持的真理，不必然是講道學可解說的真理，因為它不一定是釋經學的正確真理。

兩個範例

以下我要分享同一篇敘事體講道中的兩個例證——原則化對釋經學／講道學的準確性，雖然前者亦有其可傳講度，但我傾向於採用後者。

原則化講道

得著靈魂的祕訣與真理

路加福音五章1至11節

I. 耶穌的事奉：耶穌向群眾講道（1~3節）。

A. 耶穌被湖邊的眾人所擁擠（1節）。

B. 耶穌從船上向眾人講道（2～3節）。

II. 耶穌的神蹟：耶穌行神蹟得著許多靈魂（4～10節上）。

A. 耶穌命令彼得下網打魚（4節）。

應用：得著靈魂的祕訣1：「向魚多之處撒網」。

B. 西門回應耶穌的命令（5節）。

應用：得著靈魂的祕訣2：「捕魚憑信心而非眼見」。

C. 耶穌行神蹟（6節）。

應用：得著靈魂的祕訣3：「捕魚不能強迫」。

D. 西門招呼同伴幫忙拉魚網（7節）。

應用：得著靈魂的祕訣4：「捕魚需要團隊合作」。

E. 門徒驚訝而敬拜基督（8～10節上）。

應用：得著靈魂的祕訣5：「捕魚必定產生敬拜基督的結果」。

III. 耶穌的事工：耶穌差遣彼得去搶救靈魂（10節下～11節）。

A. 信心跟隨的真理1：耶穌提出另類生活型態（「從今以後」）。

B. 信心跟隨的真理2：耶穌應許生命改變（「你要」）。

C. 信心跟隨的真理3：耶穌開始祂一生搶救靈魂的過程（變成）。

D. 信心跟隨的真理4：耶穌期望搶救靈魂成為終身的優先選項（11節）。

E. 信心跟隨的真理5：耶穌的事工目的是拯救生命（得魚與得人的不同）。

正確的講道

得人是得著人

路加福音五章1至11節

I. 耶穌的事奉：耶穌向群眾講道（1～3節）。

A. 耶穌被湖邊的眾人所擁擠（1節）。

B. 耶穌從船上向眾人講道（2～3節）。

II. 耶穌的神蹟：耶穌行神蹟得著許多靈魂（4～10節上）。

A. 耶穌命令彼得下網打魚（4節）。

B. 西門回答耶穌的命令（5節）。

- C. 耶穌行神蹟（6節）。
 - D. 西門招呼同伴幫忙拉網（7節）。
 - E. 門徒驚訝而敬拜基督（8~10節上）。
- III. 耶穌的事工：耶穌差遣彼得去搶救靈魂（10節下~11節）。
- A. 生命改變的應許：耶穌應許生命改變（「你要」）。
 - B. 生活型態的建議：耶穌預見一個立刻開始跟隨祂的生活型態（「從今以後」）。
 - C. 一生之久的過程：耶穌用你的一生去搶救靈魂（變成）。
 - D. 終身的優先選項：耶穌期望搶救靈魂成為終身的優先選項（11節——他們就撇下所有的跟從了耶穌）。

為什麼第一篇講章更容易講，而我卻選用第二篇呢？

有兩點理由：

第一，故事的著重點。這故事的高潮（從釋經分析來看），是在第10節下至11節，講道時必須抓住這高潮點。

第二，必須考量這段經節正確的描述與命令是什麼，這兩者之間的區別很重要。除非有充分的解經實例，不然

我不能從描述故事的經文當中，任意找出原則或真理。如果你想要為講道找個原則，就應先自問那些命令的解經基礎在哪裡，否則你講的道只不過是把聖經當成一本原始的、道德主義的教科書而已。

基本的道理是每一經文都有它特殊的主題（在某些意義上也可用原則這個字），敘事體經節不該只是一個例證，更是神學性真理實質的體現。沒有任何一組原型的真理，可以讓所有的經節從其中導出放諸四海皆準的正當性來。

注釋

1. S. Greidanus, *Sola Scriptura: Problems and Principles in Preaching Historical Texts* (Toronto: Wedge Publishing Foundation, 1970), 60; 另外 Robert Alter, *The Art of Biblical Narrative* (New York: Basic Books, 1981)，他的評論收錄在本附錄裡。
2. Alter, *The Art of Biblical Narrative*, 21.
3. 同上引。
4. 同上引，引自T. Todorov, *The Poetics of Prose*, trans. Richard Howard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77), 53-65.
5. 同上引，18。
6. 同上引，33。
7. 同上引。

附錄6

中心思想 進深的步驟

在這裡要討論進一步使中心思想及講章發展成形的問題，使用的核心方法具有兩面功能，藉由目的轉承橋樑（第四階），把經文部分（第一至三階）和講章部分（第五至七階）連結起來。可靠又合時的講章，是根據本書的七個階段雕鑿成功的，然而，現在要介紹的進深方法很有用，特別是當你要講非書信類信息的時候。

經文中心思想（第三階）和講章中心思想（第五階）在這個步驟裡各被分為兩個層面，更能完美地處理經文的正確性、可翻譯性、可轉移性與應用性。

I. 經文中心思想

A. 經文中心思想。如你所知，經文中心思想（第三階）

是從組織經文（第二階）所導出來的，也稱為解經的主題，因為是由解經而來。

非書信體文學需要另外的步驟來處理，如傳記、歷史、預言或詩歌等非書信體經文，呈現出顯著的文學現象，是含有歷史性與神學性的高度「時機性」(occasioned)作品，因而離我們有一段距離。結果，解經的主題或經文中心思想，就更加受到作者當時的時空場合所控制。新約書信在歷史上與文化上確實與我們有距離，但我們是直接從早期教會承襲了神學的純正性。因為舊約和一些福音書裡的傳記、歷史、預言與詩歌，和（五旬節以前的）人物、事件與經驗等的獨特安排有關，經文一定要用解經與推論來檢驗它的神學（還沒到講道學的）效益。

進入第四階目的轉承之前，還要再處理一個經文的釋經主題，這是額外的步驟。

B. 經文的釋經主題。這個主題是一個神學性的進展，考量到經文長程的焦點與效益。此步驟根據一個前提，就是神不僅對原始的會眾說話，也同時對晚期的、在聖經以內及以外的會眾說話（參考羅馬書十五章4節；哥林多前書十章11節；提摩太後書三章16節；彼得前書一章12節）。

經文的釋經主題必須回答下列兩個重要問題：

第一個問題：什麼是神對原始的會眾說的，而什麼是在經文中心思想中要對後來的信徒說的？要回答此問題前，你應考慮聖經作者的修辭學方法與目的，對晚期讀者提供神學上的連結。要建立起這個研究的寬廣架構，必須有賴於長期埋首於經文裡頭。現在請思考聖經故事運轉的四個要點（參考「附錄5」和「第六階」提到的聯繫環節），並尋求下列幾種主題：

1. 能反應出神的本性、人類、罪、邪惡、拯救、道德、撒但、將來等等真理的主題，這些在救贖歷史裡是不變的。
2. 能展現出被造的社會次序的主題，比如婚姻等，這些是神最喜歡的制度。
3. 能超越文化與時間侷限的主題，比如同性戀等，這些不受地理、文化與時代的限制。
4. 能反應出個人或集體靈性的主題，比如神在舊約對以色列個人、以色列國、非以色列個人與國家、新約的個別基督徒、地區性教會、普世性教會及一般國家等的期望。
5. 在聖經中以文字或事件重複出現的主題，比如「神

阻擋驕傲的人」（參考箴言十六章18節；雅各書四章6節；彼得前書五章5節）的主題，可在以下的事件中找到：創世記十一章1至9節巴別塔變亂口音；以賽亞書十四章4至23節神預言巴比倫的毀滅；以及馬可福音十四章27至72節彼得三次不認主。

請記得，有些主題不能夠像應用在第一次聽到此主題時的會眾身上那樣的方式，來應用在近代會眾的身上，尤其是舊約中有許多經文，是和以色列的神權政體、律法及舊約中的聖約有直接關係。例如，詩篇二篇8節是指神的兒子受膏者要求賜下列國給祂為基業，經文的釋經主題沒有把這節經文和信徒連上關係。回想一下「第四階」當中的第一個一致性問題——作者的目的，否則你將任意取代受膏者的地位。另外，經文的釋經主題應當保持和基督徒對這節經文的認知一致，就是耶穌這位受膏者才是列國基業的承受者，這位受膏者的神學真理貫穿整本新約聖經。你可以用這個經文的釋經主題，去進行目的轉承的處理。

第二個問題：在什麼情形之下，這個主題是經文唯一要表達的？釋經主題如果有幾分不是這段經節的唯一內容的話，就是在經文的內容與權威上妥協。亦即「神阻擋驕

傲的人」對反應出這個主題的那段經節來說，就不是惟一的也不夠明確。經節中的每一部分都會扭曲主題，比如說，創世記十一章1至9節記載的人類獨特的驕傲和神特殊的審判便是如此。經文的釋經主題不應當是一般性的抽象命題，乃是一個惟一而明確的主題，也就是特定的經文獨特性，使預備講章的下一步驟——目的轉承變為可能。

這個額外的練習，是為了促進早期會眾與你的會眾之間的神學連結，同時提供資源，使你講道時不危害到經文的中心思想。這裡有幾件事要注意：

- 不可把經文去歷史化而變得模糊不清。
- 不可把經文解構而變得毫無意義。
- 不可在講章準備的關頭，把部分經文中心思想隨意套上方便的、生動的同義詞句。
- 不可把只從經文中心思想裡取出來的道德原則，套用在一般的命題上。
- 不可把只從經文中心思想裡取出來的道德原則，用來講道（參考「附錄4」有關危險性的部分）。

經文不是永久原則的一個範例或例證而已，它本身帶

有一個主題，這就是它獨特之處。以下是詩篇第二篇從經文中心思想轉進到經文釋經主題的實例。

詩篇第二篇經文的中心思想

主題：因為天上的王已經在錫安立大衛的子孫為君王，宣告祂已在列國當中掌權。

論述：背逆的世上眾君王，應當恭敬地向世上至高的君王順服。

我們知道新約的作者用詩篇第二篇，指向耶穌是世上至高的君王，因此，我們可以把與以色列相關的神權政體的用語，例如大衛的子孫與錫安，以及統一神學上的解釋，從新約中除去。經文的釋經主題的其他部分將反應出經文的中心思想，而且保持原狀，因為，這是晚期信徒對詩篇第二篇的認識。

詩篇第二篇經文的釋經主題

主題：因為天上的王已經立了耶穌作王，並宣告祂是列國的至高掌權者。

論述：世上眾君王應當恭敬地向祂順服。

現在，你的講章目的轉承（第四階）的成果，就可以

從這一個惟獨根據經文正確解經而得的主題裡衍生出來。

II. 講章中心思想

和經文中心思想一樣，在進深的步驟中，講章中心思想也有兩個層面。

A. 講章的釋經主題。本書稍早曾概略討論過類似的方法，把目的轉承轉換成爲問題，給陳述部分提供一個最初的主题，然後按著經文的釋經主題把目的現代化。因爲講章中心思想的主題，最初常常是以問題的形式出現，你必須把它轉化爲講道的形式，以利於記憶與加強影響。應多禱告、思考，努力修改講章中心思想。

B. 講章的中心思想。也可以把講章中心思想歸入講道主題的範圍，此乃講章的釋經主題高度形式化的版本，這要考量到講員的修辭技巧與目的、講章的設計性結構、有助於記憶的重述講道主題，以及關於會眾的邏輯的／情緒的／倫理的等等問題。在形式化的這個階段，會受到會眾、溝通技巧及應用等因素的驅使。然而，若是由於經驗或時間的不足，而放棄了缺乏形式化與明確的主題，你仍然有一個可行的講章釋經主題可以用來講道。

現在用一小段的敘事體經節，來解說這整個過程。

歷代志上十二章32節

「以薩迦支派，有二百族長都通達時務，知道以色列人所當行的；他們族弟兄都聽從他們的命令。」

經文的中心思想

經文中心思想或解經主題：我考慮到神立大衛接續掃羅作以色列國王（23節）之經文與神學的背景，而得到以下的

主題：在掃羅把王權轉移給大衛的期間，二百個以薩迦支派他們族長的特徵……。

論述：通達時務，知道以色列人所當行的。

經文的釋經主題：從解經主題所建立的神學上連結，促進了經文釋經主題的形成。

主題：在神所允許的變動時代裡，神百姓的屬靈領袖之特徵。

論述：應當持續地通達時務，知道神向祂的百姓所啓示的期望。

請注意我做的一些連結：從「以薩迦支派」到「屬靈領袖」，是因爲屬靈領袖從過去到現在都扮演著相同的角色；從「以色列」到「神的百姓」，是因爲君主制度的以色列現在已不存在；「從掃羅轉移給大衛」連結到「神所允許的變動」，則是因爲我們知道一切變動的發生，都在神的掌管與允許之下。但是君主的變遷，在以色列並沒有和世界的社會政治變遷連在一起，而是和神的百姓所經歷的社會政治變遷連在一起。還有其他舊約經節，談到以色列如何處理列國的變遷。「過去通達時務」變成「持續通達時務」，是因爲這是神對領袖的呼召；從「以色列人所當行的」連結到「神向祂的百姓所啓示的期望」，是因爲啓示的本質包含神的期望。以薩迦支派從神的啓示中，知道神要他們所當行的。

目的轉承

我的會眾是將來的教會領袖，因為我們活在一個巨大變動的時代中，我的目的轉承橋樑是：「鼓舞將來的基督教領袖，持續地通達時務，知道當教會經歷變動時所當行的。」

講章的中心思想

我為講章初步、未經修飾的釋經主題，把目的陳述轉成問題形式提出來。

講章的釋經主題：

主題：當教會經歷變動時，有效力的領袖當如何行？

論述：對文化（持續地通達時務）與聖經的應用（知道神要我們所當行的）
保持敏感度。

現在雕塑出更加形式化的主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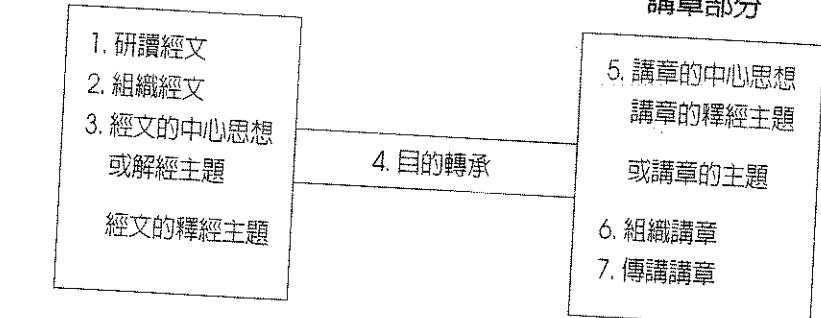
講章中心思想或講章主題：

主題：有效力的屬靈領袖推動將來。

論述：解讀世界，遵行聖經。

進深步驟圖表經文部分

1. 研讀經文
2. 組織經文
3. 經文的中心思想
或解經主題
4. 目的轉承
5. 講章的中心思想
講章的釋經主題
或講章的主題
6. 組織講章
7. 傳講講章

講章部分

如果你對這個附加的釋經主題覺得單調或不明白，你可以不必理會，好好學習本書中已經探討過的那七階的方法即可。我已經把這個核心方法應用在非書信體經文中，諸如：以賽亞書十九章、啟示錄四章及馬太福音十八章。當你對這個核心方法更明白、更有經驗以後，就會對處理經文的可信度更具信心，也會願意試試這個附錄中的方法。

附錄7

認識你的會眾

解讀文化

講道而沒有應用，使會眾產生挫折感；有應用卻沒有權威，使會眾對講員失去信任。但應用不適切，沒有以會眾為取向，終將走向危險的方向，會眾將存著偏差的觀念，以為聖經與他們連不上關係，或者只對生活中的某些獨立情況有益而已。

就我們所知，聖經涵蓋很廣的內容，因此，講員必須努力使聖經真理和生活結合在一起。講道結合真理與生活的唯一方法，就是解讀文化。講章準備的第一個層面是認識聖經，認識會眾是第二個層面，第三則是認識自己。

解讀文化和解釋聖經是類似的訓練，我要套用第一階研讀經文的方法來研究會眾。觀察生活細節，加以解釋，能提供我們講道與神學的背景。我會提出一些準則，讓你

有材料去發展有力的講道。

在生活細微中尋找素材。可用來當作例證與應用的偉大靈感與材料，都能經由觀察會眾生活的各種場所獲得。

- 溝通方式：語言與非語言的各種溝通方式。
- 生活方式：生活型態、職業、收入、消費。
- 人際關係：夫妻、兒女、延伸家庭、社區等角色。
- 宗教信仰：世界觀、價值觀、動機。

為講道尋找資源。經由提問下列關於會眾的問題，幫助你找到有用的資源，來強化你的講章：

- 他們信仰什麼？
- 他們看重什麼？
- 他們需要什麼？
- 他們做些什麼？或他們的舉止如何？

可以從任何現代文化的媒體——報紙、雜誌、電影、網絡等——當中，找到這些資源。

把對文化的觀察與解釋和講章連結起來。

- 在引論中引起會眾的需要感：用那浮現在你的觀察與解釋中的資料，來引發會眾對你的講章中心思想裡提到的講章目的產生需要感。這些需要可能是屬靈的、實存的、哲學的、甚至是心理的。運用那些你找到的資料，在引論中形成一個強力的需要感。
- 解說重點：這個研究提供你開放性與關閉性的例證，以及支持性的材料，供整篇講章使用。
- 整合真理與實務：碰到文化性的需要或張力時，想辦法把中心思想整合，並應用到當下的實際生活狀況中。

觀察會眾行為，就結構而言，理出一些結論來，當作連結之用。例如，你觀察到那人帶著許多把（家裡的、車子的、辦公室的……）鑰匙，先自問：這個表面行為的深層結構是什麼？人到底恐懼些什麼？盼望什麼？他們帶著大串鑰匙，可能是對安全感與擁有權有很強烈的欲望。如果你正要講關於神看顧保護的信息，如詩篇第四十六篇；或者神擁有萬物的主權，如詩篇第二十四篇，你就可以用這個發生在會眾身上的實例作為例證。

把人的行為和實際生活相對照，這樣的認識，為講道

揭露出來一個重要的資源與關聯。例如，人可能想要慷慨些，但卻很自私，想成為慷慨的人，必須付出時間和金錢的代價，人會想這兩樣他都沒有。如果你要講好撒馬利亞人的那段經節，這是一個你可以引用的好例證。

你需要了解你會眾的信仰情況，西方世界的人，相信人能實際掌管生命或其中一小部分；而世界其他地方的人，則認為人不能掌管生命的任何部分！

如果你講有關神掌管生命的信息，在這兩種環境背景中，真理的應用就不一樣。在西方世界，你可以挑戰會眾順服神對生命的管理；在其他國家，你可能要說，雖然神擁有掌管一切的主權，但人仍然要對生命的某些部分負責。

最後的評語：認識會眾最好的方法，是多花時間和他們在一起，在他們的工作場所、家庭、醫院及墓地；讀他們所讀的，了解他們的問題，進入他們的內心及生活。當你把對神的話的解釋與對世界的解讀整合在一起時，你的溝通內容將更豐富、更深入、更切合時宜、有趣、生動而有力。

附錄8

講章大綱的要素

下列這些講章大綱的元素，取自艾弗索（Al Fasol）所

寫的“Essentials for Biblical Preaching: An Introduction to Basic Sermon Preparation”¹一書，並略加修改。你知道符合這些標準，對專題式講道來說比對經文式講道更為重要，因為當你從經文式講道的經文引出大綱時，這些元素當中有許多將會符合這些標準。

1. 大綱和題目應該有強而有力且清楚的關係。
2. 每一個主要重點應該只討論題目或主題的一個層面。
3. 每一個主要重點應該和其他重點有區別。
4. 每一個主要重點應該寫成一個完整的句子。
5. 每一個主要重點應該寫成現在時態。

6. 每一個主要重點在講章發展過程中，應該具有同等重要性。
7. 所有重點應該按某種次序與形式（例如邏輯、詩歌形式）來組織安排，把經文的解釋向特定會眾做最好的溝通。
8. 大綱用詞應該明確而不是空泛籠統。
9. 每一個主要重點應該有經文的根據。

注釋

1. A. Fasol, *Essentials for Biblical Preaching: An Introduction to Basic Sermon Preparation* (Grand Rapids: Baker, 1989), 65-66.

附錄9

講章引論的實例

在第六階那一章已介紹過引論的三大內容：前引論、主引論、次引論。

前引論。這一部分通常是問候教會或會眾的話，提示一些和聚會進行相銜接的事，與講道無關，和講員與會眾有關。

主引論。有四大特點：

- 引起會眾注意力。
- 提出合宜的需要。
- 把會眾導向你要講的主題或中心思想。
- 指出講章的目的或目標。

次引論。回顧前一篇講道、系列講道的題目或宣讀經

文，次引論為講道設定了「經文權威的背景」。

我要引用在第六階提過的啓示錄四章「從椅子上下來！」那篇講章中有力的引論，來說明這些要素。我要說明如何應用那一章裡所提出來的建議，這部分我以斜體字標示出來。

題目：從椅子上下來！

- 要求讀者再多看一下、再思考這個題目。
- 準確、清晰、簡短、有趣。

經文：啓示錄四章1至11節。

主引論：（配合主題引起注意，不是為了好故事而有好故事，要找合適的例證。）

有四個母親，她們的兒子都是神父，有一次談到她們的兒子如何受尊敬。第一個母親說：「我兒子是個神父，當他走進房間時，所有的人都稱呼他『可敬的神父』。」第二個母親說：「我兒子是個蒙席（編注：指對教會有特殊貢獻者），別人都稱他

『大人』。」第三個母親說：「我兒子是樞機主教，別人稱他『閣下』。」最後一位母親不知道該怎麼比較，只好說：「我兒子六呎十吋高，三百五十磅重，他一進房間，大家都跳起來直呼『哎喲，我的天！』(Oh, my God!)」

導向主題：「受造物被基督徒神格化。」

今天早上，我要講關於受造物神格化的問題，或者更明確地說，是基督徒（不是基督）篡奪神權的主張。我們竊取神的本性或屬性，將之據為己有。其他宗教組織則認為神的本性住在人裡面。在我們的文化裡，尤其是福音派信仰，我們已經篡奪神的「全方位」屬性與感受，把榮耀、尊貴、權柄都歸到自己身上。我們喜歡坐在我們的人生寶座上，想要永遠活著，這是在「挑逗神格」或「自我神格化」。人必須選擇崇拜自我或是崇拜超越一切的那一位，這個宗教的終極問題是真實的。

我稱它為人的「寶座策略」，大文化有大文化的寶座策略，例如生物科技及基因工程——一種扮

演生命創造主的欲望。然而，基督徒也在自己的生命當中佔據天上的寶座，我們實際地扮演神的角色，以致神無從扮演祂實際的角色。像古時的夏娃那樣，我們受惑於神格化，被「成為神」的可能性試探，為自我主權所迷惑。容我提出我們篡奪神格的三個領域。

提出需要：基督徒的寶座策略與它的虛幻。

寶座策略：這是一個「從所有權獨立自主」併發症——挑逗主權，假設擁有自己生命的自主權與所有權。我是我生命的主人、創造者、源頭，如果我不照顧我自己，就沒有人會照顧我。

我們如何解釋這種現象呢，舉例來說，我們平安無事地活在罪中，模仿偏差的行為，追求犯罪的習慣。我們任何時候犯罪，就是羞辱神的寶座。這是重大的叛逆行動，是一種反抗神治的軍事政變。犯罪時我們自訂規則，除非主張擁有主權，否則對罪還能有什麼解釋呢？舊的世界觀認為人類能評量一切事物，所以每個人都是評量一切的標準。

我引用一個基督徒為犯罪的生活方式辯護的例證，然後接著提出需要來。

你可能犯的不是公開的罪，也沒有那些偷偷摸摸的生活型態，但隨時都被罪試探，被權力誘惑。我們假設自己有獨立自主的權力，聲明自己是法律最終的仲裁者，罪和基督徒信仰在我們的身上和好。如果今天仍帶著罪——任何從憤怒到淫亂的罪，你就是你自己的王！這是對神格的一種幻想症，你正坐在你生命的寶座上。請從椅子上下來，好嗎？

我繼續在講道中多提幾次要求，每次要求都以「請從椅子上下來，好嗎？」作結尾。我費了許多時間——15%～20%的講道時間——向會眾提出需要的挑戰，讓他們渴望決志或得著解答。

只能容許一個人坐在寶座上擁有所有權，我們必須從椅子上下來！

現在我要再次複習講道的題目。

獨立自主、所向無敵、驕傲自大等「併發症」，是徹頭徹尾的基督徒神格化特徵，惟有一位神有資格毫無誇張且無誤地做此主張，各位女士、先生，我們沒有資格，也不應該這樣。

陳述目的：

鑑於天上寶座之故，今天我的目的是要挑戰我們自己，藉著學習天上君王登基的禮節——祂是惟一配得敬拜的全能神，聖潔、永在的創造主，請大家抵擋神格化的試探，自己退位吧！

現在讓我們看看，如何從不該坐的位子上下來。

次引論：

今天我要請你留意啓示錄四章中寶座異象的經節，誠如你知道的，使徒約翰被帶進天上的寶座前，先接受屬靈的（「我立刻被聖靈感動」）與預言

的（他見到的是以賽亞和以西結異象的混合）先見與洞見。啓示錄提出的問題是：誰是王——有絕對權柄的神或偶像？是過去的基督或凱撒？將來的基督或敵基督？目前的基督或包括你在內的任何人物？

你也知道，啓示錄四章是接在第二、三章基督給亞西亞七間教會的信之後，那七間教會中的五間曾不忠於基督，這是她們第一大的屬靈問題，她們馬上就面臨欺騙的選擇，若是可能的話，連選民也會受矇騙。

啓示錄四章的異象，孕育著我們和天上寶座與歷史關係的重大意義。讓我們和約翰一起來探視一下天上的景況——來觀察、學習、應用天上的禮儀，透過這禮儀連結於那位配得我們敬拜的君王。

啓示錄裡有十餘首天上的詩歌，這裡是其中的兩首。我們的焦點不在於被造物，而是赫伯(Heber)主教的詩歌〈聖哉！聖哉！聖哉！〉所歌頌的那位永存的三一真神。

在這裡我悄悄地進入講章中心思想，講道結束時也會這樣做。

我們的焦點放在第二首歌——長老之歌——「我們的主，我們的神，是配得我們的敬拜，因為祂是至大、至尊，是萬民的扶持者。」祂是宇宙的擁有者又是執行者，是一切歷史——無論是宏觀或微觀——的創造者又是掌管者，因此，我們不能坐在祂的座位上。請從椅子上下來，好嗎？

附錄10

講章引論的形式

從我的教材當中找出有關引論的材料，分類為前引論與主引論，在這兒列出一部分，供你參考。

前引論

- 表達對教會或個人的讚賞。
- 提及前一個講員。
- 感謝對你的介紹。
- 談起一個特殊的節令。

主引論

如果回想一個好的引論必備的四大要素時，你可能要把下列你想要達成的項目，寫入每個要素裡。

- 令人驚奇的陳述。
- 有挑戰性的問題。
- 重大的或適切的突發事件。
- 幽默或風趣的突發事件。
- 生動的圖像語言。
- 具體的例證或事例。
- 定義。
- 引述。
- 弔詭式的陳述。
- 疑難問題的陳述。
- 新鮮的話題。
- 機智的話題。
- 實地教材。
- 比喻或諺語。
- 參考暢銷書或電視／廣播節目。
- 時事。

33334

附錄 11

講道評鑑問卷

哈登·羅賓森老師任教於達拉斯神學院時，曾設計一份很有用的講道評鑑問卷，¹至今仍然在學校使用，我在本書中採用這份問卷並加以擴大。當你在組織講章以及評鑑講道成果時，下列問題將給你一些指引。這些原則是根據人類傳遞與接收信息的方式提出來的，具有普世適用性。

每次當你在寫講章或講道時，先問問自己這些問題。

講章的結構

題目

是否現代化？有衝擊力？正確？清楚？簡短？能明確地顯出講章所要講的嗎？

前引論

注意到聚會之前的情形嗎？

考慮到會眾對講員的態度嗎？

與會眾認同嗎？

前引論與主引論之間有明顯的轉折嗎？

宣讀經文

適當地宣讀經文嗎？

有足夠的時間讓會眾找到經節嗎？

有好好地讀嗎？（請參看第六階，經文可在某些地方宣佈或讀出來。）

主引論

能吸引注意力嗎？

有直接或間接引發需要感嗎？

是否導向主題？中心思想？或第一大點？

有說明講章目的嗎？

長度恰當嗎？

次引論

經文或講章的背景清楚嗎？

對主題、目的或中心思想有正面的幫助嗎？

本論結構

清楚說明各重點嗎？足夠穩固嗎？充分證實嗎？有適當地解釋與應用嗎？

發展清楚嗎？整體結構清楚嗎？

講章有中心思想嗎？你能說明嗎？

轉折清楚嗎？有複習前面的要點嗎？

各重點之間有連結嗎？

主要重點和中心思想有關聯嗎？

次要重點和主要重點有清楚的關聯性嗎？

設計性結構

講章的安排方式有力嗎？

是否有明顯的邏輯性安排？或按年代安排？

對講章可能引起的心理學的或社會學的問題敏感嗎？

結論

講章有營造高潮嗎？

對概念有做摘要說明嗎？

有重述中心思想嗎？

結論的訴求或建議有效嗎？

內容

中心思想與解經

主題或題目有意義嗎？

經文與會眾適合嗎？

經文的中心思想已在講章中說明了嗎？

講章有穩固的解經根據嗎？

有提示會眾你講到何處經文嗎？

主題的分析充分嗎？明顯嗎？

論點有說服力嗎？

內容有創意嗎？

支持性的材料

支持性的材料與所支持的重點有完全關聯嗎？

有趣嗎？有變化嗎？明確嗎？充分嗎？

提示有需要例證的重點嗎？

從重點進入例證有轉折嗎？

重點與會眾的需要有連結嗎？

重點在例證說明以後有重述或複習嗎？

應用

應用放在正確的地方嗎？

是針對會眾而提出的嗎？具體嗎？

會眾有回答「然後呢」的問題嗎？

會眾有回答「現在該怎麼做」的問題嗎？

風格

文法正確嗎？

用詞具體嗎？生動嗎？有變化嗎？

用詞正確嗎？

遣詞用字有加強講章的效力嗎？

一般性效果

會眾適應度

講章適合會眾的興趣和態度嗎？

與會眾的知識相關聯嗎？

符合會眾的需要嗎？

講道的評論

言語坦率

音量夠大嗎？

直接對會眾說話嗎？

態度友善嗎？

講得像生動活潑的談話嗎？

拼音結結巴巴嗎？

口頭陳述

語氣愉快嗎？發音清楚嗎？

音調、音量、速度有變化嗎？

有效地使用停頓嗎？

身體表達

- 是否整個身體都參與講道過程？使用身體動作嗎？
- 身體動作是否自然？明確？
- 是否有避免分散人注意力的怪癖？
- 善用臉部表情嗎？
- 有適當合宜的目光接觸嗎？
- 有注意會眾的反應嗎？

注釋

1. Haddon Robinson, *Biblical Preaching* (Grand Rapids: Baker, 1980), 217-20.

附錄 12

專題式繢經講道

我們曾談過兩種闡述聖經的方式——經文式與專題式，本書採用經文式講道，但是有些神學家、講員、佈道家經常熱中於專題式講道。

這兩種講道方式主要的不同，在於中心思想的發展與資料來源。經文式講道的主題與講章的發展，是受制於經文；專題式講道則是講員選擇主題，主宰講章的發展。為此緣故，有些講道學教授在我們用專題式講道之後，告訴我們應當跪下來痛哭悔改！

我認為專題式講道主要的優點，不在於容易準備，因為準備一篇好的專題式講道也是需要花時間的；也不在於更切合時宜，因為遇見即時的問題發生時，你應當捨經文式而改用專題式。專題式講道的優點，乃是在於更方便向會眾諄諄教誨聖經的世界觀，因為他們都是聖經文盲，不

承認聖經在他們生命中的權威。

我建議用下列方法來發展專題式講章。

專題式講道

1. 選擇題目
2. 限制題目
3. 塑造題目
4. 傳講題目

1. 選擇題目。可以從 Thompson、Nave 或 Dake 等聖經標題參考書籍，或經文彙編中找到許多題目。這些題目通常是教導性的聖經導向，例如，聖經對於「天堂」、「恩典」、「金錢」的教導是什麼？

也可以會眾導向來選擇題目，也就是說，你選的題目雖然來自聖經，卻是受會眾影響。例如，假若你的城市裡發生了一樁悲慘事件，或假設會眾需要有關「捐獻」的教導，你就把那個特殊題目帶到聖經裡，把你的講道主題和聖經導向與會眾導向的題目結合起來。前者說明「知識與信仰」這方面的需要，後者聚焦於會眾的「態度與行為」這方面的需要。講道準備過程，就依賴兼顧聖經教導與會眾需要的題目來成形與發展。

我選用「完成神給你的工作」為題在一個牧師研習會中講道，由於會眾面對諸如道德的失敗、對事奉冷淡、靈性倒退以及沮喪等問題，促使我選了這個題目，是聖經的教導、作者預設的榜樣、也是新舊約重複的話題。我會在稍後把這個題目「講道化」或「形式化」。

2. 限制題目。這樣做可以使準備更容易，而且減少任意找經文的缺點。一個經常被問起的典型問題是，為何講章都是三個重點，而不是四個或五個，為何不用更多經文、更多重點。為了要縮小題目範圍、設界限，以及讓目標更明確的緣故，表面上看來似乎是恣意妄為，但應當避免對此有負面的判斷。你可能會聽過有講員說：「為了湊合上星期講道的二十個重點，我今天的講道找不到重點了。」選一個你有把握講得好的有限範圍的主題吧（主題這個詞可用在經文式、主題式、專題式的講道上）。

「完成神給你的工作」這個題目特別適用於教牧領袖，而不像「順利完成」那樣適合一般會眾。我們會找幾節經文和聖經實例，來說明「順利完成」或「完成得不太順利」。因為時間與場合有限，因此要限定你的題目去抓住講道的機會。想要一網打盡的話，必定會把準備講道的你和聽你講道的會眾搞得筋疲力竭。

3. 塑造題目。此時，經文與題目在發展講章的過程中發生交互作用，應格外小心去建立你的題目。首先找到適當的經文，然後才建立分題，而不是反其道而行。雖然你可以從會眾的需要導出題目來，但是應根據合適可用的經文去建立分題，以便解釋或支持題目的發展。不可另創自己的一套題目，再找一些經文來支撐，如此，你將掉進「求證的經文」的困境，這樣的專題講道就錯了，因為若是如此，我們幾乎可用求證的經文來支持任何事了！這樣就變成我們想說什麼就說什麼的藉口，而不是接受神對特定事物所說的，然後才轉化進入講章的結構裡。

如何避免任意選用分題、支離破碎地挖掘經文、隨個人喜好來建立分題等毛病呢？

a. 建立在命令、主張、申告的基礎上。尤其可在書信類或智慧文學中看到這類經文，你可以很有把握地從宣告式或命令式的經文中，獲得題目所需要的分題。如果經文明白或暗示教導關於某題目的真理，你就可以自由地用它來發展這個題目。¹清楚的主張（參考哥林多後書九章7節「捐得樂意的人是神所喜愛的」）以及命令（參考哥林多前書十六章2節「按比例捐獻到多多捐獻」），在許多方面這最容易用來發展題目。

專題式講道真正的困難，發生在要從敘事體、傳記體，尤其是聖經人物的應用當中，去尋找題目與分題。若要用挪亞命令動物一對一對的進方舟，或耶穌差派門徒兩個兩個出去工作，或使徒團隊的特色保羅與巴拿巴等實例，來講「為什麼旅行時需要成雙結伴」的題目時，經文的權威性似乎是弱了些。要在解經上或神學上，為「成雙結伴旅行」是今天應當順從的命令做正當性辯護，是相當困難的事。你或許能把題目專注於「外出事奉有人同行的好處」上，處理成一篇內容相當充實的道。然而，像能夠互相鼓勵、彼此負責與督責等優點，就必須從故事中的實例推論出來，而這些實例可能是也可能不是作者的目的。因此，關於運用敘事體來發展講章題目，我提出下列三重驗證方法。

b. 建立在經文的目的、情節、模式的基礎上。從故事中選出合用的重點或次要重點時（同時含有經文講道的好題材），需從這三點來檢測並證明你的重點：

(1) 經文的目的。如果我要講「神對祂約民的保護」這個題目，我會到列王紀下去找重點，但還必須把那個重點（「神的保護證明祂惟獨與選民同在」）

交給列王紀下的目的去檢驗。列王紀下的第一部分在強調「神在以色列當中，神的百姓在以色列當中，卻被沒有神同在的列強擄掠了。」

(2) 經文的情節。「情節」乃是作者完成寫作目的的方式，同時也是發覺那個目的的重要方法。約翰福音的目的已清楚地說明了「但記這些事要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是神的兒子，並且叫你們信了祂，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約翰福音二十章31節)約翰不僅述說耶穌的神蹟，而且還提到主與某些特定人物之間的互動，以成就祂的目的。你可以檢測約翰利用尼哥底母（或撒馬利亞婦人或多馬）從疑問到發生興趣、到確信、再到委身於耶穌的整個情節。如果你有意照整本福音書的這些變化與進展，去講尼哥底母的故事，你對經文的權威性必然更清楚而確信。

(3) 經文的模式。如果作者的情節是與人物有關，那麼作者的模式會從字、片語和概念等方面浮現出來。你可以探究「信」、「光」、「永生」等主題；從作者的模式來看，「耶穌所供應的物質性的食物，是指向屬靈性的供應」。假設你要講關於相信

耶穌是牧者的信息，顯然你會用詩篇二十三篇，但也可以用「以色列的牧者」（例如以賽亞書四十章；以西結書三十四章）這個舊約的主旨，顯明神是以色列的主這個模式。你的最後一點，可能將耶穌是好牧人（約翰福音十章）的主張和神性相連在一起，因此讓人可以相信祂。

讓我們回到「外出事奉有人同行的好處」那篇講道上，如果你檢驗作者的目的、情節或模式，從路加福音與使徒行傳當中提出概括性命令的論點來，如此你就擁有經文的權威。否則，儘管你只不過是溝通自己的看法而已，也難免落入隨意選擇經文和追求個人喜好的謬誤裡。可悲的是，縱使會眾的看法和你的一樣正當，卻無從建立他們順服神的真理之心。你可以提出自己的看法，當作是從觀察經文現象得到的偏好，就是不能把它當作是要求順服的命令。但是，如果能在其他地方找到有命令支持使徒該如此操練或重複這樣的強調，你就能很穩固地站在經文的基礎上了。若不是這樣的話，會眾會被你那些毫不充分的經文或神學根據、反覆無常的想像、任性地要小聰明給隨意牽著走。你在聖經

的題旨、作者的目的與你的主要重點三者之間，所建立的連結越緊密，你的專題式講道的內涵與傳遞就越有權威，你因此就能保持住專題式講道的聖經完整性。

從作者反覆描述耶穌面朝十字架與保羅定意完成一生的使命，我選用「完成神給你的工作」這個明確的講題，同時將分題的選擇限制在清楚的經文上，最後得到兩個重點的專題式講章：

- a. 約翰福音十七章4節：「耶穌以完成託付給祂的工作來榮耀天父。」
- b. 使徒行傳二十章24節：「保羅不以自己的性命為念，為要行完他的路程（參考提摩太後書四章7節保羅的宣告）。」

4. 傳講題目。你的專題式講道將顯出和經文式講道相同的特色，從中心思想的形成開始，產生一個清楚的結構，最後是傳講那篇道。

和任何的中心思想一樣，專題式講道的中心思想也包含主題與論述。我這個題目的主題是：「你完成了神給你的工作嗎？」（稍後將成為「不管失敗、疲乏、懼怕，要走完神給你的工作路程」）。我的論述有多面（專題式講道的

另一個明顯的特色是有多個論述）：

- a. 在一切你所做的以及你將完成神託付你去做的工作上，努力去榮耀神（參考約翰福音十七章4節）（稍後將成為「讓神在託付給你的工作上興旺，走完神給你的工作路程」）。
- b. 不以自己的性命為念，完成神託付給你的工作（參考使徒行傳二十章24節）（稍後將成為「讓你在神託付給你的工作上衰微，走完神給你的工作路程」）。

我必須承認，專題式講道在選用焦點集中的、明確的、合適的、有趣的題目上，以及接下去的組織講章與講道上，都能引發並釋放出有創造性的能量。我鼓勵你在講道事奉中，能平衡經文式和專題式兩種講道。經文式講道類似能使身體強壯的維他命，而專題式講道更像阿斯匹靈能使人平靜，會眾同時需要這兩種養分。只要你夠認真與誠實，在經文的選擇與在作者的（神與人）原意範圍之內做解釋，都有解經上與／或神學上的正當性，你的講道就必安全無失而有信心。當然，你仍然必須經常禱告，但將無悔於使用專題式的講道。

注釋

- 我要對釋經學有興趣的人，提出三個解開經文意義的標準。陳述（statement）、暗示（implication）、外推（extrapolation）這三樣構成了經文意義的範圍。陳述是重複傳達經文要說的內容；暗示是出自作者有意要在經文中說的，為當時的會眾與我們之間提供了連貫性；外推則深藏在作者所做的陳述與暗示中，並被聖經與系統神學所探討，好像神有意讓當時的會眾與我們之間產生間隔。比如說，當現代的墮胎問題被用聖經的陳述與暗示提出來的同時（參考“Selected Issues in Theoretical Hermeneutics”），複製生物的問題就需要用外推的方式提出來（參考“Levels of Biblical Meaning”）。這兩處參考資料都在我的論文：“Methodological Proposals for Scriptural Relevance,” *Bibliotheca Sacra* 143 (January-March 1986; April-June 1986) : 14-25; 123-33.

參考書目

- Adams, Jay E. *Preaching with Purpose*. Grand Rapids: Baker, 1982.
- Alter, Robert. *The Art of Biblical Narrative*. New York: Basic Books, 1981.
- Baird, John E. *Preparing for Platform and Pulpit*. Nashville: Abingdon, 1968.
- Baumann, J. Daniel. *An Introduction to Contemporary Preaching*. Grand Rapids: Baker, 1972.
- Beecher, Henry Ward. *Yale Lectures on Preaching*, First, Second, and Third Series. New York: Ford, Howard & Hulbert, 1887. 3 vol. in 1.
- Berkley, James D., gen. ed. *Leadership Handbooks of Practical Theology*, vol. 1: *Word and Worship*. Grand Rapids: Baker, 1992.
- Best, Ernest. *From Text to Sermon: Responsible Use of the New Testament in Preaching*. Edinburgh: T & T Clark, 1978.
- Blackwood, A. W. *Expository Preaching for Today*. Nashville: Abingdon, 1953.
- . *The Fine Art of Preaching*. New York: Macmillan, 1943.
- Braga, James. *How to Prepare Bible Messages*. Portland, Ore.: Multnomah, 1969, 1981.
- Braun, Frank X. *English Grammar for Language Students: Basic Grammatical Terminology Defined and Alphabetically Arranged*. Ann Arbor, Mich.: Edwards Brothers, 1947.
- Broadus, John A. *On the Preparation and Delivery of Sermons*. 4th ed., revised by Vernon L. Stanfield. San Francisco: Harper and Row, 1979.
- Crum, Milton, Jr. *Manual on Preaching: A New Process of Sermon Development*. Wilton, Conn.: Morehouse-Barlow, 1988.
- Davis, Henry G. *Design for Preaching*. Philadelphia: Fortress, 1958.
- Demaray, Donald E. *Introduction to Homiletics*. Grand Rapids: Baker, 1990.
- Evans, William. *How to Prepare Sermons and Gospel Addresses*. Chicago: Colportage, 1913.
- Fasol, Al. *Essentials for Biblical Preaching: An Introduction to Basic Sermon*

釋經講道七階 / 雷美旭, 理查 (Ramesh Richard)
著 ; 謝建邦譯. -- 初版. -- 臺北市 : 天恩
, 2008.09
面 ; 公分. -- (研經叢書)
參考書目 : 面
譯自 : Preparing expository sermons a
seven-step method for biblical preaching
ISBN 978-986-6876-95-0 (平裝)

1. 教牧學

245.2

97014127

研經叢書

釋經講道七階

作 者 / 雷美旭, 理查 (Ramesh Richard)

譯 者 / 謝建邦

執行編輯 / 黃愷苓

文字編輯 / 徐孟秋、鄭斐如

美術編輯 / 楊孟樺

發 行 人 / 丁遠屏

出 版 / 天恩出版社

10455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23號10樓

郵撥帳號 : 10162377天恩出版社

電 話 : 02-2515-3551

傳 真 : 02-2503-5978

網 址 : <http://www.graceph.com>

E-mail : grace@graceph.com

登 記 證 / 局版臺業字第3247號

出版日期 / 二〇〇八年九月初版

ISBN 978-986-6876-95-0

Printed in Taiwan.

· 版權所有, 請勿翻印 ·

Preparing Expository Sermons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the USA

under the title

PREPARING EXPOSITORY SERMONS

Copyright © 2005, by RAMESH RICHARD

All rights reserv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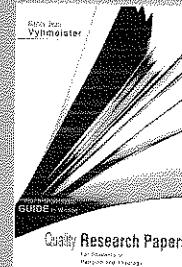


33084

MBTS

251

R513P



優質的研究報告

— 級神學生的寫作指南

南西・珍・維多斯特 著

李美慧 譯

這是一本完整、實用的
神學報告寫作指南，一步步
帶領神學生撰寫學期報告、
碩士論文或博士論文。本書
有完善的組織，以神學生獨
特的需求為主，書中充滿許
多實際的例子，是最全備的
寫作指南。



挖掘你的屬靈恩賜

傅堂恩、傅凱蒂 著

林淑真 譯

屬靈恩賜有三大類，其
中一類是主導性（或個人性）
恩賜：查驗、勸勉、事奉、
教導、奉獻、管理、同情。
你的成就感或挫折感，取決
於主導性恩賜是否得到適當
地發揮；本書透過表格、測
驗卷和資料的陳述，幫助你
找出自己的恩賜。